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所涉及的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010277号

(共一册，第一册)



评估机构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报告日：2021年06月25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1111020056202101046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涉及的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010277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何俊(资产评估师)、秦怡凡(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18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8
二、 评估目的	29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29
四、 价值类型	31
五、 评估基准日	31
六、 评估依据	32
七、 评估方法	35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48
九、 评估假设	50
十、 评估结论	51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52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69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70
十四、 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签章	71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72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及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所涉及的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010277号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共同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为此需对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如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7,586.75万元，评估价值为1,581,234.50万元，评估增值额为353,647.74万元，评估增值率为28.81%；总负债账面价值为651,083.15万元，评估价值为651,083.15万元，无增减值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576,503.60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930,151.35万元，评估增值额为353,647.74万元，评

估增值率为 61.34%。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09 月 30 日

被评估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754,604.75	754,604.75	-	-
2 非流动资产	472,982.00	826,629.75	353,647.74	74.77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422,179.60	734,405.95	312,226.35	73.96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08.60	22,808.29	7,399.69	48.02
8 固定资产	23,205.42	57,279.24	34,073.82	146.84
9 在建工程	11,880.40	11,880.40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145.22	93.10	-52.12	-35.89
15 开发支出	162.77	162.77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1,227,586.75	1,581,234.50	353,647.74	28.81
21 流动负债	498,417.81	498,417.81	-	-
22 非流动负债	152,665.34	152,665.34	-	-
23 负债合计	651,083.15	651,083.15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6,503.60	930,151.35	353,647.74	61.34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特别事项说明：

(一)主要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共有 1 项，账面原值为 1,037,163.63 元，账面净值为 965,092.44 元，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见《资产申报明细表》中“表 4-6-1 房屋建筑物”。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存在建设时遗留的历史问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申报明细表》中，共 32 项，账面原值为 170,633,934.39 元，账面净值为 67,761,799.23 元，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见《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中“表 4-10-1 房屋建筑物”。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存在建设时土地遗留的历史问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申报的两块土地均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未办理土地证。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所有土地的使用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1)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申报明细表》中，共 7 项，建筑面积共 20267.31 平方米，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竣工日期)	建筑结 构	建筑面积(m2)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3-1	招待所	2007-09	砖混	3,809.56	3,599,258.60	1,713,448.22
3-2	检修公寓	2007-09	砖混	9,928.58	17,996,293.01	8,567,241.12
3-2-1	1#楼（公寓）	2007-09	砖混	3,319.25		
3-2-2	2#楼（公寓）	2007-09	砖混	2,179.80		
3-2-3	3#楼（公寓）	2007-09	砖混	3,319.25		
3-2-4	4#楼（俱乐部）	2007-09	砖混	1,110.28		
3-3	夜班宿舍	2007-09	砖混	6,529.17	3,599,258.60	1,713,448.22
3-3-1	5#楼（单身楼）	2007-09	砖混	2,889.00		
3-3-2	6#楼（单身楼）	2007-09	砖混	3,640.17		

上述房屋建筑物均为公司自建取得，由于所占土地不能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故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评估涉及的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使用的储灰备用地、生产值班宿舍区、生产用水水源地等 4 宗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详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宗地座落	宗地实际用途	土地面积(平方米)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费县费城镇王家庄村	灰场储灰备用地	228,650.00	16,651,833.56	12,368,220.57
2	费县费城镇永胜庄村	生产值班宿舍区	32,734.97	2,383,981.07	1,770,712.13
3	费县费城镇许家崖	生产用水源地	5,733.62	417,560.84	310,145.10
4	费县费城镇王家庄村	灰场储灰备用地	60,669.70	4,418,376.32	3,281,767.91
	合计		327,788.29	23,871,751.79	17,730,845.71

因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建设时土地面积超标，未取得国土资源部批复，故也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已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及地面附着物赔偿款，本次对这部分未办证土地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产权瑕疵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4.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共 48 项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230,654,384.64 元，账面净值为 86,364,112.20 元，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存在建设时土地遗留的历史问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未办理产权证，具体原因如下：

聊城公司项目属于未经核准开工建设，尚未依法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项目位于一期工程厂区扩建端，占用东昌府区道口铺乡四甲李村和堂邑镇罗屯村土地，共计 30.22 公顷。该部分土地均在一期工程施工场地围墙内，因项目核准较晚，征地无法办理手续，一直采用租地的方式。

2013 年 10 月 25 日，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国土资厅[2013]980 号《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国电聊城电厂二期 2 台 60 万千瓦级机组扩建项目用地有关意见的函》，项

目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属未批先建违法用地项目。项目用地总规模应控制在30.22公顷以内。要求待项目补办核准手续后，依法及时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项目已于2014年12月30日补办了核准手续，将依法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届时，公司需支付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等相关款项。已预计纳入竣工决算，土地价格按照相关文件及参照当地土地现行土地市场交易价格，按每亩26万元预计纳入竣工决算，预留土地征地费用11785.75万元。待土地正式征用手续办理完成后，根据实际成交价据实调整土地入账价值。目前，土地测绘已完成并已向聊城市政府递交了建设用地征用公示申请。

因土地系租用，地上建筑物不能办理权属文件，但本公司申报的房屋建筑物均为自建取得，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承诺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申报明细表》中，有19项，账面原值为2,716,354.00元，账面净值为2,502,097.52元，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人民币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竣工日期)	建筑结构	项数/ 建筑面 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一般生产用房(集控室噪声治理改造)	2018/03	噪声治理改造	233.33	578,324.98	526,561.04
2	受腐蚀生产用房(危险品库房)	2018/12	框架	280.00	661,752.91	609,981.07
4	仓库等其他生产用房(石子料场封闭改造)	2019/11	改造、门型钢架	975.85	1,476,276.11	1,365,555.41
8	翻车间	2015/10	框架	927.02		
9	翻车机控制室	2015/10	框架	190.86		
10	拉紧间、铁器室	2015/10	框架	417.21		
12	推煤机库	2015/10	框架	265.21		
14	煤场煤水沉淀池室	2015/10	钢混	31.60		
15	煤场雨水沉淀池	2015/10	钢混	116.64		
16	煤场警卫室	2015/10	框架	26.20		
17	翻车机配电室	2015/10	框架	165.85		
18	燃料综合楼	2015/10	框架	1,221.15		
28	污水处理站	2015/10	钢混	1.00		
34	脱硝系统尿素溶液储罐间	2015/10	钢混	1.00		
35	轻、重汽车衡(含汽车衡控制室)	2015/10	框架	62.57		
40	1号转运站(地下两层)	2015/10	框架	288.00		
41	2号转运站(地上两层)	2015/10	框架	492.18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竣工日期)	建筑结构	项数/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42	3号转运站(地上两层)	2015/10	框架	447.27		
43	4号转运站(地下一层、地上一层)	2015/10	框架	339.65		
合计					2,716,354.00	2,502,097.52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未办理完竣工结算等原因，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关于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中，有 2 项车辆行驶证证载权利人不符，证载权利人为其控股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车辆牌号	证载权利人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鲁 A71X32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奥迪 FV7201TFCVTG	辆	1	2010-07	412,370.00	20,618.50
鲁 A71X52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奥迪 FV7202TFCVTG	辆	1	2010-07	412,370.00	20,618.50

上述车辆由于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在建设时期使用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名义办理车辆行驶证，未能及时进行更改权利人程序，故证载权利人不符。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证载权利人不符的车辆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关于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无形资产-其他评估明细表》中，有 1 项实用新型证载权利人不符，证载权利人为其员工殷基源，具体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公告号	公告日期	专利权人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值
1	一种 6KV 高压开关柜机械防误锁闭装置	实用新型	CN208820251U	2019/5/3	殷基源	2169.81	1916.69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证载权利人不符的实用新型专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1)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2,096.78平方米,未办理《不动产权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建筑结构	面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办公楼	2007-9	框架	2,096.78	7,976,800.00	3,541,219.61
				2,096.78	7,976,800.00	3,541,219.61

上述无房屋产权证房的屋建筑物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名称: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委托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原名称: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建设,历史年度因土地用途为科研用地,无法办理房产证。济南市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5月5日发布《关于贯彻〈济南市落实打造“十最”营商环境要求支持实体经济项目建设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用地管理部分)》(济国土资发(2018)51号)后,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已将原科研用地成功变更为商业商务用地,现已具备办理不动产权证的条件,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相关办证程序。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有12个车位,面积135.00平方米,未办理《不动产权证》,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面积(m ²)	车位所在楼层	座落地址
1	车位 A-032	2007年9月	11.25	-1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高新段舜华路2000号9号楼北楼
2	车位 A-034	2007年9月	11.25	-1	
3	车位 A-036	2007年9月	11.25	-1	
4	车位 A-037	2007年9月	11.25	-1	
5	车位 A-039	2007年9月	11.25	-1	
6	车位 A-041	2007年9月	11.25	-1	
7	车位 C-078	2007年9月	11.25	-2	
8	车位 C-080	2007年9月	11.25	-2	
9	车位 276	2007年9月	11.25	露天	
10	车位 277	2007年9月	11.25	露天	
11	车位 278	2007年9月	11.25	露天	
12	车位 279	2007年9月	11.25	露天	

上述无不动产权证的车位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名称: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委托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5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原名称：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建设,在委建合同(合同编号：YKJD-058)中约定：停车位委托人只享有使用权,委托人不予办理产权手续。停车位使用年限与委托人土地使用年限相同(此处委托人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不动产权证的车位产权归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关于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中,有1项车辆证载权利人与被评估单位不符,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车辆牌号	证载权利人	车辆名称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鲁 A26A7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奥迪牌小型轿车 FV7241CVI	2008-6	541,649.00	27,082.44
合计					541,649.00	27,082.44

上述车辆为上级单位调入车辆,因购入年限太久,无法变更车辆证载权利人,致车辆证载权利人与被评估单位名称不符。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车辆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共76项,建筑面积159,867.27平方米,建筑物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	主驱动机房	框架	2011/9/7	1,600.00
2	介质库	砖混	2011/9/8	266.20
3	风压机房及配电室	砖混	2011/9/8	189.50
4	产品仓下配电室	框架	2011/9/15	349.78
5	主井空气加热室	砖混	2011/9/16	36.00
6	熬制氯化锌室	砖混	2011/9/16	24.57
7	制氧室	砖混	2011/9/16	84.63
8	机修车间及综采中转设备库联合建筑	钢构	2011/9/16	2,864.80
9	35KV 变电所	框架	2011/9/16	1,184.20
10	风井锅炉房	砖混	2011/9/16	300.00
11	通风机房	砖混	2011/9/16	894.63
12	岩粉库	砖混	2011/9/16	220.00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	油脂库	砖混	2011/9/16	131.00
14	胶轮车库	砖混	2011/9/16	548.00
15	材料库	砖混	2011/9/16	79.58
16	地磅房	砖混	2011/9/16	64.00
17	磅及磅房	砖混	2011/9/16	465.77
18	电控楼	砖混	2011/9/16	566.30
19	器材库	钢构	2011/9/16	1,830.00
20	锅炉房	框架	2011/9/16	4,546.54
21	副井空气加热室、井口房	框架	2011/9/16	256.00
22	坑木房	框架	2011/9/16	364.46
23	调度控制中心	框架	2011/9/16	1,906.00
24	准备车间	框架	2011/9/16	930.00
25	推土机房	框架	2011/9/16	174.96
26	浓缩车间及泵房	框架	2011/9/16	2,124.96
27	煤泥卸载点	框架	2011/9/16	278.00
28	风井制浆车间、堆土棚	钢构	2011/9/16	674.80
29	沉淀车间	钢构	2011/9/16	3,168.93
30	主厂房	钢构	2011/9/16	12,101.92
31	选煤厂办公楼及机修车间	框架	2011/9/16	492.98
32	供应办公楼	砖混	2011/9/16	353.32
33	区队库房	砖混	2011/9/16	537.00
34	机修办公楼	砖混	2011/9/16	615.30
35	二级消防站辅助救护队联合建筑	框架	2011/9/16	2,369.00
36	净水车间	框架	2011/9/16	2,554.70
37	综采设备中转库	钢构	2012/1/31	2,167.87
38	材料库	钢构	2012/1/31	1,406.65
39	净水车间二	钢构	2012/1/31	792.30
40	销售部办公楼	砖混	2013/9/27	770.44
41	金属材料棚	钢构	2013/12/19	825.08
42	设备棚	钢构	2013/12/19	710.86
43	旧设备中转棚	钢构	2013/12/19	133.74
44	木材棚	钢构	2013/12/19	279.96
45	供应部门房会议室	砖混	2013/12/19	90.87
46	库房	钢构	2018/9/10	74.82
47	菜窖	砖混	2011/9/16	236.50
48	摩托车棚	砖混	2011/12/31	121.46
49	班中餐发放室	砖混	2013/10/23	47.08
50	机房	框架	2020/4/16	308.36
51	3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18,858.77
52	4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18,459.87
53	5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7,312.17
54	1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7,126.00
55	2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9,078.00
56	煤场喷淋水泵房 1 间	钢构	2011/9/16	26.37
57	栈桥下库房 2 间	钢构	2011/9/16	12.25
58	水泥库	钢构	2011/9/16	82.12
59	风井水池及泵房	框架	2011/9/16	279.82
60	原煤储煤场	钢构	2011/9/16	8,000.72
61	大块杂物仓	框架	2011/9/16	1,342.67
62	混煤储煤场	钢构	2011/9/16	398.81
63	商品煤储煤棚	钢构	2011/9/16	12,791.68
64	介质库二	钢构	2011/9/16	356.40
65	地面炸药库	砖混	2011/9/16	308.67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平方米)
66	无轨胶轮车库工程	钢构	2011/9/16	242.09
67	北大门及门房	砖混	2011/9/16	236.33
68	景观区厕所	砖混	2011/9/16	72.00
69	永久厕所	砖混	2011/9/16	87.10
70	办公楼	框架	2011/9/16	5,378.00
71	综合楼	框架	2011/9/16	3,370.00
72	活动中心及餐厅 1#食堂	框架	2011/9/16	3,040.00
73	生活污水处理站	框架	2011/9/16	1,069.70
74	2#食堂	钢构	2011/9/16	3,373.00
75	综合楼新建办公区	框架	2013/12/19	5,235.39
76	净化水平房	砖混	2011/12/31	215.52
	合计			159,867.27

上述建筑物由于自建原因，因此未办理所有权证；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共 33 项，建筑面积共 93,568.61 平方米，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结构	建成年月	面积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无	主厂房	框架	2016/1/16	21662m ²	143,340,184.50	115,659,292.45
2	无	集控楼	框架	2016/1/16	6946.1m ²	15,652,473.82	12,629,773.38
3	无	翻车机室	框架	2016/1/16	1819.83m ²	18,445,416.74	14,883,361.95
4	无	翻车机控制室	框架	2016/1/16	479.34m ²	1,555,020.11	1,254,725.09
5	无	干煤棚	罩棚	2016/1/16	44102.87m ²	112,900,246.50	91,097,710.48
6	无	1#栈桥采光间	框架	2016/1/16	60.18m ²	446,012.48	359,881.56
7	无	4#栈桥采光及拉紧间	框架	2016/1/16	41.31m ²	143,194.59	115,541.81
8	无	5#栈桥拉紧间	框架	2016/1/16	40.29m ²	402,104.54	324,452.82
9	无	7#栈桥入炉煤采样间、拉紧间、驱动间联合建筑	框架	2016/1/16	621.5m ²	3,698,915.87	2,984,606.13
10	无	1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956.32m ²	4,313,569.74	3,480,562.18
11	无	2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492.98m ²	2,238,504.19	1,806,219.33
12	无	3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866.23m ²	4,738,965.27	3,823,808.18
13	无	4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749.52m ²	3,690,908.24	2,978,144.87
14	无	5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696.81m ²	3,068,892.85	2,476,248.91
15	无	碎煤机室	框架	2016/1/16	1187.14m ²	6,717,518.61	5,420,276.61
16	无	推煤机库	框架	2016/1/16	256.5m ²	1,341,048.43	1,082,074.18
17	无	输煤综合楼	框架	2016/1/16	1404.6m ²	4,223,637.48	3,407,997.02
18	无	空压机室	框架	2016/1/16	503.7m ²	1,750,967.39	1,412,832.35
19	无	灰库	框架	2016/1/16	1520.12m ²	10,711,862.39	8,643,259.59

20	无	除尘器罗茨风机室及除尘控制室	框架	2016/1/16	255.53m ²	1,469,469.05	1,185,695.08
21	无	凝结水精处理酸碱计量间	框架	2016/1/16	516m ²	3,458,167.80	2,790,349.71
22	无	石灰、脱水综合楼、酸碱贮存槽间	框架	2016/1/16	2636.35m ²	14,250,595.11	11,498,616.06
23	无	工业水泵、控制室、加药间、煤水处理室	框架	2016/1/16	762.96m ²	2,957,414.44	2,386,298.46
24	无	机力塔补水建筑物	框架	2016/1/16	1137.15m ²	7,812,853.57	6,304,087.85
25	无	循环水泵房及前池	框架	2016/1/16	484.8m ²	2,616,805.24	2,111,465.42
26	无	生活污水处理室	框架	2016/1/16	209.6m ²	1,923,022.19	1,551,661.08
27	无	工业循环水泵房	彩钢结构	2016/1/16	209.6m ²	666,125.14	537,487.53
28	无	循环浆泵房、配电室及氧化风机房	框架	2016/1/16	1250.67m ²	7,899,559.24	6,374,049.50
29	无	CEMS 小室	框架	2016/1/16	12m ²	59,345.86	47,885.39
30	无	贴建综合办公楼	框架	2016/1/16	617.88	1,475,910.05	1,190,892.23
31	无	行车综合办公楼	框架	2016/1/16	751.58	1,740,775.20	1,404,608.41
32	无	边修线料具间	砖混	2016/1/16	69.15	173,001.25	139,592.42
33	无	库房	砖混	2016/1/16	248	264,016.99	213,031.80
合计					93,568.61	386,146,504.87	311,576,489.83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征地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办理较晚，造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迟迟未办理，至评估基准日为止，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后期正在补充相关办理资料积极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次评估亦未考虑将来办理相关权证时需支付的相关税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二)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1.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存在3项未决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争议当事人	案由	案号	判决/裁定/调解结果或权利请求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上诉人(原审原告):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上诉人:(原审被告): 邢荣峰	劳动争议	(2018)鲁13民终9599号	二审: 撤销山东省费县人民法院(2018)鲁1325民初314号民事判决; 驳回上诉人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的起诉。 仲裁裁决: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2017年7月工资1,852.76元; 支付2016年、2017年未休年假工资6,260.47	8,113.23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7月1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再审申请书》, 请求对本案进行再审。

元。						
2	原告: 山东品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一: 成信绿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2020年1月16日, 原告向费县人民法院起诉, 请求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欠款及提前竣工奖。	-	本案还未开庭审理。
3	再审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一审原告、二审被上诉人): 临沂盛丰热力设备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19)最高法民再267号	再审: 最高人民法院再审判决最终支持盛丰公司3258.48万元(不包含部分利息)。	34,214,885.78	2020年5月9日,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向最高人民检察院提交《监督申请书》, 最高人民检察院于2020年6月15日下达《民事监督案件受理通知书》(高检控申控民受[2020]53号), 决定受理本案, 目前本案正在进一步调查审理中。

3.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存在1项未决诉讼,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争议当事人	案由	案号	判决/裁定/调解结果或权利请求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原告: 张欣然 被告: 国家能与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	(2020)鲁1502民初10414号	请求被告赔偿原告因父亲张伟过劳死产生的经济损失622037元。	622037元	正在审理过程中

4.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案件名称	案由	案件身份	案号	结果
1	2020-08	申请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莱州市鑫晖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原告	(2020)鲁0683民初4981-1号	强制执行
2	2020-08	申请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莱州市鑫晖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一审民事裁定书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原告	(2020)鲁0683民初4980-1号	强制执行
3	2020-02	山东兴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买卖合同纠纷	被告	(2020)鲁05民终65号	强制执行

本次评估未考虑以上未决诉讼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三)抵押、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应收账款资产转让协议》，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将其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的电费收费权转让给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价款总额为8000万元，期限届满后双方如无异议将自动延期一年。同时，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签订《国内商业发票贴现协议》(编号：2020年BOCJNGX商贴字002号)，由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将其电费收费权转让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协议有效期为一年，期限届满后将自动延展一年，延展期满后不得再次延期。据此，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已转让给了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并由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再行转让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2.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 担保

根据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截止评估日2020年09月30日，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共有1笔，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主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备注
1	《国际贸易融资质押合同》(编号：PSBC-2020-08-DB2-15-JN-009)	中国邮政 济南分行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00	主债务履行期满之日起六个月	存款质押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账户内的存款1000万元，存期为171日，账户状态为正常冻结。

(2) 租赁

根据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签署的《住所(营业场所)租赁合同》，与靳成烽于2020年4月13日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现有两处租赁房屋，具体信息如下：

承租人	坐落位置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年租金(元)	房屋所有权证号	租赁用途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1号楼1301室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100	2016年9月12日至2025年9月12日	90000	未提供相关信息	办公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历下区奥体西路北段 2666 号中国铁建国际城 7 号楼 1-302	靳成烽	建筑面积 89.23/使用面积 73.45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	48000	鲁 2018 济南市第 0261094 号	居住
--------------	------------------------------------	-----	-----------------------	----------------------------------	-------	-----------------------	----

3.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1) 租赁的土地

根据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 and 介绍，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现有一处租赁土地，用于开发建设国电博兴电厂 2X1000MW 机组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承租人	坐落位置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年租金(元)	租赁用途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博兴县纯化镇河里村东侧	博兴县纯化镇人民政府	321546.66 (482.32 亩)	2016.10.01-2021.09.30	1,500/亩, 总计 759,654	用于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从事建设、生产经营活动

(2) 租赁的办公场所

承租人	坐落位置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年租金(元)	租赁用途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兴镇西关社区	顾绍令	600	2020.09.22-2021.09.21	118,500.00	办公
国电博兴电厂筹建处	博兴县纯化镇东王文村 (博兴广青路治超检测站院内)	博兴县公路管理局	房屋: 960.00 场地: 13,340	-	无偿	办公

4.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 租赁的土地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现有一处租赁土地，用途为停车场用地。

该地块位于南二路以南，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北门路以西至山东恒厦建设有限公司，土地总面积为 5333 平方米，土地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0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5 日止，年租金总额为 69760.00 元。

(2) 租赁的办公场所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租赁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胜利发电厂坐落于东营区南二路 206 号的房屋用于办公，房屋建筑面积为 4828 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房屋年度租金为 756089.40 元。

(四)其他可能对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1.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申报的两块土地均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未办理土地证。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所有土地的使用权归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03年12月16日，蓬莱公司与山东省蓬莱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国电蓬莱发电厂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委托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该协议约定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用地面积378368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出让，使用权年限为50年。蓬莱公司缴纳了征地包干费用总额2592.74825万元。

2017年6月，蓬莱市国土资源局要求对本公司土地进行重新测绘，蓬莱市地理信息中心对公司厂区占地进行了测绘，测绘结果为：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用地面积361,107.00平方米。

本次评估以2017年的测绘结果确定土地面积，即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用地面积361,107.00平方米。

根据蓬莱市财政局文件(蓬财综[2017]93号)《关于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办理土地证有关情况的汇报》，建议蓬莱公司，按当前土地征收出让标准缴纳土地出让金7940.293万元，在扣除市级财政按规定提取五项基金1927.997717万元，安置保障费812.49075万元，两项合计2740.488467万元后，将返还国电蓬莱公司5199.804533万元。

该建议于2017年11月3日呈报蓬莱市政府，杨升岩市长于2017年11月10日批示同意。

由于领导的更换，有关补交土地出让金金额及处置方案尚未达成一致意见。

因上述事项截至目前尚存在部分争议，对于以后如何缴纳该部分款项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可能会对评估结论造成的影响，提醒报告使用人注意该事项对经济行为的影响。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瑕疵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所涉及的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010277号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共同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所涉及的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2020年9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上级主管单位。

(一) 委托人概况

1、委托人一：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

(1)工商注册情况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8267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法定代表人：王祥喜

成立日期：1995年10月23日

营业期限：1995年10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13209466.11498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国务院	13,209,466.11498	13,209,466.11498	100%
	合计	13,209,466.11498	13,209,466.11498	100%

2、委托人二：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股份”)

(1)工商注册情况

企业名称：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1183735667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证券代码：600795(上交所A股)

住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4号

法定代表人：刘国跃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31日

营业期限：1992年12月31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1965039.784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电网经营；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开发与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以下限分支机构)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电电力股份的前十大流通股东如下：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股份类型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 A 股	90.39 亿股	46.00%
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流通 A 股	9.59 亿股	4.88%
3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流通 A 股	5.77 亿股	2.94%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流通 A 股	3.39 亿股	1.72%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流通 A 股	2.14 亿股	1.09%
6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流通 A 股	1.69 亿股	0.86%
7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流通 A 股	1.43 亿股	0.73%
8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流通 A 股	1.43 亿股	0.73%
9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流通 A 股	1.43 亿股	0.73%
1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流通 A 股	1.43 亿股	0.73%

(二) 被评估单位简介

1、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7050796XR

法定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

法定代表人：张小亮

注册资本：447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7-12-26

营业期限：2007-12-26至2037-12-26

经营范围：电源、热源、煤炭、水资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组织电力的生产和销售；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及工程的建设、监理、招投标，相关设备销售、检修；电力科技开发、咨询服务；物业管理；电力业务相关的通信、信息及环保技术研究开发；煤炭批发；受托电厂的运营管理业务；从事电力有关的通信、信息、环保、以及电力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中介服务、咨询服务；货物装卸业务；粉煤灰和石膏销售及其副产品加工业务；房屋租赁业务。(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简介

山东公司现拥有6家在运火电企业(聊城、石横、菏泽、费县、蓬莱、泰安)、1家在建火电企业(博兴公司)、1家区域发电工程技术公司、1家售电公司(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1家燃料公司。拥有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49%股权、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30%股权、国电财务有限公司2.44%股权、山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3%股权。

3、历史沿革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隶属于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及相关产业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2003年8月，公司前身为中国国电集团成立的国电山东分公司，作为集团在山东地区的分支机构。2007年12月份，在原分公司的基础上组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是以山东区域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股权组建的全资子公司。2018年11月26日，公司更名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4、截至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7,000.00	447,000.00	100%
合计	447,000.00	447,000.00	100%

截止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5、近几年的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流动资产	770,130.96	658,857.50	687,868.32	754,574.03
非流动资产	840,720.45	849,771.65	844,532.34	472,982.00
资产总计	1,610,851.41	1,508,629.15	1,532,400.67	1,227,556.03
流动负债	621,888.02	546,168.10	495,398.00	498,294.92
非流动负债	50,000.00	50,000.00	121,661.43	152,665.34
负债合计	671,888.02	596,168.10	617,059.44	650,960.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963.39	912,461.05	915,341.23	576,595.77

被评估单位近三年一期的主要经营状况如下表(母公司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	--------	--------	--------	-----------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5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54,930.37	59,171.84	47,760.38	22,720.28
营业成本	41,631.38	42,654.18	44,920.44	27,427.36
营业利润	70,855.24	50,498.68	39,948.13	26,226.11
利润总额	70,898.84	20,482.42	7,878.30	26,190.09
净利润	65,818.94	14,034.70	2,880.18	24,431.94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的会计报表均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有12项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1)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0766688259R

法定代表人: 潘升全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肆亿柒仟柒佰陆拾万元整

注册地址: 菏泽市开发区光明路 1 号(发电厂院内)

成立日期: 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2004 年 09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6,268.00	26,268.00	55%
菏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104.00	19,104.00	40%
山东天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388.00	2,388.00	5%
合计	47,760.00	47,760.00	100%

(2)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475915892XW

法定代表人: 王汉民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4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蓬莱市北沟镇驻地

成立日期：2004 年 02 月 16 日

经营期限：2004 年 02 月 16 日至 2039 年 02 月 19 日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需凭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42,840.00	42,840.00	85%
山东丰汇投资有限公司	5,040.00	5,040.00	10%
烟台信亨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	2,520.00	5%
合计	50,400.00	50,400.00	100%

(3)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25760013189T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临沂市费县费城街道办事处国电大道

法定代表人：潘升全

成立日期：2004年03月15日

营业期限至：2039年03月14日

注册资本：888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外供蒸汽，电力与热力销售，电力销售相关咨询与服务，电力购销代理，电力增值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为用户提供能效管理技术；新能源、电力与热力技术开发；粉煤灰、渣、石膏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49,500.00	49,500.00	55.74%
国家能源集团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31,500.00	31,500.00	35.48%
临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400.00	5,400.00	6.08%
山东城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2.7%
合计	88800.00	88800.00	100%

(4)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837774114747

法定代表人：袁存谦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7,059 万(元)

注册地址：肥城市石横镇驻地

成立日期：2005 年 07 月 06 日

经营期限：2005 年 07 月 06 日至 2035 年 07 月 05 日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销售，供热，粉煤灰、石膏销售，石膏建材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107,059.00	107,059.00	100%
合计	107,059.00	107,059.00	100%

(5)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500787158388B

法定代表人：任子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捌亿捌仟柒佰万元整

注册地址：聊城市西郊(发电厂院内)

成立日期：2006 年 03 月 09 日

经营期限：2006 年 03 月 09 日至 2041 年 03 月 08 日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46,124.00	46,124.00	52%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17,740.00	400.00	20%
山东天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966.00	15,966.00	18%
聊城江北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870.00	1,200.00	10%

合计	88,700.00	63,690.00	100%
----	-----------	-----------	------

(6)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0008510932X3

法定代表人：胡学东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7,8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泰安高新区新凯南路东首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02 日

经营期限：2013 年 12 月 0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供热(须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山东国电泰安“上大压小”热电联产新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相关内容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粉煤灰、石膏销售(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9,478.00	29,478.00	51%
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276.00	24,276.00	42%
泰安泰山控股有限公司	4,046.00	4,046.00	7%
合计	57,800.00	57,800.00	100%

(7)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64864290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9号楼1-1003-9室

法定代表人：潘升全

成立日期：2007年8月30日

营业期限：2007年8月30日至2037年8月29日

注册资本：2501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设计、监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工程施工总承包；

电厂的运营管理(不含电力生产及供应);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电力设备制造、销售;电力通讯工程;环保工程施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销售;电力技术开发;新能源项目运营管理;烟气净化技术、脱硫工程技术、除灰除渣综合利用技术、噪声控制技术、新能源及节能技术、环保工程技术的咨询;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计算机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服务;新型环保技术、环保产品的开发、技术转让;仪器仪表成套设备、工业控制技术及其设备的开发与销售;非学历短期成人继续教育培训(不含发证、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教育类、职业资格证书类登前置许可培训)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501.00	2,501.00	100.00%
合计	2,501.00	2,501.00	100.00%

(8)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5MA3CEN088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纯化镇东王文村(广青路治超检测站院内)

法定代表人:任子芳

成立日期:2016年8月3日

营业期限:2016年8月3日至2051年8月2日

注册资本:16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和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50.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800	44800	28.00%
山东鲁电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400	14400	9.00%
山东拓能集团有限公司	12800	12800	8.00%
山东省博兴县鑫达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000	8000	5.00%

合计	160000	160000	100.00%
----	--------	--------	---------

(9)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CHGKQX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1号楼1301

法定代表人：侯兴喜

成立日期：2016年9月27日

营业期限：2016年9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20001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配电网运营、售电服务、供电服务、供热服务、供气服务、供水服务(以上凭许可证经营)；电力工程(凭资质证经营)；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评估基准日,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0,001.00	20,001.00	100%
合计	20,001.00	20,001.00	100%

(10)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648938177

法定住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9号楼1-1003-28室

法定代表人：陈效兵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01-07

营业期限：2008-01-07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煤炭的批发、零售；煤炭的技术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的股权架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11)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738455823

法定代表人：雷贯亮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6月24日

注册资本：36,100万(元)

营业期限：2005-06-24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店头镇新村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自产煤销售；洗精煤生产；煤矿建设；矿业设备购销、综合利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0,830.00	10,830.00	30%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4,440.00	14,440.00	40%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10,830.00	10,830.00	30%
合计	36,100.00	36,100.00	100%

(12)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0005791185XN

法定住所：东营市东营区南二路207号

法定代表人：乔恩言

注册资本：53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2-11-13

营业期限：2012-11-13至2047-11-14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供热服务；建材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评估基准日，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方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	27,030.00	27,030.00	51.00%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5,970.00	25,970.00	49.00%
合计	53,000.00	53,000.00	100%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之一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被评估单位的控股股东，同时为委托人之二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四)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委托人及其上级主管单位外，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无约定其他评估报告者；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 评估目的

因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之事宜，本次评估对该事项所涉及的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本经济行为已经《国家能源集团党组织会议纪要第31期》通过。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75,867,497.40元；负债账面价值为6,510,831,461.11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765,036,036.29元。具体范围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明细表为准。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产	期末数	序号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1	流动资产：		34	流动负债：	

序号	资产	期末数	序号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2	货币资金	29,368,162.23	35	短期借款	1,232,771,217.23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	应收票据	450,000.00	37	应付票据	
5	应收账款	112,146,251.13	38	应付账款	3,224,690.81
6	预付款项	8,230,926.98	39	合同负债	11,015,938.29
7	应收利息		40	应付职工薪酬	28,944,908.67
8	应收股利	10,645,654.46	41	应交税费	5,454,674.83
9	其他应收款	7,363,982,802.92	42	应付利息	
10	存货	1,672.61	43	应付股利	1,600,006,837.75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	其他应付款	1,088,869,508.20
12	其他流动资产	21,222,008.82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	流动资产合计	7,546,047,479.15	46	其他流动负债	1,013,890,317.38
14	非流动资产：		47	流动负债合计	4,984,178,093.16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	非流动负债：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	长期借款	402,302,048.33
17	长期应收款		50	应付债券	504,736,986.29
18	长期股权投资	4,221,796,034.86	51	长期应付款	
19	其他权益工具	154,085,960.38	52	专项应付款	
20	固定资产	232,054,232.08	53	递延收益	
21	在建工程	118,803,950.00	54	预计负债	619,614,333.33
22	工程物资		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固定资产清理		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653,367.95
25	油气资产		58	负债合计	6,510,831,461.11
26	无形资产	1,452,183.85	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7	开发支出	1,627,657.08	6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97,413,485.01
28	商誉		61	资本公积	
29	长期待摊费用		62	盈余公积	760,929,306.76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	未分配利润	106,693,244.52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	减：库存股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9,820,018.25	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65,036,036.29
33	资产总计	12,275,867,497.40	66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75,867,497.40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本部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号为众环审字(2021)0203944号。

(三)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的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存货、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设备类资产。实物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存货：主要为移动硬盘、塑料桶、医用橡胶手套、内六角扳手等原材料，存放于运营库内。

2、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主要房屋建筑物为中国国电山东运营调度中心和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新区燕子山西路58号住宅。中国国电山东运营调度中心于2009年建成，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41497.34m²，截止评估基准日该房屋建筑物正常使用中，为出租及自用状态。高新区燕子山西路58号住宅，于2009年建成，该住宅为调任领导临时住宿的周转性用房，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829.26m²。

3、设备类资产

(1)机器设备：共计39项，主要为运营分公司采购的脱硫脱硝设备，截至基准日均正常使用。

(2)车辆：共计16辆，为奥迪牌、大众牌小型轿车、别克旅行车、帕萨特警车等，车辆用途为办公。

(3)电子设备：共计453项，主要为打印机、电脑、办公家具、复印机、投影仪、食堂设备、运动设备等，分别位于本部及各运营公司。

(四)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办公软件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外购软件，主要为燃料信息管理系统、终端信息安全管理项目、远光财务系统、金山WPS软件等，共计17项，截至评估基准日正常使用中。

(五)企业申报的其他表外资产情况

无。

(六)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价值)。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财务数据引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0年09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0203944号。

四、 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 评估基准日

(一)本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9月30日。

(二)该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根据经济行为确定。

(三)本次资产评估的工作中，评估范围的界定、评估参数的选取、评估价值的确定等，均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内部的财务报表、外部经济环境以及市场情况确定。本报告中一切取价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 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1、《国家能源集团党组织会议纪要第31期》。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六次会议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2018年12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七次会议修改)；

5、《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

6、《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8、《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七次会议修正)；

9、《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令第七14号)；

10、《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五次会议通过)；

11、《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2019年3月2日国务院令第七09号修订)；

- 12、《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令第32号);
- 13、《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
- 14、《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 15、《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 16、《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 17、《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 18、《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 19、《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条款修改]》(财税[2008]170号);
- 20、《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
-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 22、《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年第32号);
- 23、《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 24、《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 25、《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2013年12月7日国务院令 第645号第三次修订);
- 26、《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 27、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通知文件等。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17]38号);
- 10、《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11、《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12、《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 13、《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 14、《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5、《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6、《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7、《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
(中评协(2020)38号)。

(四)权属依据

- 1、不动产权证书;
- 2、机动车行驶证;
- 3、主要设备购置合同、发票,及有关协议、合同等资料;
- 4、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 1、《基本建设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1号,自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 2、《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自2013年5月1日起施行);
- 3、评估基准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4、《国家能源关于发布颁布2018年版电力建设工程定额和费用计算规定的通知》(国能发电力[2019]81号);
- 5、《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

- 6、《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建筑工程》(2018版);
- 7、《关于发布2018版电力建设工程概预算定额价格水平调整的通知》(定额〔2020〕14号);
- 8、《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建办标函〔2019〕193号);
- 9、东营市、泰安市、肥城市、蓬莱市、西安市基准地价;
- 11、泰安市、肥城市、临沂市、聊城市2020年度第三季度工程造价信息;
- 12、《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号); ;
- 13、《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 14、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投资概算、设计概算等资料;
- 1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工程预决算资料;
- 16、Wind咨询金融终端;
- 17、《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
- 18、《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0年);
- 19、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购销合同;
- 19、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20、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网站估价信息资料;
- 21、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 1、《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14);
- 2、《城镇土地分等定级规程》(GB/T18507-2014);
- 3、《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
- 4、《房屋完损等级评定标准(试行)》(城住字[1984]第678号);
- 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评估申报表和收益预测表;
- 6、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七、 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本报告被评估单位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和负债可以识别，可识别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根据具体情况都可以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进行单独评估，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对评估对象价值有重大影响且难以识别和评估的资产或者负债，故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本报告被评估单位属于管理型公司，一方面管理下属子公司，另一方面对与其合资的中外合资企业-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的合作电厂（石横一期、二期，菏泽二期，聊城）提供运营服务。运营服务业务的收入主要分为三部分：电厂运营收入、脱硫运营收入、脱硝运营收入，该收入均与电厂的上网电量有关，运营公司根据电厂的上网电量结算收入。由于发电量的变化、合资企业合资时间到期、上网电量政策的变化等未来年度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故本次评估不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理由如下：

(1) 电厂运营维护费结算标准具有不确定性。电厂营运维护费标准 5 年滚动调整，2015 年-2019 年电厂营运维护费标准 4.34 分/千瓦时，该标准已到期，新的营运维护费标准中外双方仍在商讨中。

(2) 脱硝运维收入具有不确定性。脱硝运维协议尚未正式签订，运维费结算标准具有不确定性。目前暂按以下水平额度进行支付：石横四台机组支付单价均为 0.003 元/千瓦时(不含税)，菏泽、聊城四台机组支付单价均为 0.0065 元/千瓦时(不含税)，待脱硝运维协议正式签订或脱硝环保设施运维满足各方要求的方案签署后，据此对以前年度临时支付及暂支付的脱硝费用通过审计确定的数额进项清算，多退少补。

(3) 合作电厂上网电量具有不确定性。电厂在中外双方合作之处约定电厂享有 5500 小时的发电指标，石横一起电厂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到期，石横二期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到期，菏泽二期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聊城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到期。石横电厂截至基准日，合同约定享有指标日已到期，实际是石横

电厂到期后又延长 3 年享有 5500 小时发电指标。5500 小时发电指标到期，电厂发电量由于机组老化，煤耗高等原因发电量会急剧下降，菏泽、聊城电厂发电指标即将陆续到期，到期之后是否会延期具有不确定性，导致合作电厂上网电量难以确定。

(4) 电厂合作到期，未来是否还会继续提供运维服务具有不确定性。根据合同约定，石横一期、二期电厂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菏泽二期电厂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聊城电厂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合作期满之后，根据合同约定电厂到期后将移交给中国国电集团，期后电厂运营模式具有不确定性。目前中国国电集团与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就石横电厂到期事宜进行谈判。

市场法：由于被评估单位属非上市公司，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与被评估单位相差较大，且评估基准日附近中国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较少，所以相关可靠的可比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很难取得，无法计算价值比率，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

(二) 选用评估方法介绍

1、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中各项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等，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产) 应收票据：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托评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经核实应收票据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3)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采用个别认定与账

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确定坏账损失比例，从而预计可收回金额；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4)预付款项：评估人员查阅相关材料采购合同或供货协议，了解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核实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对于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依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款项，其评估值为零。

5)应收股利：评估人员了解了应收股利形成的原因，查阅了相关计提凭证，以核实后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6)存货：评估人员核查了原材料的购销合同、发票，对其购入时间和入账金额进行了核实；账面成本构成合理，无盘盈盘亏材料。评估人员对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进行调查，存货原材料多为近期购买，账面价与基准日市场销售价格相近，故以核实后原材料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7)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相符，抽查了部分明细及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核实了其他流动资产各项目的金额、明细等。按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被评估单位拥有的参股长期投资单位。评估人员核查了长期投资协议书、被投资单位的章程、验资报告，收集被投资单位的相关资料。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

(3)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各投资单位进行了整体评估，在获得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后，乘以被评估单位的持股比例确定各投资单位的评估值。

(4)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

根据各类房屋建(构)筑物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自建房产采用成本法评估，外购房产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1)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房屋建筑物的重置成本一般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建筑安装工程和前期费用中可抵扣的增值税。房屋建筑物重置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成本=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

A.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对于大型、价值高、重要的建(构)筑物,根据施工图、设计变更或工程结算书中的工程量,按照《国家能源局关于颁布2018年版电力建设工程定额和费用计算规定的通知》(国能发〔2019〕81号)中《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建筑工程》(2018年版)和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发布的《关于发布2018版电力建设工程概预算定额价格水平调整的通知》(定额[2020]14号),结合当地工程造价信息网等市场价格信息,按有关规定计取相关费用,并计算得出税前建筑安装工程费用和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对于一般建筑物、决算资料不齐全或者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筑物采用类比法确定其建安综合造价。

B.前期及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能源局的《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和中电联发布的《关于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指导意见》(中电联定额[2015]162号)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C.资金成本

根据电站建设合理工期、资金投资比例,按整个电力建设工程项目测算资金成本系数,进而计算出资金成本。

年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相应期限的LPR确定,如无对应工期的LPR,则采用插值法计算对应工期的LPR。

D.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6]36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建筑工程，重置成本扣除相应的增值税。

a.建筑安装工程费包含的可抵扣增值税

根据电力工程执行的定额标准及电力工程执行的营改增后工程计价调整方案，计算建筑安装工程费包含的可抵扣增值税。

可抵扣增值税=税前建筑安装工程费×9%

b.前期费及其他费用可抵扣增值税

可抵扣增值税=前期及其他费（可抵扣部分）/（1+6%）×6%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建（构）筑物，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通过对其进行现场勘察，对结构、装饰、附属设备等各部分的实际使用状况作出判断，综合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构)筑物采用单方造价调整法和综合系数法确定其建筑工程费。

2)由于待估房地产周边房地产交易市场和租赁市场较为活跃，故评估人员认为此次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本次对委估的房地产采用市场法得出的房地产评估价值包含了土地使用权价值。

市场法介绍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市场法的计算步骤如下：

1)根据替代原理，以处于同一地区或同一供需圈的，具有相同或相似用途的房地产交易实例价格为参照价格，通过比较待估房地产与交易实例的区域因素、个别因素、权益状况、交易时间和交易情况等，对交易实例的房地产价格进行区域因素修正、个别因素修正、权益状况修正、交易日期修正和交易情况修正后，

得出待评估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的价格。

2)修正系数的确定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正常交易情况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情况指数

交易日期修正系数=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时价格指数

区域因素修正系数=待估对象区域因素指数/可比实例区域因素指数

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待估对象个别因素指数/可比实例个别因素指数

权益状况因素修正系数=待估对象权益状况指数/可比实例权益状况指数

3)比准价格的求取

比准价格=可比实例成交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区域因素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权益状况因素修正系数

(5)设备类资产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部分采用市场法评估。

1)专业设备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的增值税

A.设备购置价

对于大型关键设备，主要是通过向生产厂家咨询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或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确定购置价；对于小型设备主要是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市场报价信息确定购置价；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购置价或参考火电造价指标和中国电力工程造价信息网综合确定。

B.设备运杂费的确定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的相关内容确定。

主设备(锅炉、汽轮机、发电机、主变压器)铁路、水路运杂费费率：运距100km以内，费率为1.5%；运距超过100km时，每增加50km费率增加0.08%；运距不足50km，按50km计取。

公路运输的运距在50km以内，费率为1.06%；运距超过50km时，每增加50km费率增加0.35%运距不足50km按50km计取。

若铁路专用线、专用码头可直接将设备运达现场，主设备不计公路运杂费，其他设备的公路段运杂费费率按0.5%计算。

具体计算公式为：

设备运杂费=设备购置价×运杂费率

对于设备报价中已包含了运杂费的，评估时不再重复计取。

C.安装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主要参考初步设计说明、设备设计说明书、设备技术参数表、工程结算等资料确定相关工程量及参数，按照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2018年版)，按有关规定计取相关费用，进行定额人工费、材机费价差调整，计算得出安装工程费。

D.前期及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能源局的《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和中电联发布的《关于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指导意见》(中电联定额[2015]162号)有关规定进行计算。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项目建设技术服务费、分系统调试及整套启动试运费、生产准备费等。

E.资金成本

根据电站建设合理工期、资金投资比例，按整个电力建设工程项目测算资金成本系数，进而计算出资金成本。

年利率按照评估基准日相应期限的LPR确定，如无对应工期的LPR，则采用插值法计算对应工期的LPR。

F.可抵扣的增值税

根据《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和《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机器设备，其重置成本扣除可抵扣增值税。

可抵扣增值税=设备购置价中的增值税+运杂费中的增值税+安装工程费中的增值税+前期及其他费用中的增值税

其中：

设备购置价中增值税抵扣=设备购置价/(1+13%)×13%

运杂费增值税抵扣=设备运杂费/(1+9%)×9%

安装工程费中增值税抵扣=安装工程费/(1+9%)×9%

其他费中增值税抵扣=其他费(可抵扣部分)/(1+6%)×6%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正常使用的大型电力专用设备和通用机器设备，主要是根据该设备的使用情况、维护保养情况，设备的技术先进程度，并考虑有关各类设备的实际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该设备的已使用年限等因素，由评估人员根据实际使用状况确定尚可使用年限后综合确定成新率，其计长源电力算公式为：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火电专业设备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2)通用机器设备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重置成本=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的增值税

A.设备购置费

机器设备主要依据《2020中国机电产品报价手册》、向生产厂家询价或从有关报价资料上查找现行市场价格，对于没有查询到设备出厂价的参考最近购置的同类设备合同价格确定。

B.运杂费

设备运杂费依据设备生产厂家与设备安装地的距离、以及设备运输方式进行计算，运杂费的计算公式：

设备运杂费=设备购置费×运杂费率

C.安装工程费

根据合同中约定内容，若合同价不包含安装、调试费用，根据《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合理确定其费用；合同中若包含上述费用，则不再重复计算。

D.前期及其他费用

设备前期及其他费主要是施工前及施工期间发生的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建设监理费、可行性研究费、招投标代理费、环境影响评价费、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等。各项费用的计算依据相关收费依据标准。

E.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根据本项目合理的建设工期，按照评估基准日相应期限LPR确定，如无对应工期的LPR，则采用插值法计算对应工期的LPR，以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前期及其他费用三项之和为基数确定。

F.可抵扣的增值税

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按照设备购置价、运输费、前期及其他费用和安装工程费计算出相应的增值税进行抵扣。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的现场考察，查阅有关设备的运行状况、主要技术指标等资料，以及向有关工程技术人员、操作维护人员查询该设备的技术状况、大修次数、维修保养的情况，并考虑有关各类设备的实际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该设备的已使用年限等因素，由评估人员根据实际使用状况确定尚可使用年限后综合确定成新率，其计算公式为：

$$\text{综合成新率} = \frac{\text{尚可使用年限}}{(\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text{通用设备评估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3)运输设备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牌照及其他费用等，同时根据“财税[2016]36号”、“财税[2018]32号”文件规定购置车辆增值税可以抵扣政策，确定其重置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成本=含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牌照及其他费用-可抵扣增值税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车辆，根据2012年12月27日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的《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2第12号令)中规定。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其中对无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采用尚可使用年限法)，最后，将年限法成新率和里程法成新率两者当中的孰低者，再根据现场勘查情况确定综合调整系数，最终确定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年限法成新率(无强制报废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年限法成新率(有强制报废年限)=(规定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 \times 100%

里程法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 \times 100%

理论成新率按年限法成新率与里程法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 \times 调整系数

③评估值的确定

车辆评估值=重置成本 \times 综合成新率

4)电子设备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对于办公电子设备，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近期网上不含税交易价确定重置成本。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不含税价格确定其重置成本。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办公电子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采用年限法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电子设备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5)市场法

对于部分机器设备、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价格，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6)在建工程

根据在建工程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对于开工时间距评估基准日半年内的未完工在建项目，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1)主要设备或建筑主体已转固，但部分费用项目未转的在建工程，若其价值在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中已包含，则该类在建工程评估价值为零。

2)未完工项目

开工时间距基准日半年内的在建项目，根据其在建工程申报金额，经账实核对后，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的余值作为评估价值。

开工时间距基准日半年以上、且属于正常建设的在建项目，若在此期间投资涉及的设备、材料和人工等价格变动幅度不大，则按照账面价值扣除不合理费用后加适当的资金成本确定其评估价值；若设备和材料、人工等投资价格发生了较大变化，则按照正常情况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形成该在建工程已经完成的工程量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确定重置价值；当明显存在较为严重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时，还需扣除各项贬值额，否则贬值额为零。

3)纯待摊费用

对于纯待摊费用，经核实是未来在建项目所必需的，以核实后账面价值扣除减值准备作为评估价值，否则评估为零。。

(7)土地使用权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参考《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14)、《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价评估指导意见(试行)》(自然资办函〔2019〕922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次项目的评估目的和待估宗地的具体情况及可以收集到的资料，在本次评估中，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对母公司及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简要介绍如下：

1)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是评估时一般以基准地价为依据, 根据地块使用年限、市场行情、地块大小、形状、容积率限制, 微观区位条件系数修正进行评估的方法。其基本测算公式为:

$$P=P_0 \times (1 \pm \sum K_1) \times K_2 + K_3$$

式中: P_0 —某用途土地在某一土地级上的基准地价;

$\sum K_1$ —宗地区域因素修正系数;

K_2 —评估基准日、开发程度等其它修正系数;

K_3 —宗地开发程度修正。

2) 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市场中的替代原理, 将待估土地与具有替代性的, 且在估价期日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地产进行比较, 并对类似地产的成交价格作适当修正, 以此估算待估土地客观合理价格的方法, 其基本公式如下:

$$V=VB \times A \times B \times D \times E$$

式中:

V: 评估对象价格

VB: 比较实例价格

A: 评估对象情况指数/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正常情况指数/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B: 评估对象估价期日地价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D: 评估对象区域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E: 评估对象个别因素条件指数/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8) 其他无形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其他无形资产主要为企业外购软件。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软件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 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但版本已经升级的外购软件, 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扣减软件升级费用后作为评估值。

(9) 开发支出

评估人员通过查询采购合同以及有关凭证和账簿, 未见异常, 以核实后账面

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10) 负债

被评估单位的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评估人员首先核对了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并对明细项进行了核查，同时，抽查了款项的相关记账凭证等资料，根据凭证抽查的情况，确认其债务账面金额是否属实，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 接受委托

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二) 前期准备

根据评估基本事项拟定评估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实施项目相关人员培训。

(三) 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1、 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員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 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批准的评估计划，评估人员进驻被评估单位进行现场调查工作，主要包括对企业经营状况的了解、向企业有关人员了解企业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的基本情况；被评估单位针对评估对象的总体情况、资产状态、经营状况、宏观经济状况、行业分析状况、市场分析状况、预测期内的收入情况、可行的基础设施配套情况、人员定岗及工资标准、各年大修费、未来经营规划等情况进行双方确认。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房产、土地、在建工程、设备类资产、专利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资料不完善、权属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或出具相关产权说明文件。

(四)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人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项目负责人在内部审核完成后，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根据反馈意见进行合理修改后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七)评估档案归档

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对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九、 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 基本假设

1、公开市场假设，即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2、交易假设，即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3、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地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二) 一般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现时价格体系确定的，未考虑基准日后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5、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范围内的资产真实、完整，不涉及任何抵押权、留置权或担保事宜，不存在其它其他限制交易事项；

2、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有关产权资料、政策文件等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3、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4、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实物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假设其关键部件和材料无潜在的重大质量缺陷。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 评估结论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如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227,586.75万元，评估价值为1,581,234.50万元，评估增值额为353,647.74万元，评估增值率为28.81%；总负债账面价值为651,083.15万元，评估价值为651,083.15万元，无增减值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576,503.60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930,151.35万元，评估增值额为353,647.74万元，评估增值率为61.34%。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09月30日

被评估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754,604.75	754,604.75	-	-
2	非流动资产	472,982.00	826,629.75	353,647.74	74.77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422,179.60	734,405.95	312,226.35	73.96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08.60	22,808.29	7,399.69	48.02
8	固定资产	23,205.42	57,279.24	34,073.82	146.84
9	在建工程	11,880.40	11,880.40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145.22	93.10	-52.12	-35.89
15	开发支出	162.77	162.77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1,227,586.75	1,581,234.50	353,647.74	28.81
21 流动负债	498,417.81	498,417.81	-	-
22 非流动负债	152,665.34	152,665.34	-	-
23 负债合计	651,083.15	651,083.15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6,503.60	930,151.35	353,647.74	61.34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未考虑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和税项；未考虑抵押、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三)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相关当事方提供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基础上做出的。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保证经营的合法性是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的责任；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和披露，不代表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提供任何保证，对该资料及其来源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的账面值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以2020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1)0203944号，本评估机构提请报告的使用者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要关注上述审计报告。

(五)主要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1.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共有 1 项，账面原值为

1,037,163.63 元，账面净值为 965,092.44 元，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见《资产申报明细表》中“表 4-6-1 房屋建筑物”。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存在建设时遗留的历史问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申报明细表》中，共 32 项，账面原值为 170,633,934.39 元，账面净值为 67,761,799.23 元，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见《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中“表 4-10-1 房屋建筑物”。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存在建设时土地遗留的历史问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申报的两块土地均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未办理土地证。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所有土地的使用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1)房屋建筑物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申报明细表》中，共 7 项，建筑面积共 20267.31 平方米，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竣工日期)	建筑结 构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3-1	招待所	2007-09	砖混	3,809.56	3,599,258.60	1,713,448.22
3-2	检修公寓	2007-09	砖混	9,928.58	17,996,293.01	8,567,241.12
3-2-1	1#楼（公寓）	2007-09	砖混	3,319.25		
3-2-2	2#楼（公寓）	2007-09	砖混	2,179.80		
3-2-3	3#楼（公寓）	2007-09	砖混	3,319.25		

3-2-4	4#楼（俱乐部）	2007-09	砖混	1,110.28		
3-3	夜班宿舍	2007-09	砖混	6,529.17	3,599,258.60	1,713,448.22
3-3-1	5#楼（单身楼）	2007-09	砖混	2,889.00		
3-3-2	6#楼（单身楼）	2007-09	砖混	3,640.17		

上述房屋建筑物均为公司自建取得，由于所占土地不能办理土地使用权证，故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评估涉及的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使用的储灰备用地、生产值班宿舍区、生产用水水源地等 4 宗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详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宗地座落	宗地实际用途	土地面积(平方米)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1	费县费城镇王家庄村	灰场储灰备用地	228,650.00	16,651,833.56	12,368,220.57
2	费县费城镇永胜庄村	生产值班宿舍区	32,734.97	2,383,981.07	1,770,712.13
3	费县费城镇许家崖	生产用水源地	5,733.62	417,560.84	310,145.10
4	费县费城镇王家庄村	灰场储灰备用地	60,669.70	4,418,376.32	3,281,767.91
	合计		327,788.29	23,871,751.79	17,730,845.71

因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建设时土地面积超标，未取得国土资源部批复，故也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已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及地面附着物赔偿款，本次对这部分未办证土地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

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产权瑕疵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4.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共 48 项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230,654,384.64 元，账面净值为 86,364,112.20 元，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存在建设时土地遗留的历史问题，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未办理产权证，具体原因如下：

聊城公司项目属于未经核准开工建设，尚未依法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项目位于一期工程厂区扩建端，占用东昌府区道口铺乡四甲李村和堂邑镇罗屯村土地，共计30.22公顷。该部分土地均在一期工程施工场地围墙内，因项目核准较晚，征地无法办理手续，一直采用租地的方式。

2013年10月25日，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国土资厅[2013]980号《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国电聊城电厂二期2台60万千瓦级机组扩建项目用地有关意见的函》，项目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属未批先建违法用地项目。项目用地总规模应控制在30.22公顷以内。要求待项目补办核准手续后，依法及时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项目已于2014年12月30日补办了核准手续，将依法补办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届时，公司需支付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等相关款项。已预计纳入竣工决算，土地价格按照相关文件及参照当地土地现行土地市场交易价格，按每亩26万元预计纳入竣工决算，预留土地征地费用11785.75万元。待土地正式征用手续办理完成后，根据实际成交价据实调整土地入账价值。目前，土地测绘已完成并已向聊城市政府递交了建设用地征用公示申请。

因土地系租用，地上建筑物不能办理权属文件，但本公司申报的房屋建筑物均为自建取得，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承诺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申报明细表》中，有19项，账面原值为2,716,354.00元，账面净值为2,502,097.52元，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人民币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竣工日期)	建筑结构	项数/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一般生产用房(集控室噪声治理改造)	2018/03	噪声治理改造	233.33	578,324.98	526,561.04
2	受腐蚀生产用房(危险品库房)	2018/12	框架	280.00	661,752.91	609,981.07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竣工日期)	建筑结构	项数/ 建筑面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4	仓库等其他生产用房(石子料场封闭改造)	2019/11	改造、门型钢架	975.85	1,476,276.11	1,365,555.41
8	翻车间	2015/10	框架	927.02		
9	翻车机控制室	2015/10	框架	190.86		
10	拉紧间、铁器室	2015/10	框架	417.21		
12	推煤机库	2015/10	框架	265.21		
14	煤场煤水沉淀池室	2015/10	钢混	31.60		
15	煤场雨水沉淀池	2015/10	钢混	116.64		
16	煤场警卫室	2015/10	框架	26.20		
17	翻车机配电室	2015/10	框架	165.85		
18	燃料综合楼	2015/10	框架	1,221.15		
28	污水处理站	2015/10	钢混	1.00		
34	脱硝系统尿素溶液储罐间	2015/10	钢混	1.00		
35	轻、重汽车衡(含汽车衡控制室)	2015/10	框架	62.57		
40	1号转运站(地下两层)	2015/10	框架	288.00		
41	2号转运站(地上两层)	2015/10	框架	492.18		
42	3号转运站(地上两层)	2015/10	框架	447.27		
43	4号转运站(地下一层、地上一层)	2015/10	框架	339.65		
合计					2,716,354.00	2,502,097.52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未办理完竣工结算等原因，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关于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中，有 2 项车辆行驶证证载权利人不符，证载权利人为其控股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车辆牌号	证载权利人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鲁 A71X32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奥迪 FV7201TFCVTG	辆	1	2010-07	412,370.00	20,618.50
鲁 A71X52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奥迪 FV7202TFCVTG	辆	1	2010-07	412,370.00	20,618.50

上述车辆由于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在建设时期使用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名义办理车辆行驶证，未能及时进行更改权利人程序，故证载权利人不符。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证载权利人不符的车辆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关于国家能源泰

安热电有限公司《无形资产-其他评估明细表》中，有 1 项实用新型证载权利人不符，证载权利人为其员工殷基源，具体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类型	公告号	公告日期	专利权人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值
1	一种 6KV 高压开关柜机械防误锁闭装置	实用新型	CN208820251U	2019/5/3	殷基源	2169.81	1916.69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证载权利人不符的实用新型专利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房屋建筑物建筑面积 2,096.78平方米，未办理《不动产权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建筑结构	面积(m ²)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办公楼	2007-9	框架	2,096.78	7,976,800.00	3,541,219.61
				2,096.78	7,976,800.00	3,541,219.61

上述无房屋产权证房的屋建筑物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名称：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委托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称：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建设，历史年度因土地用途为科研用地，无法办理房产证。济南市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5月5日发布《关于贯彻〈济南市落实打造“十最”营商环境要求支持实体经济项目建设若干措施〉的实施细则(用地管理部分)》(济国土资发(2018)51号)后，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已将原科研用地成功变更为商业商务用地，现已具备办理不动产权证的条件，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相关办证程序。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有12个车位，面积 135.00平方米，未办理《不动产权证》，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面积(m ²)	车位所在楼层	座落地址
1	车位 A-032	2007 年 9 月	11.25	-1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高新段舜华路 2000 号 9 号楼北楼
2	车位 A-034	2007 年 9 月	11.25	-1	
3	车位 A-036	2007 年 9 月	11.25	-1	
4	车位 A-037	2007 年 9 月	11.25	-1	
5	车位 A-039	2007 年 9 月	11.25	-1	
6	车位 A-041	2007 年 9 月	11.25	-1	
7	车位 C-078	2007 年 9 月	11.25	-2	
8	车位 C-080	2007 年 9 月	11.25	-2	
9	车位 276	2007 年 9 月	11.25	露天	
10	车位 277	2007 年 9 月	11.25	露天	
11	车位 278	2007 年 9 月	11.25	露天	
12	车位 279	2007 年 9 月	11.25	露天	

上述无不动产权证的车位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名称: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委托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原名称:济南齐鲁软件园发展中心)建设,在委建合同(合同编号:YKJD-058)中约定:停车位委托人只享有使用权,委托人不予办理产权手续。停车位使用年限与委托人土地使用年限相同(此处委托人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不动产权证的车位产权归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关于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中,有 1 项车辆证载权利人与被评估单位不符,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车辆牌号	证载权利人	车辆名称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鲁 A26A7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奥迪牌小型轿车 FV7241CVI	2008-6	541,649.00	27,082.44
合计					541,649.00	27,082.44

上述车辆为上级单位调入车辆,因购入年限太久,无法变更车辆证载权利人,致车辆证载权利人与被评估单位名称不符。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车辆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9.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共 76 项,建筑面积 159,867.27 平方

米，建筑物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	主驱动机房	框架	2011/9/7	1,600.00
2	介质库	砖混	2011/9/8	266.20
3	风压机房及配电室	砖混	2011/9/8	189.50
4	产品仓下配电室	框架	2011/9/15	349.78
5	主井空气加热室	砖混	2011/9/16	36.00
6	熬制氯化锌室	砖混	2011/9/16	24.57
7	制氧室	砖混	2011/9/16	84.63
8	机修车间及综采中转设备库联合建筑	钢构	2011/9/16	2,864.80
9	35KV 变电所	框架	2011/9/16	1,184.20
10	风井锅炉房	砖混	2011/9/16	300.00
11	通风机房	砖混	2011/9/16	894.63
12	岩粉库	砖混	2011/9/16	220.00
13	油脂库	砖混	2011/9/16	131.00
14	胶轮车库	砖混	2011/9/16	548.00
15	材料库	砖混	2011/9/16	79.58
16	地磅房	砖混	2011/9/16	64.00
17	磅及磅房	砖混	2011/9/16	465.77
18	电控楼	砖混	2011/9/16	566.30
19	器材库	钢构	2011/9/16	1,830.00
20	锅炉房	框架	2011/9/16	4,546.54
21	副井空气加热室、井口房	框架	2011/9/16	256.00
22	坑木房	框架	2011/9/16	364.46
23	调度控制中心	框架	2011/9/16	1,906.00
24	准备车间	框架	2011/9/16	930.00
25	推土机房	框架	2011/9/16	174.96
26	浓缩车间及泵房	框架	2011/9/16	2,124.96
27	煤泥卸载点	框架	2011/9/16	278.00
28	风井制浆车间、堆土棚	钢构	2011/9/16	674.80
29	沉淀车间	钢构	2011/9/16	3,168.93
30	主厂房	钢构	2011/9/16	12,101.92
31	选煤厂办公楼及机修车间	框架	2011/9/16	492.98
32	供应办公楼	砖混	2011/9/16	353.32
33	区队库房	砖混	2011/9/16	537.00
34	机修办公楼	砖混	2011/9/16	615.30
35	二级消防站辅助救护队联合建筑	框架	2011/9/16	2,369.00
36	净水车间	框架	2011/9/16	2,554.70
37	综采设备中转库	钢构	2012/1/31	2,167.87
38	材料库	钢构	2012/1/31	1,406.65
39	净水车间二	钢构	2012/1/31	792.30
40	销售部办公楼	砖混	2013/9/27	770.44
41	金属材料棚	钢构	2013/12/19	825.08
42	设备棚	钢构	2013/12/19	710.86
43	旧设备中转棚	钢构	2013/12/19	133.74
44	木材棚	钢构	2013/12/19	279.96
45	供应部门房会议室	砖混	2013/12/19	90.87
46	库房	钢构	2018/9/10	74.82
47	菜窖	砖混	2011/9/16	236.50
48	摩托车棚	砖混	2011/12/31	121.46
49	班中餐发放室	砖混	2013/10/23	47.08
50	机房	框架	2020/4/16	308.36

序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平方米)
51	3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18,858.77
52	4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18,459.87
53	5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7,312.17
54	1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7,126.00
55	2号公寓楼	框架	2015/12/31	9,078.00
56	煤场喷淋水泵房 1 间	钢构	2011/9/16	26.37
57	栈桥下库房 2 间	钢构	2011/9/16	12.25
58	水泥库	钢构	2011/9/16	82.12
59	风井水池及泵房	框架	2011/9/16	279.82
60	原煤储煤场	钢构	2011/9/16	8,000.72
61	大块杂物仓	框架	2011/9/16	1,342.67
62	混煤储煤场	钢构	2011/9/16	398.81
63	商品煤储煤棚	钢构	2011/9/16	12,791.68
64	介质库二	钢构	2011/9/16	356.40
65	地面炸药库	砖混	2011/9/16	308.67
66	无轨胶轮车车库工程	钢构	2011/9/16	242.09
67	北大门及门房	砖混	2011/9/16	236.33
68	景观区厕所	砖混	2011/9/16	72.00
69	永久厕所	砖混	2011/9/16	87.10
70	办公楼	框架	2011/9/16	5,378.00
71	综合楼	框架	2011/9/16	3,370.00
72	活动中心及餐厅 1#食堂	框架	2011/9/16	3,040.00
73	生活污水处理站	框架	2011/9/16	1,069.70
74	2#食堂	钢构	2011/9/16	3,373.00
75	综合楼新建办公区	框架	2013/12/19	5,235.39
76	净化水平房	砖混	2011/12/31	215.52
	合计			159,867.27

上述建筑物由于自建原因，因此未办理所有权证；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委托评估的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评估明细表》中，共 33 项，建筑面积共 93,568.61 平方米，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人民币元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结构	建成年月	面积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1	无	主厂房	框架	2016/1/16	21662m ²	143,340,184.50	115,659,292.45
2	无	集控楼	框架	2016/1/16	6946.1m ²	15,652,473.82	12,629,773.38
3	无	翻车机室	框架	2016/1/16	1819.83m ²	18,445,416.74	14,883,361.95
4	无	翻车机控制室	框架	2016/1/16	479.34m ²	1,555,020.11	1,254,725.09
5	无	干煤棚	罩棚	2016/1/16	44102.87m ²	112,900,246.50	91,097,710.48
6	无	1#栈桥采光间	框架	2016/1/16	60.18m ²	446,012.48	359,881.56

7	无	4#栈桥采光及拉紧间	框架	2016/1/16	41.31m ²	143,194.59	115,541.81	
8	无	5#栈桥拉紧间	框架	2016/1/16	40.29m ²	402,104.54	324,452.82	
9	无	7#栈桥入炉煤采样间、拉紧间、驱动间联合建筑	框架	2016/1/16	621.5m ²	3,698,915.87	2,984,606.13	
10	无	1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956.32m ²	4,313,569.74	3,480,562.18	
11	无	2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492.98m ²	2,238,504.19	1,806,219.33	
12	无	3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866.23m ²	4,738,965.27	3,823,808.18	
13	无	4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749.52m ²	3,690,908.24	2,978,144.87	
14	无	5号转运站	框架	2016/1/16	696.81m ²	3,068,892.85	2,476,248.91	
15	无	碎煤机室	框架	2016/1/16	1187.14m ²	6,717,518.61	5,420,276.61	
16	无	推煤机库	框架	2016/1/16	256.5m ²	1,341,048.43	1,082,074.18	
17	无	输煤综合楼	框架	2016/1/16	1404.6m ²	4,223,637.48	3,407,997.02	
18	无	空压机室	框架	2016/1/16	503.7m ²	1,750,967.39	1,412,832.35	
19	无	灰库	框架	2016/1/16	1520.12m ²	10,711,862.39	8,643,259.59	
20	无	除尘器罗茨风机室及除尘控制室	框架	2016/1/16	255.53m ²	1,469,469.05	1,185,695.08	
21	无	凝结水精处理酸碱计量间	框架	2016/1/16	516m ²	3,458,167.80	2,790,349.71	
22	无	石灰、脱水综合楼、酸碱贮存槽间	框架	2016/1/16	2636.35m ²	14,250,595.11	11,498,616.06	
23	无	工业水泵、控制室、加药间、煤水处理室	框架	2016/1/16	762.96m ²	2,957,414.44	2,386,298.46	
24	无	机力塔补水建筑物	框架	2016/1/16	1137.15m ²	7,812,853.57	6,304,087.85	
25	无	循环水泵房及前池	框架	2016/1/16	484.8m ²	2,616,805.24	2,111,465.42	
26	无	生活污水处理室	框架	2016/1/16	209.6m ²	1,923,022.19	1,551,661.08	
27	无	工业循环水泵房	彩钢结构	2016/1/16	209.6m ²	666,125.14	537,487.53	
28	无	循环浆泵房、配电室及氧化风机房	框架	2016/1/16	1250.67m ²	7,899,559.24	6,374,049.50	
29	无	CEMS小室	框架	2016/1/16	12m ²	59,345.86	47,885.39	
30	无	贴建综合办公楼	框架	2016/1/16	617.88	1,475,910.05	1,190,892.23	
31	无	行车综合办公楼	框架	2016/1/16	751.58	1,740,775.20	1,404,608.41	
32	无	边修线料具间	砖混	2016/1/16	69.15	173,001.25	139,592.42	
33	无	库房	砖混	2016/1/16	248	264,016.99	213,031.80	
合计						93,568.61	386,146,504.87	311,576,489.83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于征地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办理较晚，造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迟迟未办理，至评估基准日为止，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后期正在补充相关办理资料积极办理房屋所有权证，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次评估亦未考虑将来办理相关权证时需支付的相关税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六)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1.对隐蔽工程的清查核实，受客观条件所限，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仅根据被评

估人员介绍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部分图纸等相关资料进行核实。

2.评估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七)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形

1.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由于管理人员更换交替等其他的内部原因，导致不能获取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固记账凭证、竣工(结)决算、概(预)算、施工合同等)，本次申报的相关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资产参数不能准确完善。本次填报的参数是通过获取到的部分图纸及现场估测方式进行记录填写申报；若本次申报的房产及构筑物相关参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最终的确定由国家相关部门测量为准。

上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填报的参数得到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认可，为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由于管理人员更换交替等其他的内部原因，导致不能获取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固记账凭证、竣工图纸、概(预)算、施工合同等)，本次申报的相关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资产参数不能准确完善。本次填报的参数是通过获取到的竣工决算报告及企业现场估测方式进行记录填写申报；若本次申报的房产及构筑物相关参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最终的确定由国家相关部门测量为准。

3.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2)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本次申报的相关部分建筑物及构筑物为隐蔽项目工程，部分资产参数不能准确完善。本次填报的参数是通过获取到的部分工程图纸及企业现场估测方式进行记录填写申报；若本次申报的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参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最终的确定由国家相关部门测量为准。

上述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填报的参数为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申报填写,为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建筑物及构筑物。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上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填报的参数为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申报填写,为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由于管理人员更换交替等其他的内部原因,导致不能获取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固记账凭证、竣工图纸、概(预)算、施工合同等),本次申报的相关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资产参数不能准确完善。本次填报的参数是通过获取到的竣工决算报告及企业现场估测方式进行记录填写申报;若本次申报的房产及构筑物相关参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最终的确定由国家相关部门测量为准。

上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填报的参数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申报填写,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由于初期规划建设等其他的内部原因,导致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大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位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土地上,本次申报的该部分位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土地上的相关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资产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诺该部分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产权归其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由于管理人员更换交替等其他的内部原因,导致本次申报的相关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资产参数不能准确完善。本次填报的参数是通过获取到的竣工决算报告初稿及企业现场估测方式进行记录填写申报；若本次申报的房产及构筑物相关参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最终的确定由国家相关部门测量为准。

上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填报的参数为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申报填写，为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由于管理人员更换交替等其他的内部原因，导致本次申报的相关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资产参数不能准确完善。本次填报的参数是通过获取到的竣工决算报告初稿及企业现场估测方式进行记录填写申报；若本次申报的房产及构筑物相关参数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的，最终的确定由国家相关部门测量为准。

上述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相关填报的参数为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申报填写，为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所必须具备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八)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1.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存在3项未决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争议当事人	案由	案号	判决/裁定/调解结果或权利请求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上诉人(原审原告):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上诉人:(原审被告): 邢荣峰	劳动争议	(2018)鲁 13 民终 9599 号	二审: 撤销山东省费县人民法院(2018)鲁 1325 民初 314 号民事判决; 驳回上诉人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的起诉。 仲裁裁决: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 2017 年 7 月工资 1,852.76 元; 支付 2016 年、2017 年未休年休假工资 6,260.47 元。	8,113.23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再审申请书》，请求对本案进行再审。
2	原告: 山东品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被告一: 成信绿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2020 年 1 月 16 日, 原告向费县人民法院起诉, 请求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欠款及提前竣工奖。	-	本案还未开庭审理。
3	再审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上诉	买卖合同纠纷	(2019)最高法民再 267	再审: 最高人民法院再审判决最终支持盛丰公司 3258.48 万元(不	34,214,885.78	2020 年 5 月 9 日,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

人):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一审原告、二审被上诉人): 临沂盛丰热力设备有限公司		号	包含部分利息)。		公司向最高人民检察院提交《监督申请书》, 最高人民检察院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下达《民事监督案件受理通知书》(高检控申控民受[2020]53 号), 决定受理本案, 目前本案正在进一步调查审理中。
---	--	---	----------	--	--

3.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存在1项未决诉讼,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争议当事人	案由	案号	判决/裁定/调解结果或权利请求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2	原告: 张欣然 被告: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	(2020)鲁 1502 民初 10414 号	请求被告赔偿原告因父亲张伟过劳死产生的经济损失 622037 元。	622037 元	正在审理过程中

4.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案件名称	案由	案件身份	案号	结果
1	2020-08	申请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莱州市鑫晖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原告	(2020)鲁 0683 民初 4981-1 号	强制执行
2	2020-08	申请人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莱州市鑫晖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一审民事裁定书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原告	(2020)鲁 0683 民初 4980-1 号	强制执行
3	2020-02	山东兴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二审民事判决书	买卖合同纠纷	被告	(2020)鲁 05 民终 65 号	强制执行

(九)抵押、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1.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应收账款资产转让协议》,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将其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的电费收费权转让给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价款总额为 8000 万元, 期限届满后双方如无异议将自动延期一年。同时,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签订《国内商业发票贴现协议》(编号: 2020 年 BOCJNGX 商贴字 002 号), 由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

有限公司将其电费收费权转让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协议有效期为一年，期限届满后将自动延展一年，延展期满后不得再次延期。据此，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已转让给了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并由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再行转让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2.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 担保

根据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截止评估日2020年09月30日，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共有1笔，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主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备注
1	《国际贸易融资质押合同》(编号: PSBC-2020-08-DB2-15-JN-009)	中国邮政 济南分行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00	主债务履行 期满之日起 六个月	存款 质押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账户内的存款 1000 万元，存期为 171 日，账户状态为正常冻结。

(2) 租赁

根据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签署的《住所(营业场所)租赁合同》，与靳成烽于2020年4月13日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现有两处租赁房屋，具体信息如下：

承租人	坐落位置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年租金 (元)	房屋所有权证号	租赁用途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1 号楼 1301 室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0	2016 年 9 月 1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	90000	未提供相关信息	办公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历下区奥体西路北段 2666 号中国铁建国际城 7 号楼 1-302	靳成烽	建筑面积 89.23/使用面积 73.45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	48000	鲁 2018 济南市第 0261094 号	居住

3.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1) 租赁的土地

根据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 and 介绍，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现有一处租赁土地，用于开发建设国电博兴电厂 2X1000MW 机组项目，具

体信息如下：

承租人	坐落位置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年租金(元)	租赁用途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博兴县纯化镇河里村东侧	博兴县纯化镇人民政府	321546.66(482.32亩)	2016.10.01-2021.09.30	1,500/亩, 总计759,654	用于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从事建设、生产经营活动

(2) 租赁的办公场所

承租人	坐落位置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期限	年租金(元)	租赁用途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兴镇西关社区	顾绍令	600	2020.09.22-2021.09.21	118,500.00	办公
国电博兴电厂筹建处	博兴县纯化镇东王文村(博兴广青路治超检测站院内)	博兴县公路管理局	房屋: 960.00 场地: 13,340	-	无偿	办公

4.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 租赁的土地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现有一处租赁土地，用途为停车场用地。

该地块位于南二路以南，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北门路以西至山东恒厦建设有限公司，土地总面积为5333平方米，土地租赁期限为2020年09月16日至2025年09月15日止，年租金总额为69760.00元。

(2) 租赁的办公场所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租赁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胜利发电厂坐落于东营区南二路206号的房屋用于办公，房屋建筑面积为4828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房屋年度租金为756089.40元。

(十) 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无。

(十一) 关于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1.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介绍，由于国家能

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所拥有的石横电厂三期5、6号机组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拥有的石横电厂一、二期1-4号机组属同一厂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间存在共用相关土地、房屋、设施的情况。双方就此事宜于2013年8月签订《石横电厂一二期与三期公用设施资产租赁协议》，根据约定，相关房屋、设施的租期将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股东合作期限届满之日止。根据此协议，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共租用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房屋、设施共25处，面积共计375,387.97平方米。其中包括5、6号机组主厂房、工艺楼、循环泵房等关键房屋、设施等。据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介绍，由于石横电厂一、二期处于常年亏损状态，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股东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国电集团正就终止合作、处置一、二期资产的相关事宜进行谈判、沟通，预计将于2021年正式终止合作。据此，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租赁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相关房屋、设施的租赁期限也将于2021年到期。由于所租赁房屋、设施涉及石横电厂三期主厂房等关键资产，因此上述租期到期的问题将对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经介绍，石横热电正会同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就石横电厂一、二期资产处置问题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法国电力国际公司进行沟通、谈判，正就分割相关共用土地、办理其土地、房屋的产权证书的相关事宜展开努力。

本次评估未考虑若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经营、盈利能力因上述房屋、设施租赁期限到期而受到影响或遭受损失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3.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1)关于土地使用权面积情况的说明

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9月30日，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申报的两块土地均未签署土地出让合同，未办理土地证。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诺上述所有土地的使用权归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所有，且无产权和债务纠纷，如发生因产权和债务纠纷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03年12月16日，蓬莱公司与山东省蓬莱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国电蓬莱发电厂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委托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该协议约定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用地面积378368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出让，使用权年限为

50年。蓬莱公司缴纳了征地包干费用总额2592.74825万元。

2017年6月，蓬莱市国土资源局要求对本公司土地进行重新测绘，蓬莱市地理信息中心对公司厂区占地进行了测绘，测绘结果为：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用地面积361,107.00平方米。

本次评估以2017年的测绘结果确定土地面积，即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用地面积361,107.00平方米。

根据蓬莱市财政局文件(蓬财综[2017]93号)《关于国电蓬莱发电有限公司办理土地证有关情况的汇报》，建议蓬莱公司按当前土地征收出让标准缴纳土地出让金7940.293万元，在扣除市级财政按规定提取五项基金1927.997717万元，安置保障费812.49075万元，两项合计2740.488467万元后，将返还国电蓬莱公司5199.804533万元。

该建议于2017年11月3日呈报蓬莱市政府，杨升岩市长于2017年11月10日批示同意。

由于领导的更换，有关补交土地出让金金额及处置方案尚未达成一致意见。

因上述事项截至目前尚存在部分争议，对于以后如何缴纳该部分款项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可能会对评估结论造成的影响，提醒报告使用人注意该事项对经济行为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只能由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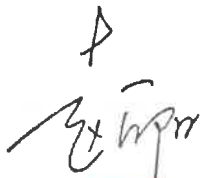
(五)本资产评估报告由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经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及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本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有效，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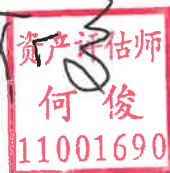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期为2021年06月25日。

十四、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师签章

法定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秦怡凡
11200222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何俊
11001690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6月25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
- 附件三、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五、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附件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北京市财政局变更备案公告(2020-0065号)；
- 附件八、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 附件九、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十、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附件十一、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所持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所涉及的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评估说明

国融兴华评报字[2021]第 010277 号

(共一册, 第一册)

评估机构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报告日：2021 年 06 月 25 日

资产评估说明目录

第一部分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3
第二部分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4
第三部分资产评估说明	5
第一章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6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6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7
三、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8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8
五、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相关资产	8
第二章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9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9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10
三、核实结论	10
第三章评估方法的选择	11
第四章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13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3
二、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1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四、房屋建筑物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19
五、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28
六、在建工程评估技术说明	41
七、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44
八、开发支出	45
九、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45
第五章评估结论及分析	50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50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50

评估说明附件.....	53
附件一、有关事项说明	53

第一部分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评估说明供委托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含所出资企业）、相关监管机构 and 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第二部分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有关说明详见后附：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共同编写的《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资产评估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资产评估师编写，共包括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评估方法的选择、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评估结论及分析共五章。

第一章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2,275,867,497.40 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6,510,831,461.11 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765,036,036.29 元。具体范围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明细表为准。详见下表：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产	期末数	序号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1	流动资产：		34	流动负债：	
2	货币资金	29,368,162.23	35	短期借款	1,232,771,217.23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	应收票据	450,000.00	37	应付票据	
5	应收账款	112,146,251.13	38	应付账款	3,224,690.81
6	预付款项	8,230,926.98	39	合同负债	11,015,938.29
7	应收利息		40	应付职工薪酬	28,944,908.67
8	应收股利	10,645,654.46	41	应交税费	5,454,674.83
9	其他应收款	7,363,982,802.92	42	应付利息	
10	存货	1,672.61	43	应付股利	1,600,006,837.75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	其他应付款	1,088,869,508.20
12	其他流动资产	21,222,008.82	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	流动资产合计	7,546,047,479.15	46	其他流动负债	1,013,890,317.38
14	非流动资产：		47	流动负债合计	4,984,178,093.16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	非流动负债：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	长期借款	402,302,048.33
17	长期应收款		50	应付债券	504,736,986.29
18	长期股权投资	4,221,796,034.86	51	长期应付款	
19	其他权益工具	154,085,960.38	52	专项应付款	
20	固定资产	232,054,232.08	53	递延收益	
21	在建工程	118,803,950.00	54	预计负债	619,614,333.33
22	工程物资		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固定资产清理		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653,367.95
25	油气资产		58	负债合计	6,510,831,461.11
26	无形资产	1,452,183.85	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序号	资产	期末数	序号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27	开发支出	1,627,657.08	6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97,413,485.01
28	商誉		61	资本公积	
29	长期待摊费用		62	盈余公积	760,929,306.76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	未分配利润	106,693,244.52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	减: 库存股	
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9,820,018.25	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65,036,036.29
33	资产总计	12,275,867,497.40	66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75,867,497.40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基准日, 评估范围内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号为众环审字(2021)0203944号。

二、企业申报的实物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包括: 存货、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设备类资产。实物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1、存货: 主要为移动硬盘、塑料桶、医用橡胶手套、内六角扳手等原材料, 存放于运营库内。

2、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主要房屋建筑物为中国国电山东运营调度中心和高新区燕子山西路58号住宅。中国国电山东运营调度中心于2009年建成, 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 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 建筑面积为41497.34m², 截止评估基准日该房屋建筑物正常使用中, 为出租及自用状态。高新区燕子山西路58号住宅, 于2009年建成, 该住宅为调任领导临时住宿的周转性用房, 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 建筑面积为829.26m²。

3、设备类资产

(1) 机器设备: 共计39项, 主要为运营分公司采购的脱硫脱硝设备, 截至基准日均正常使用。

(2) 车辆: 共计16辆, 为奥迪牌、大众牌小型轿车、别克旅行车、帕萨特警车等, 车辆用途为办公。

(3) 电子设备: 共计453项, 主要为打印机、电脑、办公家具、复印机、投影仪、食堂设备、运动设备等, 分别位于本部及各运营公司。

三、企业申报的无形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办公软件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外购软件，主要为燃料信息管理系统、终端信息安全管理项目、远光财务系统、金山 WPS 软件等，共计 17 项，截至评估基准日正常使用中。

四、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无。

五、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相关资产

本次评估范围内的财务数据引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1）0203944 号。

第二章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一、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等特点，评估项目团队按照专业划分为流动资产、房屋建(构)筑物类、设备类、土地、收益法等评估小组，并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2021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0日，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

1. 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的填报，同时收集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 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交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进行完善。

3. 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批准的评估计划，评估人员进驻被评估单位进行现场调查工作，主要包括对企业经营状况的了解、向企业有关人员了解企业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及负债的基本情况；被评估单位针对评估对象的总体情况、资产状态、经营状况等情况进行双方确认。

4. 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 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权属归属进行核实。

二、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无。

三、核实结论

经过清查核实，资产核实结果与被评估单位的账面记录相一致、各项资产产权清晰。

第三章评估方法的选择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规定，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本报告被评估单位以持续经营为前提，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和负债可以识别，可识别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根据具体情况都可以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进行单独评估，被评估单位不存在对评估对象价值有重大影响且难以识别和评估的资产或者负债，故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本报告被评估单位属于管理型行业，主要管理运营与中外合资企业-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的合作电厂（石横一期、二期，菏泽二期，聊城）。收入主要分为三部分：电厂运营收入、脱硫运营收入、脱硝运营收入，该收入均与电厂的上网电量有关，运营公司根据电厂的上网电量结算收入。由于未来年度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故本次评估不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具体理由如下：

(1) 电厂运营维护费结算标准具有不确定性。电厂营运维护费标准 5 年滚动调整，2015 年-2019 年电厂营运维护费标准 4.34 分/千瓦时，该标准已到期，新的营运维护费标准中外双方仍在商讨中。

(2) 脱硝运维收入具有不确定性。脱硝运维协议尚未正式签订，运维费结算标准具有不确定性。目前暂按以下水平额度进行支付：石横四台机组支付单价均为 0.003 元/千瓦时(不含税)，菏泽、聊城四台机组支付单价均为 0.0065 元/千瓦时(不含税)，待脱硝运维协议正式签订或脱硝环保设施运维满足各方要求的方案签署后，据此对以前年度临时支付及暂支付的脱硝费用通过审计确定的数额进项清算，多退少补。

(3) 合作电厂上网电量具有不确定性。电厂在中外双方合作之处约定电厂享有 5500 小时的发电指标，石横一起电厂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到期，石横二期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到期，菏泽二期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聊城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到期。石横电厂截至基准日，合同约定享有指标日已到期，实际是石横

电厂到期后又延长 3 年享有 5500 小时发电指标。5500 小时发电指标到期，电厂发电量由于机组老化，煤耗高等原因发电量会急剧下降，菏泽、聊城电厂发电指标即将陆续到期，到期之后是否会延期具有不确定性，导致合作电厂上网电量难以确定。

(4) 电厂合作到期，未来是否还会有运维收入具有不确定性。根据合同约定，石横一期、二期电厂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菏泽二期电厂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聊城电厂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合作期满之后，根据合同约定电厂到期后将移交给中国国电集团，期后电厂运营模式具有不确定性。目前中国国电集团与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就石横电厂到期事宜进行谈判。

市场法：由于被评估单位属非上市公司，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与被评估单位相差较大，且评估基准日附近中国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较少，所以相关可靠的可比交易案例的经营和财务数据很难取得，无法计算价值比率，故本次评估不采用市场法。

第四章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一、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 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涉及的流动资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上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如下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9,368,162.23
应收票据	450,000.00
应收账款	112,146,251.13
预付款项	8,230,926.98
应收股利	10,645,654.46
其他应收款	7,363,982,802.92
存货	1,672.61
其他流动资产	21,222,008.82
流动资产合计	7,546,047,479.15

(二) 核实过程

1. 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流动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流动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流动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 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各类流动资产的典型特征收集了评估基准日的银行对账单、重要合同，以及记账凭证等评估相关资料。

3. 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询问了重要的客户构成及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坏账准备计提的政策等。

4. 核实结果：经清查核实，流动资产账实相符，资产均处于正常状态。

(三) 评估方法

1. 货币资金

评估基准日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29,368,162.23 元，为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共 25 个人民币账户。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存放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三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二路支行等银行的人民币存款。

评估人员取得了每户银行存款的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其逐行逐户核对,并对双方未达账项的调整进行核实。经了解未达账项的形成原因等,没有发现对净资产有重大影响的事宜,且经核对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各户存款的开户行名称、账号等内容均属实。银行人民币存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银行存款评估价值为 29,368,162.23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货币资金评估价值为 29,368,162.23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450,000.00 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所有汇票均不带息。评估人员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评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经核实应收票据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应收票据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应收票据评估价值为 450,000.00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2,873,365.32 元,计提坏账准备 727,114.19 元,账面净额为 112,146,251.13 元。核算内容为房租、委托运营经费等。

评估人员首先核对申报表以及总账、明细账并查阅原始凭证,验证申报表金额的正确性。在对应收账款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申报的应收账款明细表中所列客户业务内容、发生日期、金额,向该公司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了了解,由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详细介绍各债务单位的实际情况,评估人员按照资产评估相关法规及规范的要求,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价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本次评估确认的风险损失为 727,114.19 元,应收账款评估价值为 112,146,251.13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4. 预付账款

评估基准日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 8,230,926.98 元,未计提坏账准备,账面价值为 8,230,926.98 元,核算内容为预付的材料款、ETC 充值预付款、物资款

等。

评估人员查阅并核对了相关合同及凭证，本次评估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预付账款评估价值为 8,230,926.98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5. 应收股利

评估基准日应收股利账面价值为 10,645,654.46 元，核算内容为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利润分成。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应收股利形成的原因，并对相应的合同及原始入账凭证进行了抽查。对于应收股利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应付股利评估价值为 10,645,654.46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6. 其他应收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7,364,052,144.52 元，坏账准备 69,341.60 元，账面净额为 7,363,982,802.92 元。核算内容为统借统还、往来款、押金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应收单位或个人的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情况等。按照重要性原则，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根据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应收款明细表中所列客户业务内容、发生日期、金额，与该公司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了交谈，由财务人员及相关人员详细介绍债务单位的实际情况，评估人员按照资产评估相关法规及规范的要求，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价值；对于有确凿依据表明无法收回的，按零值计算；账面上的“坏账准备”科目按零值计算。

本次评估确认的风险损失为 69,341.60 元，其他应收款评估价值为 7,363,982,802.92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7. 存货

评估基准日存货账面余额为 1,672.61 元，未计提跌价准备，账面价值为 1,672.61 元，全部为原材料。

在评估过程中，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存货在核对账、表一致的基础上，依据企业提供的存货清单，抽查核对了有关的购置发票、出入库明细表和会计凭证。

对存货进行了抽查盘点,检查其数量和状态,了解存货保管及出入库内控制度等。

经清查,仓库有比较严格的审批手续、传递程序等管理制度,计量单位准确合理。对于原材料实物量的评估采用抽查盘点核实,重点对单件价值高、账面金额大的品种进行了抽查,对一般品种只进行随机抽查;同时我们重点抽取了部分原材料的购货合同或发票对其购入时间和入账金额进行验证。经核实后发现,存货-原材料账面成本构成合理,无盘盈盘亏材料。

评估人员对基准日的市场价格进行调查,大部分原材料的账面单价与基准日市场不含税销售价格相近,故以核实后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存货-原材料评估价值为 1,672.61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8.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21,222,008.82 元,主要为企业增值税留抵以及个税重分类等。

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通过了解企业适用的税种、税率、税额以及缴费的费率等核实企业的纳税申报表,通过查阅缴税凭单确认申报数的正确性和真实性,评估人员按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价值为 21,222,008.82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四) 评估结果

1. 流动资产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货币资金	29,368,162.23	29,368,162.23	-	-
应收票据	450,000.00	450,000.00	-	-
应收账款	112,146,251.13	112,146,251.13		
预付款项	8,230,926.98	8,230,926.98		
应收股利	10,645,654.46	10,645,654.46		
其他应收款	7,363,982,802.92	7,363,982,802.92		
存货	1,672.61	1,672.61	-	-
其他流动资产	21,222,008.82	21,222,008.82	-	-
流动资产合计	7,546,047,479.15	7,546,047,479.15	-	-

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7,546,047,479.15 元,评估值 7,546,047,479.15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二、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4,221,796,034.86 元。长期股权投资单位共 12 家,除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胜利

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外，其他均为控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1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2004/9/17	长期	55	284,452,701.81
2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2004/2/16	长期	85	446,786,056.88
3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2004/3/15	长期	55.74	501,454,992.56
4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2005/7/6	长期	100	1,120,984,750.37
5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2006/3/9	长期	52	460,088,170.12
6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2013/12/2	长期	51	294,780,000.00
7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7/8/30	长期	100	30,132,914.45
8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2016/8/3	长期	50	160,000,000.00
9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17/2/3	长期	100	200,010,000.00
10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2008/1/7	长期	100	30,000,000.00
11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2005/6/24	长期	30	576,810,977.93
12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2012/11/13	长期	49	116,295,470.74
	合计				4,221,796,034.86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收集有关的投资协议、被投资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验资报告、公司章程、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等资料，并与资产评估申报表所列内容进行核对。经核实无清查调整事项。评估人员向企业了解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和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重点关注对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控制权情况，并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控制权情况，采用以下评估方法：

对拥有控制权且被投资单位正常经营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同一评估基准日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以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的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

上述长期股权投资中的子公司均为拥有控制权且被投资单位正常经营，由于该公司成立时间在 1 年以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或收益法对其进行整体评估，以评估后的净资产乘以股权比例作为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各被投资单位采用的评估方法、最终结论选取的评估方法情况汇总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是否整体评估	采用的评估方法	最终结论选取的评估方法
1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2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3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4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5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6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7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8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9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收益法
10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11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12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是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根据以上评估方法，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为 7,344,059,544.32 元，评

估增值 3,122,263,509.46 元，增值率为 73.96%。评估结果明细如下表：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1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2004-9-17	55	284,452,701.81	561,267,646.80	97.31
2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2004-2-16	85	446,786,056.88	866,038,731.38	93.84
3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2004-3-15	55.74	501,454,992.56	1,173,027,675.80	133.92
4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2005-7-6	100	1,120,984,750.37	1,498,397,808.38	33.67
5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2006-3-9	52	460,088,170.12	780,508,911.76	69.64
6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2013-12-2	51	294,780,000.00	663,178,541.33	124.97
7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7-8-30	100	30,132,914.45	136,790,000.00	353.96
8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2016-8-3	50	160,000,000.00	99,454,371.33	-37.84
9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17-2-3	100	200,010,000.00	274,660,000.00	37.32
10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2008-1-7	100	30,000,000.00	-22,541,793.51	-175.14
11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2005-6-24	30	576,810,977.93	1,028,639,228.82	78.33
12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2012-11-13	49	116,295,470.74	284,638,422.23	144.75
合计				4,221,796,034.86	7,344,059,544.32	73.96

由上可知，长期投资评估增值，增值的原因主要为：

长期股权投资多数为控股公司，企业财务核算时，账面价值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历史成本，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所形成的未分配利润或亏损部分没有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反映，本次评估以被投资单位评估净资产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该评估价值包括未分配利润或亏损，从而部分评估增值，部分评估减值。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154,085,960.38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单位共 2 家，为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1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014/12/31	2.44%	151,069,800.00
2	山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20/4/23	3%	3,016,160.38
合计				154,085,960.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被评估单位拥有的参股长期投资单位。评估人员核查了长期投资协议书、被投资单位的章程、验资报告，收集被投资单位的相关资料。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人员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实际情况，取得被投资单位评估基准日财务报表，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适当分析后，采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154,085,960.38 元，评估价值为 228,082,886.57 元，评估增值 73,996,926.19 元，增值率为 48.02%。

四、房屋建筑物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类包括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共计 8 项。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原值 338,018,739.71 元，账面净值 220,559,332.05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 333,259,435.25 元，账面净值 218,192,827.67 元；构筑物账面原值 4,759,304.46 元，账面净值 2,366,504.38 元。详见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项数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8	338,018,739.71	220,559,332.05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	333,259,435.25	218,192,827.67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4	4,759,304.46	2,366,504.38

(二)主要资产概况

1.主要建筑介绍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中国国电山东运营调度中心调度中心于 2009 年建成，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41497.34 m²，截止评估基准日该房屋建筑物正常使用中，为出租及自用状态。高新区燕子山西路 58 号住宅，于 2009 年建成，该住宅为调任领导临时住宿的周转性用房，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829.26 m²。

2.房屋建筑物结构特征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为钢混结构，该类建筑为钢筋混凝土基础，承重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梁、板、柱系统，即钢筋混凝土圈梁、钢筋混凝土平板和钢筋混凝土矩形柱，外墙为多孔承重砖填充，内墙为大三孔砖填充；外墙为整体式玻璃幕墙，走廊及公共区域内墙部分为面砖，房间部分为抹灰腻子乳胶漆，陶瓷地砖及塑胶地板，塑钢斜开窗，门多采用玻璃门或木门；通上、下水、电照、消防、通风配套设施齐全。

3.利用状况与日常维护

(1)基础承载能力。经现场勘察，各主要建(构)筑物未发现由于基础产生不均匀下沉而使上部结构出现裂缝。

(2)建筑物主体结构强度尚可，部分建(构)筑物承重构件和非承重构件现状良

好，具有继续承载能力和使用的功能。

(3)厂房维护管理质量较好。

(4)大部分房屋能够及时维修，能够满足继续使用的功能。

4.相关会计政策

(1)账面原值构成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内的房屋建筑物共 4 项，其账面原值由建安工程费、分摊的资金成本、土地出让金、分摊的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税费等构成。

(2)折旧方法

被评估单位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房屋建筑物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确定房屋建筑物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5.00	2.71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15-40	5.00	2.375-6.33

5.房屋建筑物及占用土地权属情况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共 4 项，房屋建筑物及占用土地已办理济房权证历字第 265088 号《房屋所有权证书》；鲁 2019 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3260 号、鲁 2019 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3263 号、鲁 2019 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3262 号、鲁 2019 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3259 号、鲁 2019 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13261 号《不动产权证书》，资产产权清晰，权属证明齐全。

(三)核实过程

1.核对账目：根据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产权持有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产权持有单位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房屋建筑物类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收集了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收集了竣工结算资料和发票和；房屋建筑物明细账页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勘查：评估人员和产权持有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进行了盘点与查看。核对了房屋建筑物名称、数量、购建日期、面积、结构、装饰、给排水、供电照明等基本信息；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的工作环境、维护与保养情况等使用信息；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的完损程度和预计使用年限等成新状况；填写了房屋建筑物的现场调查表。

经现场查勘，委托评估项目的基本状况如下：房屋建筑物是 2009 年左右修建的，总体施工质量较好，现场勘测未发现因基础发生不均匀沉陷导致墙体和地面开裂现象，水电设施运行正常，总体使用情况较好。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产权持有单位调查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类资产的质量、功能、利用、维护等信息；调查了解了当地评估基准日近期的建筑安装、房地产市场价格信息；调查了解了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账面价值构成、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四)评估方法

1.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房屋建筑物评估指导意见》的规定，房屋建筑物评估一般可以采用成本法、市场法、收益现值法。

(1)对于外购房产由于待估房地产周边房地产交易市场较为活跃，故评估人员认为此次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本次对委估的房地产采用市场法得出的房地产评估价值包含了土地使用权价值。

市场法的计算步骤如下：

1)根据替代原理，以处于同一地区或同一供需圈的，具有相同或相似用途的房地产交易实例价格为参照价格，通过比较待估房地产与交易实例的区域因素、个别因素、权益状况、交易时间和交易情况等，对交易实例的房地产价格进行区域因素修正、个别因素修正、权益状况修正、交易日期修正和交易情况修正后，得出待评估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的价格。

2)修正系数的确定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正常交易情况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情况指数

交易日期修正系数=评估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时价格指数

区域因素修正系数=待估对象区域因素指数/可比实例区域因素指数

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待估对象个别因素指数/可比实例个别因素指数

权益状况因素修正系数=待估对象权益状况指数/可比实例权益状况指数

3)比准价格的求取

比准价格=可比实例成交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区域因素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权益状况因素修正系数

(2)对于价值量小、结构简单的建(构)筑物采用单方造价调整法和综合系数法

确定其建筑工程费。

(五)典型案例

1.市场法

(1)待估对象概况

调度中心 1 号楼于 2009 年建成，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建筑面积为 41497.34 m²，截止评估基准日该房屋建筑物正常使用中，为出租及自用状态。

(2)比较实例选择

根据替代原则，选取近期周边的三个相似交易案例进行比较。

比较案例说明表：

案例	交易实例名称	房地产座落	交易日期	用途	建筑面积(m ²)	交易不含税价格(元/M ²)
A	鲁商国奥城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2021 年 5 月	办公	1,150.00	14,086.96
B	鲁商国奥城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2021 年 5 月	办公	1,520.00	14,473.68
C	万科大都会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茂岭山三号路	2021 年 4 月	办公	2,300.00	15,000.00

比较案例简介：

A：该案例建筑面积 1,150.00 平方米，销售单价 14,086.96 元/m²，销售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包含交易税费，位于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与待估资产为同一楼盘，同一开发商，建筑功能为办公。

B：该案例建筑面积 1,520.00 平方米，销售单价 14,473.68 元/m²，销售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包含交易税费，位于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与待估资产为同一楼盘，同一开发商，建筑功能为办公。

C：该案例建筑面积 2,300.00 平方米，销售单价 15,000.00 元/m²，销售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包含交易税费，位于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茂岭山三号路，距待估资产 1500 米内，建筑功能为办公。

比较案例基本情况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物业名称	国电大厦 10 层	鲁商国奥城	鲁商国奥城	万科大都会
物业建筑面积（平方米）	1713.19	1,150.00	1,520.00	2,300.00
交易总价（万元）		1,620.00	2,200.00	3,450.00
交易价格（元/平方米）	待估	14,086.96	14,473.68	15,000.00

位置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茂岭山三号路	
交易双方情况及交易目的	正常	挂牌	挂牌	挂牌	
交易时间	2020 年 9 月	2021 年 5 月	2021 年 5 月	2021 年 4 月	
房地产用途	办公	办公	办公	办公	
区域因素	周边繁华度	位于历下区解放东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位于历下区解放东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位于历下区解放东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完善程度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配套设施。基础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配套设施。基础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配套设施。基础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交通便捷程度	一面临街，紧邻奥体中心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15 路、519 路、B63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一面临街，紧邻奥体中心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15 路、519 路、B63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一面临街，紧邻奥体中心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15 路、519 路、B63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一面临街，紧邻礼耕路线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52 路、B18 路、B62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自然和人文环境状况	较优	较优	较优	较优
	城市规划限制	无限制	无限制	无限制	无限制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地势	一面临街，临近经十路、解放东路，奥体中路，地势平坦	一面临街，临近经十路、解放东路，奥体中路，地势平坦	一面临街，临近经十路、解放东路，奥体中路，地势平坦	一面临街，茂岭山三号路、齐川路，奥体西路，地势平坦
	建筑物新旧程度	建成于 2009 年	建成于 2009 年	建成于 2009 年	建成于 2021 年
	装修情况	精装修	精装修	精装修	毛坯
	设施设备	设施设备较齐全	设施设备较齐全	设施设备较齐全	设施设备较齐全
	平面布置	室内布局较合理	室内布局较合理	室内布局较合理	室内布局较合理
	建筑面积	较大	小	大	较大
	产权状况	有不动产权证	有不动产权证	有不动产权证	无不动产权证
	工程质量	较好	较好	较好	较好
	建筑结构	钢混	钢混	钢混	钢混
	朝向	一面采光	一面采光	一面采光	一面采光
	楼层	中区	中区	低区	独栋（共 43 层）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较好	物业管理较好	物业管理较好	物业管理较好	

(3)因素选择

比较因素选择交易情况修正、市场状况调整、房地产状况调整

①交易情况修正，是指交易行为中是否包含特殊因素，并排除掉这些特殊因

素造成的价格偏差；

②交易时间调整，是将可比实例在其成交日期的价格调整为在价值日期的价格；

③房地产状况调整包括区域因素调整、个别因素调整、权益状况调整。

a 进行区域因素调整，应将可比实例在自身区域因素下的价格调整为在估价对象区域因素下的价格。

区位状况调整的内容应包括位置、产业聚集程度、基础设施完善度、产业配套程度、交通、规划符合度、环境等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建筑物区域因素。

b 进行个别因素调整，应将可比实例在自身个别因素下的价格调整为在估价对象个别因素下的价格。有关建筑物方面实物状况调整的内容应包括临路状况、建筑结构、楼层、层高、工程质量、地质条件、房产用途、建筑面积、建筑物新旧程度、设施设备是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建筑物实物因素。

c 进行权益状况调整，应将可比实例在自身权益状况下的价格调整为在估价对象权益状况下的价格。

权益状况调整的内容应包括权利性质、出租情况、土地剩余使用年限等影响房地产价格的房地产权益因素。

(4)编制比较因素条件说明表，见下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物业名称		国电大厦 10 层	鲁商国奥城	鲁商国奥城	万科大都会
物业建筑面积（平方米）		1713.19	1,150.00	1,520.00	2,300.00
交易总价（万元）			1,620.00	2,200.00	3,450.00
交易价格（元/平方米）		待估	14,086.96	14,473.68	15,000.00
位置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茂岭山三号路
交易双方情况及交易目的		正常	挂牌	挂牌	挂牌
交易时间		2020 年 9 月	2021 年 5 月	2021 年 5 月	2021 年 4 月
房地产用途		办公	办公	办公	办公
区域因素	周边繁华度	位于历下区解放东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位于历下区解放东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位于历下区解放东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位于历下区茂岭山三号路，商业繁华程度高，人流量大
	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完善程度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	区域内分布有奥体中心体育场、济南蒙特国际高尔夫学院、山东政法学院、山东省立医院、商场、银行、酒店等各种其他公共配套设施。基础

		配套设施。基础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配套设施。基础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配套设施。基础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设施程度可达五通
交通便捷程度		一面临街，紧邻奥体中心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15 路、519 路、B63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一面临街，紧邻奥体中心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15 路、519 路、B63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一面临街，紧邻奥体中心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15 路、519 路、B63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一面临街，紧邻礼耕路线地铁站，临近主干道，周边有 552 路、B18 路、B62 路、B150 路等多路公交线路经过并设站，交通较便捷。
自然和人文环境状况		较优	较优	较优	较优
城市规划限制		无限制	无限制	无限制	无限制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地势	一面临街，临近经十路、解放东路，奥体中路，地势平坦	一面临街，临近经十路、解放东路，奥体中路，地势平坦	一面临街，临近经十路、解放东路，奥体中路，地势平坦	一面临街，茂岭山三号路、齐川路，奥体西路，地势平坦
	建筑物新旧程度	建成于 2009 年	建成于 2009 年	建成于 2009 年	建成于 2021 年
	装修情况	精装修	精装修	精装修	毛坯
	设施设备	设施设备较齐全	设施设备较齐全	设施设备较齐全	设施设备较齐全
	平面布置	室内布局较合理	室内布局较合理	室内布局较合理	室内布局较合理
	建筑面积	较大	小	大	较大
	产权状况	有不动产权证	有不动产权证	有不动产权证	无不动产权证
	工程质量	较好	较好	较好	较好
	建筑结构	钢混	钢混	钢混	钢混
	朝向	一面采光	一面采光	一面采光	一面采光
	楼层	中区	中区	低区	独栋（共 43 层）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较好	物业管理较好	物业管理较好	物业管理较好

(5)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根据估价对象与比较实例各种因素具体情况，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比较因素指数确定如下：

①交易日期

由于估价对象估价基准日与本次评估所选择的比较案例交易日期相近，故不做修正系数。

②市场状况

可比案例为实际市场挂牌价，当地类似房地产挂牌价与成交价差异不大，故不做修正。

③区域因素

地理位置：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产业聚集程度：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产业配套程度：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交通便捷程度：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1。

规划符合度：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环境优劣度：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④个别因素

临路状况：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建筑结构：将房产建筑结构分为：框架—核心筒结构、框剪架构、钢混结构、砖混结构、砖木结构等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楼层和层高：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工程质量：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装修情况：分为豪华精装修、精装修、普通装修、简单装修、毛坯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建筑面积：分为较小、小、中、大、较大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减少或增加 2。

新旧程度：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设施设备：分为好、较好、一般、较差、劣五个等级，以估价对象条件为 100,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等级，指数增加或减少 2。

⑤权益状况因素指数

土地使用权性质、用途：因楼盘开发商售卖该办公大楼后未进行土地分割，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5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82253743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并未取得土地证，故本次不进行修正。

(6)确定比较因素条件指数可参见下表：

2、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物业名称		国电大厦 10 层	鲁商国奥城	鲁商国奥城	万科大都会
物业建筑面积（平方米）		1,713	1,150	1,520	2,300
交易总价（万元）			1,620	2,200	3,450
交易价格（元/平方米）		待估	14,087	14,474	15,000
交易双方情况及交易目的		100	100	100	100
交易时间		100	100	100	100
房地产用途		100	100	100	100
区域因素	周边繁华度	100	100	100	100
	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完善程度	100	100	100	100
	交通便捷程度	100	100	100	100
	自然和人文环境状况	100	100	100	100
	城市规划限制	100	100	100	100
个别因素	临街状况、地势	100	100	100	100
	建筑物新旧程度	100	100	100	112
	装修情况	100	100	100	96
	设施设备	100	100	100	100
	平面布置	100	100	100	100
	建筑面积	100	96	98	102
	产权状况	100	100	100	100
	工程质量	100	100	100	100
	建筑结构	100	100	100	100
	朝向	100	100	100	100
	楼层	100	100	98	102
	物业管理	100	100	100	100

(7)确定比较因素量化修正率如下表：

3、比较因素修正系数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物业名称		国电大厦 10 层	鲁商国奥城	鲁商国奥城	万科大都会
修正后交易价格			14,087	14,474	15,000
交易双方情况及交易目的		100/ (100)	1.00	1.00	1.00
交易时间		100/ (100)	1.00	1.00	1.00
房地产用途		100/ (100)	1.00	1.00	1.00
区域因素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个别因素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0.89	0.89
	100/ (100)	1.00	1.00	1.04	1.0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4	1.02	0.98	0.9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比较因素修正系数表					
比较因素	待估房地产	案例 A	案例 B	案例 C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2	0.98	0.98	0.98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比准价格	100/ (100)	14674.00	15070.00	13409.00	
评估单价的确定	14,400.00				

(8)比准价格测算

比准价格取三个可比案例算术平均值为 14,400.00 元/平方米。

(9)评估价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 \text{评估价值} &= 14,400.00 \times 1,713.19 \\ &= 24,669,936.00 \text{ 元(取整)} \end{aligned}$$

2.评估结果

本次采用市场法对委估资产进行评估，市场法中可比案例来源于市场，能客观、直接的反映市场价格；由于济南市目前租售比不合理，未来收入支出因素相对不可控，收益法评估结果不能反应待估对象客观合理的市场价格，因此本次采用市场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的评估结论。

则该层房屋建筑物采用市场比较法测算的评估结果为 24,669,936.00 元。

(六)评估结果及增减值原因分析

房屋建(构)筑物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	333,259,435.25	218,192,827.67	555,900,608.00	555,900,608.00	66.81	154.77
构筑物	4,759,304.46	2,366,504.38	5,438,600.00	2,562,541.00	14.27	8.28
合计	338,018,739.71	220,559,332.05	561,339,208.00	558,463,149.00	66.07	153.20

1.房屋建(构)筑物评估值为 558,463,149.00 元，评估增值 337,903,816.95 元，增值率为 153.20%。

2.房屋建(构)筑物评估增值原因分析：

(1)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原因主要是由于房地产市场价格上涨导致评估价值增值。

(2)构筑物评估增值主要原因为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上涨。

五、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为车辆和其他设备。根据被评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设备类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具体类型、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项数	账面价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39	14,561,019.24	7,520,417.99
固定资产-车辆	16	6,269,855.47	165,018.73
固定资产-其他设备	453	16,095,401.71	3,809,463.31
设备类合计	508	36,926,276.42	11,494,900.03

(二)设备概况

1.设备简述

a. 机器设备共 39 项，主要为石灰石泵、一期脱硫增加石灰石沉沙箱、脱硫 CEMS 在线监控系统、烟气在线监测系统、一期脱硫球磨石子称重给料系统、一期脱硫 A、B 球磨机油系统等等，该设备位于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菏泽发电运营分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聊城发电运营分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石横发电运营分公司，至评估基准日均处于正常使用中。

b. 运输车辆共 16 辆，为施工用车和公务用车，主要为小型轿车奥迪牌 FV7201TFCVTG、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CA6520UE4、大众轿车 SVW71810DJ。

c. 办公用电子及办公设备共 453 项，主要有办公用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打印机、数码相机、投影仪等。

2.设备管理

至评估基准日，除部份设备闲置外，其他设备均在正常使用，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正常。

3.相关会计政策

①账面原值构成

机器设备中的设备账面原值由设备购置价构成。

②机器设备折旧和计提减值政策

被评估单位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设备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确定各类设备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表：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净残值(%)	年折旧率(%)
--------	------	--------	---------

固定资产分类	折旧年限	净残值(%)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20年	5	4.75
车辆	6年	5	15.83
电子设备	5年-10年	5	9.5-19

③机器设备

重置全价(不含税)=设备购置费(含税)+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前期及其他费+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i 设备购置费

根据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面实施营改增政策，本次评估按照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 39 号文的规定，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机器设备重置成本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本次评估对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费、基础费按其对应的增值税率测算可抵扣进项税额。

机器设备主要依据市场询价、企业集团采购价或参照机械工业信息研究院《机电产品价格信息查询系统》《2020 中国机电产品报价手册》或参考最近购置的同类设备合同价格等方式确定购置费。对少数未能查询到购置价的设备，采用同年代、同类别设备的价格变动率推算购置价。

ii 运杂费

根据国家能源局颁布的《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 年版)，参照设备生产厂家与安装地的距离来确定设备的综合运杂费率。

若设备购置费不包含运杂费，则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建设项目概算编制办法及各项概算指标》中的概算指标并结合设备的运距、重量、体积等因素综合确定运杂费。

对小型、无须专门运输的设备及卖方承担运杂费的设备，不考虑运杂费。

iii 安装调试费

根据《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2018 年版)的计算规则，计算出直接工程费，人工费调整依据电力工程造价与定额管理总站文件电定总造(2020)14 号号文调整人工费；并依据《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 年版)计取其他措施费、间接费、利润和税金。

参考委托人提供工程决算资料等，根据设备类型、特点、重量、人材机耗费程度，结合市场询价获得的信息，并考虑相关必要的费用并根据相关法规综合确

定。

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及卖方承担安装费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费。

iv 前期费及其他

根据国家能源局颁布的《火力发电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18年版）和《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来确定。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项目建设技术服务费、生产准备费、其他费用等。

v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为评估对象在合理建设工期内占用资金的筹资成本，评估范围内的设备合理工期为1年，参考评估基准日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内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3.85%。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前期及其他费)×LPR 利率

vi 设备购置价中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计算出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后进行抵扣。

④运输车辆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牌照手续费等，确定其重置全价，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现行不含税购价+车辆购置税+新车上户手续费

车辆购置税：《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19年7月1日起施行的有关规定：车辆购置税应纳税额=计税价格×10%。该“纳税人购买自用车辆的计税价格应不包括增值税税款”。

车辆购置税=购置价/(1+13%)×10%

⑤电子设备

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近期网上不含税交易价确定重置全价；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不含税价格确定其重置全价。

(三)核实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设计了初步评估技术方案和评估人员配备方案；向被评估单位提交评估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准备评估所需资料和填写设备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设备类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设备类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设备类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设备类资产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设备照片、设备型号、设备折旧明细。

3.现场查点：

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设备类资产履行了勘查程序。核对了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购置日期、生产厂家等基本信息；了解了设备的工作环境、利用情况、维护与保养情况等使用信息；了解了设备的完损程度和预计使用年限等状况。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设备类资产的性能、运行、维护、更新等信息；调查了解各类典型设备评估基准日近期的购置价格及相关税费；调查了解了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构成、折旧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第三阶段：评定估算阶段

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遵照评估准则及相关规定，分别采用适宜的评估方法，确定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并编制相应的评估明细表和评估汇总表，撰写设备类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四)评估方法

1.根据各类设备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对于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车辆、电子设备，参照二手市场不含税价格确定其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1)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一般包括：含税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建设工程前期及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同时，根据“财税[2014]57号”、“财税[2016]36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等文件规定，对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重置全价应该扣除相应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设备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① 设备购置价

对于机器设备，主要通过向生产厂家咨询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或参考评估基准日近期同类设备的合同价确定购置价；对于小型设备主要是通过查询评估基准日的市场报价信息确定购置价；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购置价确定。

② 运杂费

运杂费是指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的运输费、装卸搬运费及其他有关的各项杂费，如机器设备由供货商负责运输(在购置价格中已含此部分价格)，则不再计取运杂费。

③ 基础费

对于小型、通用设备不需单独作基础，故不考虑设备基础费。

④ 安装调试费

根据卖方报价条件，若报价中含安装工程费，则不再计取；若报价中不含安装工程费，则根据预决算资料统计实际安装调试费用，剔除其中非正常因素造成的不合理费用，合理确定；没有预决算资料的，根据企业实际的安装工程费支出，并参考相同用途类似设备安装工程费率水平，参考《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并经综合测算后合理确定。

⑤ 前期及其他费用

因本项目建设规模较小，本次评估不考虑前期及其他费用。

⑥ 资金成本

本项目建设规模较小，确定合理工期为 1 年，参照 1 年内 LPR 考虑资金成本。

⑦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根据“财税[2014]57号”、“财税[2016]36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文件规定，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设备，计算出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公式为：

可抵扣的设备增值税=设备购置价/1.13×13%

故本次机器设备的重置全价=含税购置价-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通用机器设备，主要依据设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通过对设备使用状况、技术状况的现场勘查了解，确定其尚可使用年限，然后按以下公式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2. 车辆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根据当地汽车市场销售信息等近期车辆市场价格资料，确定运输车辆的现行含税购价，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规定计入车辆购置税、牌照及其他费用等，同时根据“财税[2016]36号”、“财税[2018]32号”文件规定购置车辆增值税可以抵扣政策，确定其重置成本，计算公式如下：

重置成本=含税购置价+车辆购置税+牌照及其他费用-可抵扣增值税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车辆，根据2012年12月27日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环境保护部联合发布的《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2第12号令）中规定。以车辆行驶里程、使用年限两种方法根据孰低原则确定理论成新率（其中对无强制报废年限的车辆采用尚可使用年限法），最后，将年限法成新率和里程法成新率两者当中的孰低者，再根据现场勘查情况确定综合调整系数，最终确定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如下：

年限法成新率（无强制报废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年限法成新率（有强制报废年限）=（规定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100%

里程法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理论成新率按年限法成新率与里程法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

综合成新率=理论成新率×调整系数

③评估值的确定

车辆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3. 电子设备

①重置成本的确定

对于办公电子设备,根据当地市场信息及近期网上不含税交易价确定重置成本。

对于购置时间较早,现市场上无相关型号但能使用的电子设备,参照二手设备市场不含税价格确定其重置成本。

②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办公电子设备,主要依据其经济寿命年限采用年限法来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③评估值的确定

电子设备评估值=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

2. 市场法

对于部分机器设备、运输车辆、电子设备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二手市场价格,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五) 评估案例

案例一:脱硫 CEMS 系统(《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 4-6-4》第 39 项)

设备型号: 5E-C5800

生产厂家: 长沙开元有限公司

数量单位: 1 套

账面原值: 420,000.00 元

账面净值: 60,052.71 元

启用日期: 2012/12/27

1. 设备概况:

脱硫 CEMS 系统是指对大气污染源排放的气态污染物和颗粒物进行浓度和排放总量连续监测并将信息实时传输到主管部门的装置，亦称“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或“烟气在线监测系统”。

2.设备参数:

脱硫 CEMS 系统主要参数			
序号	项目	单位	参数
1	温度	℃	≤600
2	压力	pa	≥6000
3	含尘量	g/m ³	≤2000
4	通管	mm	1500
5	工作温度	℃	-10~75
6	工作方式		持续
7	入口 SO ₂	PPm	0~3000
8	出口 Nox	PPm	0~1000
9	出口 O ₂	%	0~25
10	出口 SO ₂	PPm	0~1000
11	粉尘含量	mg/m ³	0~100

3.设备购置价

该变电设备由长沙开元有限公司制造，经向设备生产厂家咨询，该设备含税单价为 253,800.00 元。

4.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17	184G01000040	脱硫 CEMS 系统	5E-C5800	长沙开元			
石横发电运营分公司							
代码	项目	计费费率		计算公式	计算结果		计算依据（询价）
		含税	扣税		含税	扣税	
1	设备购置费			1	253,800.00		厂家报价
2	辅助材料费			2			
3	购置费合计	13.00%		1+2	253,800.00	29,198.23	
4	运杂费	3.20%		运杂费/(1+9%)	8,121.60	670.59	机械计（1995）
5	基础费			1×费率	0.00	0.00	1041 号文、《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6	安装调试费	23.02%		1×费率	58,425.78	4,824.15	
7	前期及其他费	8.56%	8.61%	(3+4+5+6)×费率	27,421.74	1,561.24	部委联合费率、财建[2016]504 号
8	资金成本	3.85%		(3+4+5+6+7)×利率×1/2	14,234.65	14,234.65	
9	重置全价			3+4+5+6+7+8	383,965.76	348,254.37	
10	重置全价取整			1	384,000.00	348,300.00	

②重置全价=含税购置价-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348,300.00 元（取整）

5.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该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为 15 年，设备于 2012 年 12 月投入运行，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 7.76 年。

经评估人员在企业设备管理人员的陪同下对该设备的各部位进行现场察看，并向设备管理及使用人员了解，设备始终保持良好的状态，现状尚好，各项性能基本正常，故评估人员确认该设备尚可使用 7.24 年。

$$\begin{aligned} \text{综合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 &= 7.24 / (7.76 + 7.24) \times 100\% \\ &= 48\% (\text{取整}) \end{aligned}$$

6. 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348,300.00 \times 48\% \\ &= 167,184.00 \text{ 元} \end{aligned}$$

案例二：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CA6520UE4(车辆评估明细表 4-6-5 序号 7)

(1) 设备概况

车辆名称：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车牌照号：鲁 AG059D

规格型号：丰田牌 CA6520UE4

制造厂家：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入帐日期：2011 年 7 月 11 日

启用日期：2011 年 7 月 11 日

数量：1 辆

账面原值：1,224,193.00 元

账面净值：0 元

累计行驶里程：198931 公里

(2) 主要技术参数：

项目	主要参数
环保标准欧	IV
最大功率(kW)	202
最大扭矩(N·m)	410
发动机	4.7L275 马力 V8
变速箱	5 挡手自一体
长*宽*高(mm)	5170*1970*1945
车身结构	5 门 8 座 SU

项目	主要参数
额定质量	2665kg

(3)选择比较案例

调查、收集待估车辆所在区域的近期交易实例，与待估资产估价日期接近，车辆型号和使用用途相同或相近，基本配置一致，以它们的交易价格(不含税)作比较进行因素修正。

(4)比较因素的选择

根据影响二手车辆价格的影响因素确定可比内容：

- ① 车辆型号：选择市场上相同型号进行可比更有参考性。
- ② 交易时间：确定是否是基准日近期的可参考交易时间。
- ③ 交易情况：确定可比案例价格是否为成交价。
- ④ 车辆配置：因配置档次不同，也会较大的影响整体价格。
- ⑤ 发动机：发动机的生产厂家和型号决定了车辆的质量。
- ⑥ 生产厂家：国内生产还是原装进口价格会有较大差异，需要进行修正。
- ⑦ 购置时间：购置使用时间会影响车辆的再次保养费和增大磨损，降低二手销售价格。
- ⑧ 行驶里程：根据国家最新车辆强制报废标准，行驶里程决定了车辆报废时间，会影响二手销售价格。
- ⑨ 外观保养：车辆外观保养水平会影响价格，需进行修正。
- ⑩ 内饰保养：车辆内饰的保养水平会影响价格，需进行修正。
- ⑪ 使用性质：非运营。
- ⑫ 交易地点：不同地区消费水平也会影响二手车市场价格。

比较因素	委估车辆	案例一	案例二	案例三
出让价格(元)	待估	448000	399900	443000
车辆型号	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CA6520UE4	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CA6520UE4	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CA6520UE4	小型普通客车丰田牌 CA6520UE4
报价时间	2020/9/30	2021/6/13	2021/6/13	2021/6/13
交易情况		挂牌价	挂牌价	挂牌价
车辆配置	自动 4.7L	自动 4.7L	自动 4.7L	自动 4.7L
发动机	相同	相同	相同	相同
生产厂家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四川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购置时间	2011年7月	2011年5月	2011年6月	2011年3月
行驶里程(万里)	19.89	22.00	17.00	11.00

外观保养	较好	较好	较好	较好
内饰保养	较好	较好	较好	较好
使用性质	非运营	非运营	非运营	非运营
交易地点	济南	唐山	石家庄	保定

(5)编制比较因素条件说明表

(6)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①因为在二手车市场寻找的可比案例在型号、配置、发动机和生产厂家、使用性质方面都是相同的，所以修正系数不做调整。

②因为所询可比案例的价格均为挂牌价，修正时上调 5 个百分点。

③案例车辆的购置年月比待估对象每早(晚)一年，修正时下(上)调 2 个百分点，不足一年不做调整。

④案例车辆的行驶里程比待估对象每多(少)5 万公里，下(上)调 2 个百分点。

⑤车辆内饰和外观分好、较好、一般、较差、差五个等级，案例车辆的内饰和外观比待估对象每高(低)一个等级，上(下)调 2 个百分点。

⑥案例车辆的交易地点与待估车辆不是同一地区，如果案例车辆经济消费水平比待估车辆交易地高(低)，修正时上(下)调 1 个百分点。

(7)编制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比较因素条件指数表

比较因素	委估车辆	案例一	案例二	案例三
出让价格(元)	待估	448000	399900	443000
车辆型号	100	100	100	100
报价时间	100	100	100	100
交易情况	100	105	105	105
车辆配置	100	100	100	100
发动机	100	100	100	100
生产厂家	100	100	100	100
购置时间	100	98	98	98
行驶里程(万里)	100	99	102	105
外观保养	100	100	100	100
内饰保养	100	100	100	100
使用性质	100	100	100	100
交易地点	100	104	104	104

因素比较修正系数表

比较因素	案例一	案例二	案例三
出让价格(元)	448000	399900	443000
车辆型号	1.0000	1.0000	1.0000
报价时间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情况	0.9524	0.9524	0.9524
车辆配置	1.0000	1.0000	1.0000

发动机	1.0000	1.0000	1.0000
生产厂家	1.0000	1.0000	1.0000
购置时间	1.0204	1.0204	1.0204
行驶里程(万里)	1.0101	0.9804	0.9524
外观保养	1.0000	1.0000	1.0000
内饰保养	1.0000	1.0000	1.0000
使用性质	1.0000	1.0000	1.0000
交易地点	0.9615	0.9615	0.9615
修正值	0.94	0.92	0.89
修正结果	421,120.00	367,908.00	394,270.00
评估价值			394,400.00

(8)评估价值的确定

评估价值为 394,400.00(元, 取整)

案例三：投影仪(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4-6-6 序号 409)

(1)设备概况

设备名称：投影仪

规格型号：明基 E580

制造厂家：明基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入帐日期：2020 年 07 月 23 日

启用日期：2020 年 07 月 23 日

账面原值：5,743.01 元

账面净值：5,647.29 元

主要技术参数：

产品类型：商务投影机

投影机特性：智能，3D

投影技术：DLP

显示芯片：美国德州仪器 DLP 数字光学处理投影技术

亮度：3500 流明

对比度：12000:1

显示色彩：极致色彩技术，3D 色彩管理，背景墙色彩校正

标准分辨率：1920*1080

(2)重置全价的确定

经查询网上查询(<https://detail.zol.com.cn/projector/index1204733.shtml>), 确定该设备售价为 6,699.00 元。不含增值税售价为：5,930.00 元。

(3)成新率的确定

电子设备的综合成新率主要依据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确定。

该类电子设备的经济使用寿命为 6 年，本设备自 2020 年 07 月 23 日启用，至评估基准日，已经使用 0.19 年。

$$\begin{aligned} \text{年限成新率}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经济寿命年限} \times 100\% \\ &= (6 - 0.19) / 6 \times 100\% \\ &= 97\% \end{aligned}$$

最终确定该设备的理论成新率为 97%。

(4)评估价值

$$\begin{aligned} \text{不含增值税评估价值} &= \text{不含增值税重置全价} \times \text{综合成新率} \\ &= 5,930.00 \times 97\% \\ &= 5,750.00(\text{元}) \end{aligned}$$

该投影仪的估价值为 5,750.00 元。

(六)评估结果及增减值分析

1.设备资产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4,561,019.24	7,520,417.99	14,058,700.00	7,895,681.00	-3.45	4.99
固定资产-车辆	6,269,855.47	165,018.73	1,013,200.00	1,013,200.00	-83.84	513.99
固定资产-其他设备	16,095,401.71	3,809,463.31	13,065,630.00	5,420,410.00	-18.82	42.29
设备类合计	36,926,276.42	11,494,900.03	28,137,530.00	14,329,291.00	-23.80	24.66

2.机器设备评估增减值分析：

机器设备原值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为：设备购置价格下降所致；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设备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高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

车辆近年市场价格调整，成下降趋势，车辆的型号更新换代较快，造成评估原值减值；企业的车辆折旧年限为 5 年，评估所用的车辆经济使用年限为 15 年，且企业账面价值为零，造成评估净值增值。

电子设备由于近年市场价格调整，成下降趋势，型号更新换代较快，造成评估原值减值；净值增值主要原因为企业的电子设备折旧年限为 5 年，评估所用的电子设备经济使用年限为 5 至 8 年，由于采用的年限不同造成评估净值增值。

六、在建工程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为 17 项。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元

科目名称	项数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	15	118,036,738.12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2	767,211.88
在建工程合计	17	118,803,950.00

(二)在建工程概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在建工程共计 17 项；在建工程为国电济南西部热电-济南燃机项目安装工程费、国电山东筹建处-胜利三期第二台机组项目、国电山东筹建处-国电山东乐陵新能源项目筹建处等。

(三)核实过程

1.核对账目：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在建工程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在建工程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在建工程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资料收集：评估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在建工程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发票等评估相关资料。

3.现场勘查：评估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在建工程进行了现场勘查。察看了在建工程的完工情况、工程质量、工程管理等相关情况。

4.现场访谈：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在建工程的质量、用途等信息；调查了解了当地评估基准日近期的建设工程相关的市场价格信息；调查了解了在建工程账面原值构成、评估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四)评估方法

根据在建工程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对于开工时间距评估基准日半年内的未完工在建项目，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1.主要设备或建筑主体已转固，但部分费用项目未转的在建工程，若其价值在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中已包含，则该类在建工程评估价值为零。

2.未完工项目

开工时间距基准日半年内的在建项目，根据其在建工程申报金额，经账实核对后，剔除其中不合理支出的余值作为评估价值。

开工时间距基准日半年以上、且属于正常建设的在建项目，若在此期间投资涉及的设备、材料和人工等价格变动幅度不大，则按照账面价值扣除不合理费用后加适当的资金成本确定其评估价值；若设备和材料、人工等投资价格发生了较大变化，则按照正常情况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形成该在建工程已经完成的工程量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确定重置价值；当明显存在较为严重的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时，还需扣除各项贬值额，否则贬值额为零。

3.纯待摊费用

对于纯待摊费用，经核实是未来在建项目所必需的，以核实后账面价值扣除减值准备作为评估价值，否则评估为零。

(五)典型案例

案例 1：国电山东筹建处-胜利三期第二台机组项目(在建工程明细表第 2 项)

该项在建工程为发生的工程前期费用，主要为可行性研究费、工程勘察费、设计费等费用组成，该账面价值经查阅会计账套并收集相关业务凭证与发票，经被评估单位财务确认该在建工程后期暂无计划，故按照账面价值扣除减值准备确定其评估价值；则项目建设前期费评估价值为 44,828,778.03 元。

案例 2：一期脱硫直流及 ups 系统改造(在建工程明细表第 1 项)

该项在设备按照工程为发生的设备费用，账面价值为 601,293.92 元，设备不需要安装，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7 日，预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开工时间距基准日不足半年，根据其在建工程申报金额，经账实核对后，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故一期脱硫直流及 ups 系统改造项目评估价值为 601,293.92 元。

(六)评估结果及增减值原因分析

在建工程评估结果及评估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在建工程—土建工程	118,036,738.12	118,036,738.12	-	-
在建工程—设备安装工程	767,211.88	767,211.88		
在建工程合计	118,803,950.00	118,803,950.00	-	-

由上可知，本次评估价值 118,803,950.00 元，无增减值变化。

七、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账面记录的其他无形资产原始入账价值 12,167,703.14 元，账面价值 1,452,183.85 元，主要包括远光财务信息系统、燃料管理信息系统、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正版金山 wps 软件等。采用直线摊销法计提摊销，摊销年限分别为 10 年和 5 年。

（二）核实情况

其他无形资产-软件主要用于财务核算、日常办公，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求。评估专业人员通过核实报表、总账、明细账及评估申报表，查询、收集相关的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产权文件，通过咨询企业相关人员，了解企业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摊销方式，核实无形资产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三）评估过程

1. 核对账目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其他无形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首先与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负债表相应科目核对使总金额相符；然后与被评估单位的其他无形资产明细账、台账核对使明细金额及内容相符；最后对部分其他无形资产核对了原始记账凭证等。

2. 资料收集

评估专业人员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其他无形资产的类型、金额等特征收集了其他无形资产的购置合同与发票、技术说明书等评估相关资料。

3. 现场核实

评估专业人员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共同对评估基准日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进行了现场核实。查看了其他无形资产的工作环境、功能、性能、规格型号等相关情况。

4. 现场访谈

评估专业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无形资产的购置、使用情况；调查了解了其他无形资产账面原值构成、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等相关会计政策与规定。

（四）评估方法

根据其他无形资产-软件的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对于停用的软件评估值为零，对于评估基准日正常使用且市场上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不含税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

（五）评估结果

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值 931,010.00 元，评估减值 521,173.85 元，减值率 35.89%。

八、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账面价值为 1,627,657.08 元，为燃料采购大数据智能导航管理系统、财务集中管控平台财务核心应用系统。评估人员通过查询采购合同以及相关凭证和账簿，未见异常，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开发支出账面价值为 1,627,657.08 元，评估价值为 1,627,657.08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九、负债评估技术说明

（一）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上述流动负债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232,771,217.23
应付账款	3,224,690.81
合同负债	11,015,938.29
应付职工薪酬	28,944,908.67
应交税费	5,454,674.83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1,600,006,837.75
其他应付款	1,088,869,508.20
其他流动负债	1,013,890,317.38
流动负债合计	4,984,178,093.16

纳入评估范围的非流动负债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预计负债。上述非流动负债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长期借款	402,302,048.33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应付债券	504,736,986.29
预计负债	619,614,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653,367.95

(二) 核实过程

评估过程主要划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对确定的评估范围内的负债的构成情况进行初步了解，提交评估准备资料清单和评估申报明细表示范格式，按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规范化的要求，指导企业填写负债申报明细表；

第二阶段：现场调查阶段

由企业财务有关人员介绍各项负债的形成原因、记账原则等情况；

第三阶段：综合处理阶段

对各类负债，有针对性地采用不同的评估方法，进行作价处理，编制相应评估汇总表；提交负债的评估技术说明。

(三) 评估方法

1.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账面价值为 1,232,771,217.23 元，为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弥补流动资金的不足而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银行济南高新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济南泺源支行等借入的一年内偿还的短期借款以及需要偿还的利息。

评估人员对企业的短期借款逐笔核对和向企业相关人员询问，核对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利率和借款期限，均正确无误，利息按月计提，并能及时偿还本金和利息。企业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有按时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短期借款评估价值为 1,232,771,217.23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2. 应付账款

评估基准日应付账款账面价值为 3,224,690.81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应付的无形资产采购款、工程款等。

评估人员查阅了应付款项明细账及主要购货单位的购货合同，按照重要性原则，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评估人员经过分析，账面内所列的应付款项均为

企业在评估基准日实际应承担的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值。

应付账款评估价值为 3,224,690.81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3. 合同负债

评估基准日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为 11,015,938.29 元。核算内容为被评估单位预收的粉煤灰预收款、石膏款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商业信用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对大额或账龄较长等情形的应付账款进行了函证，并对相应的合同进行了抽查。合同负债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合同负债评估价值为 11,015,938.29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4. 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为 28,944,908.67 元，主要为企业应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评估人员获取企业计提的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并与明细账、总账、报表数核对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应付职工薪酬核对一致，了解应付职工薪酬具体内容，调查被评估单位的工资福利政策，查阅有关的工资计算表、计提凭证和账簿记录，核实相关计提、发放情况符合相关政策。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价值为 28,944,908.67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5.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是企业应交纳的各种税费，包括个人所得税、印花税、房产税等，账面价值为 5,454,674.83 元。

评估人员按适用税率与企业的营业收入等进行了测算并查阅了完税凭证，了解企业纳税的基本情况，是否享受税收的优惠政策，核实税款的计提和缴纳情况。经核实，税额计算准确。本次评估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应交税费评估价值为 5,454,674.83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6. 应付股利

评估基准日应付股利账面价值为 1,600,006,837.75 元，核算内容为应付给公司股东的 2017 年的利润分成。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应付股利形成的原因，并对相应的合同及原始入账凭证进行了抽查。对于应付股利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应付股利评估价值为 1,600,006,837.75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7. 其他应付款

评估基准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1,088,869,508.20 元，核算内容为往来款、质量保证金等。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付款形成的原因，并对相应的凭证进行了抽查。对于其他应付款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其他应付款评估价值为 1,088,869,508.20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8.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账面价值为 1,013,890,317.38 元，主要内容为企业向中国建设银行济南纬二路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借入的短期借款及利息。评估人员审查了相关的文件、计提依据和相关凭证、账簿，在确认其真实性的基础上，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其他流动负债评估价值为 1,013,890,317.38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9.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账面价值为 402,302,048.33 元，主要为企业向中国建设银行济南市纬二路支行借入的长期借款及利息，评估人员在对长期借款申报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索取了借款合同和贷款利息支付凭证，未见异常，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长期借款评估价值为 402,302,048.33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10.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账面价值为 504,736,986.29 元，为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市支行的中期票据。评估人员审查了相关的文件、计提依据和相关凭证、账簿，在确认其真实性的基础上，以核实后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应付债券评估价值为 504,736,986.29 元，评估值无增减值变化。

11. 预计负债

评估基准日预计负债账面价值为 619,614,333.33 元，为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与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合同纠纷计提的未决诉讼损失。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预计负债形成的原因，并核查了预计负债的计提依据及计提凭证。对于预计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评估价值。

预计负债评估价值为 619,614,333.33 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化。

(四) 评估结果

流动负债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短期借款	1,232,771,217.23	1,232,771,217.23	-	-
应付账款	3,224,690.81	3,224,690.81	-	-
合同负债	11,015,938.29	11,015,938.29		
应付职工薪酬	28,944,908.67	28,944,908.67		
应交税费	5,454,674.83	5,454,674.83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1,600,006,837.75	1,600,006,837.75		
其他应付款	1,088,869,508.20	1,088,869,508.20		
其他流动负债	1,013,890,317.38	1,013,890,317.38	-	-
流动负债合计	4,982,949,225.24	4,982,949,225.24	-	-

流动负债评估值 4,982,949,225.24 元，无增减值变化。

非流动负债评估结果及增减值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长期借款	402,302,048.33	402,302,048.33	-	-
应付债券	504,736,986.29	504,736,986.29	-	-
预计负债	619,614,333.33	619,614,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653,367.95	1,526,653,367.95	-	-

非流动负债评估值 1,526,653,367.95 元，无增减值变化。

第五章评估结论及分析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0 年 0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估值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227,586.75 万元，评估价值为 1,581,234.50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353,647.74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28.81%；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51,083.15 万元，评估价值为 651,083.15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576,503.60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930,151.35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353,647.74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61.34%。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09 月 30 日

被评估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754,604.75	754,604.75	-	-
2	非流动资产	472,982.00	826,629.75	353,647.74	74.77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5	长期应收款	-	-	-	-
6	长期股权投资	422,179.60	734,405.95	312,226.35	73.96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08.60	22,808.29	7,399.69	48.02
8	固定资产	23,205.42	57,279.24	34,073.82	146.84
9	在建工程	11,880.40	11,880.40	-	-
10	工程物资	-	-	-	-
11	固定资产清理	-	-	-	-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13	油气资产	-	-	-	-
14	无形资产	145.22	93.10	-52.12	-35.89
15	开发支出	162.77	162.77	-	-
16	商誉	-	-	-	-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20	资产总计	1,227,586.75	1,581,234.50	353,647.74	28.81
21	流动负债	498,417.81	498,417.81	-	-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22 非流动负债	152,665.34	152,665.34	-	-
23 负债合计	651,083.15	651,083.15	-	-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6,503.60	930,151.35	353,647.74	61.34

二、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

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353,647.74 万元，增值率为 61.34%。与账面价值比较，其中：

1.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为 734,405.95 万元，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312,226.35 万元，增值率为 73.96%。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价值为 22,808.29 万元，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7,399.69 万元，增值率为 48.02%。

3. 固定资产：评估价值为 57,279.24 万元，评估增值 34,073.82 万元，增值率为 146.84%。

4. 无形资产：评估价值为 93.10 万元，与账面价值比较减值 52.12 万元，减值率为 35.89%。

（二）主要增减值项目原因分析

1. 长期股权投资多数为控股公司，企业财务核算时，账面价值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历史成本，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所形成的未分配利润部分没有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反映，本次评估以被投资单位评估净资产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该评估价值包括未分配利润，从而评估增值。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主要原因为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大于投资成本。

3. 固定资产增值主要原因：

（1）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原因主要是由于房地产市场价格上涨导致评估价值增值。

（2）构筑物评估增值主要原因为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上涨。

（3）机器设备原值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为：设备购置价格下降所致；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为：设备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高于企业会计折旧年限。

（4）车辆近年市场价格调整，成下降趋势，车辆的型号更新换代较快，造

成评估原值减值；企业的车辆折旧年限为 5 年，评估所用的车辆经济使用年限为 15 年，且企业账面价值为零，造成评估净值增值。

(5) 电子设备由于近年市场价格调整，成下降趋势，型号更新换代较快，造成评估原值减值；净值增值主要原因为企业的电子设备折旧年限为 5 年，评估所用的电子设备经济使用年限为 5 至 8 年，由于采用的年限不同造成评估净值增值。

4.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减值主要是停用软件评估为 0 导致。

评估说明附件

附件一、有关事项说明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
2、合并利润表	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5、资产负债表	7
6、利润表	9
7、现金流量表	10
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9、财务报表附注	13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1)0203944号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电力公司”)基于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9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1-9月、2019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电力公司2020年9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1-9月、2019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东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山东电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东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东电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东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管理层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东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东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山东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立志

中国·武汉

2021年7月2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162,940,961.15	415,196,324.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六、2	242,946,735.44	49,638,616.44
应收账款	附注六、3	579,396,744.12	353,591,079.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六、4	219,893,015.27	59,882,074.20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5	4,158,661,698.52	3,059,351,030.40
存货	附注六、6	404,469,882.02	509,660,346.15
其中：原材料		327,505,364.62	355,726,431.07
库存商品		76,964,517.40	153,933,915.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7	36,073,033.69	54,473,695.06
流动资产合计		5,804,382,070.21	4,501,793,166.34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六、8	693,106,448.67	799,099,466.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六、9	165,437,174.67	162,421,014.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六、10	7,238,906,332.23	7,927,174,014.69
在建工程	附注六、11	1,724,380,202.71	1,499,634,339.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六、12	399,343,174.44	407,281,421.32
开发支出	附注六、13	3,272,280.21	2,748,396.7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14	7,061,939.84	7,061,93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15	41,406,415.39	52,865,263.2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72,913,968.16	10,858,285,856.07
资产总计		16,077,296,038.37	15,360,079,022.4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16	1,443,234,989.31	2,614,663,705.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六、17	45,842,241.40	110,903,324.10
应付账款	附注六、18	1,351,495,746.72	1,241,681,169.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六、19	95,064,057.72	177,472,760.23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20	120,432,310.28	35,431,539.27
应交税费	附注六、21	116,580,698.56	74,475,126.24
其中：应交税金		116,580,698.56	74,475,126.24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22	2,630,124,109.97	2,392,196,314.2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六、23	12,218,355.03	165,225,289.91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六、24	1,013,890,317.38	1,020,468,603.19
流动负债合计		6,828,882,826.37	7,832,517,832.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六、25	599,302,048.33	379,000,000.00
应付债券	附注六、26	504,736,986.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附注六、27	619,614,333.33	653,829,219.11
递延收益	附注六、28	54,063,987.00	55,344,769.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7,717,354.95	1,088,173,988.64
负 债 合 计		8,606,600,181.32	8,920,691,821.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六、29	4,897,413,485.01	4,897,413,485.01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附注六、29	4,897,413,485.01	4,897,413,485.01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附注六、29	4,897,413,485.01	4,897,413,485.01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六、30	1,846,372.75	1,846,372.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六、31	688,422,472.34	688,422,472.34
其中：法定公积金	附注六、31	688,422,472.34	688,422,472.3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32	414,000,125.48	-237,679,05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01,682,455.58	5,350,003,272.31
*少数股东权益		1,469,013,401.47	1,089,383,928.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70,695,857.05	6,439,387,201.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077,296,038.37	15,360,079,022.41

载于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41,452,348.45	12,617,639,293.60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33	7,941,452,348.45	12,617,639,293.60
二、营业总成本		7,020,314,581.14	12,314,500,755.30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六、33	6,886,003,351.75	12,088,784,305.09
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34	84,555,221.35	99,627,545.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附注六、35	14,584,985.78	26,890,989.25
研发费用	附注六、36	5,981,571.72	12,642,013.82
财务费用	附注六、37	29,189,450.54	86,555,901.81
其中：利息费用		80,648,994.10	158,335,611.43
利息收入		55,737,543.21	78,425,854.1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附注六、38	6,261,300.73	2,141,648.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39	164,568,134.32	73,440,029.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6,602,594.90	29,132,466.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08,533.27	-6,611,134.7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40	718,371.28	42,951,415.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41		-104,543,135.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42	-18,867.92	-24,387,423.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2,666,705.72	292,741,072.5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43	2,564,714.54	27,938,218.93
其中：政府补助			-492,743.56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44	6,453,701.38	324,754,00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8,777,718.88	-4,074,714.8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45	169,604,706.26	98,203,404.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9,173,012.62	-102,278,119.6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3,644,795.62	-124,015,059.12
*少数股东损益		245,528,217.00	21,736,939.46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919,173,012.62	-102,278,119.6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9,173,012.62	-102,278,11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3,644,795.62	-124,015,059.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528,217.00	21,736,939.46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20,429,649.95	13,841,456,905.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17.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5,332,488.29	8,407,471,90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5,762,138.24	22,248,949,924.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22,055,077.85	10,977,911,120.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6,138,948.44	1,105,526,65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1,598,804.98	544,357,12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5,599,902.56	7,618,126,92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5,392,733.83	20,245,921,82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30,595.59	2,003,028,10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4,330,247.89	327,168,93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0,281.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75,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0,754.66	768,746.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921,002.55	330,503,059.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020,889.16	563,188,919.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70,000.00	49,253,32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3,065.00	11,681,122.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413,954.16	624,123,36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07,048.39	-293,620,309.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93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93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49,382,122.76	10,743,742,735.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695,434.30	159,856,14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3,009,557.06	10,903,598,880.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45,427,795.48	11,884,503,182.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664,389.41	573,822,302.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110,163.89	175,965,752.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1,202,348.78	12,634,291,23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07,208.28	-1,730,692,35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316,338.92	-21,284,56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196,324.33	436,480,89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879,985.41	415,196,324.33

载于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电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9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7,413,485.01	—	—	—	1,846,372.75	—	—	—	688,422,472.34	-237,679,057.79	5,350,003,272.31	#####	6,439,387,20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897,413,485.01	—	—	—	1,846,372.75	—	—	—	688,422,472.34	-237,679,057.79	5,350,003,272.31	#####	6,439,387,201.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651,679,183.27	651,679,183.27	379,629,472.53	1,031,308,65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73,644,795.62	673,644,795.62	245,528,217.00	919,173,01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69,932,000.00	169,932,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169,932,000.00	169,932,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21,965,612.35	-21,965,612.35	-35,830,744.47	-57,796,356.8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97,413,485.01	—	—	—	1,846,372.75	—	—	—	688,422,472.34	414,000,125.48	6,001,682,455.58	#####	7,470,695,857.05

截至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9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7,402,498.58			1,846,372.75				685,542,290.43	2,158,456,378.57	5,463,247,540.33	#####	6,629,662,39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17,402,498.58			1,846,372.75				685,542,290.43	2,158,456,378.57	5,463,247,540.33	#####	6,629,662,397.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0,010,986.43							2,880,181.91	-2,396,135,436.36	-113,244,268.02	#####	-190,275,196.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015,059.12	-124,015,059.12	#####	-102,278,119.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880,181.91	7,890,609.19	10,770,791.10		-87,997,076.85
其中：法定公积金								2,880,181.91	-2,880,181.91	-		
任意公积金								2,880,181.91	-2,880,181.91	-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80,010,986.43			1,846,372.75				688,422,472.34	-2,280,010,986.43	5,350,003,272.31	#####	6,439,387,201.35
4,897,413,485.01												

截至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29,368,162.23	88,959,20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十二、1	112,146,251.13	108,170,159.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30,926.98	4,973,444.99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二、2	7,374,628,457.38	6,665,141,982.96
存货		1,672.61	20,115.57
其中：原材料		1,672.61	20,115.57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222,008.82	11,418,329.66
流动资产合计		7,546,047,479.15	6,878,683,232.78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二、3	4,221,796,034.86	4,327,789,052.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085,960.38	151,069,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054,232.08	242,902,091.77
在建工程		118,803,950.00	110,536,554.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52,183.85	2,113,808.97
开发支出		1,627,657.08	1,103,773.5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9,820,018.25	4,835,515,081.23
资产总计		12,275,867,497.40	11,714,198,314.01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2,771,217.23	1,529,993,18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24,690.81	8,159,475.9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015,938.29	3,013,525.90
应付职工薪酬		28,944,908.67	13,336,332.43
应交税费		5,454,674.83	18,163,176.13
其中：应交税金		5,454,674.83	18,163,176.13
其他应付款		2,688,876,345.95	2,360,845,752.8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3,890,317.38	1,020,468,603.19
流动负债合计		4,984,178,093.16	4,953,980,04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2,302,048.33	597,000,000.00
应付债券		504,736,986.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9,614,333.33	619,614,333.3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6,653,367.95	1,216,614,333.33
负 债 合 计		6,510,831,461.11	6,170,594,38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97,413,485.01	4,897,413,485.01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4,897,413,485.01	4,897,413,485.01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4,897,413,485.01	4,897,413,485.01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0,929,306.76	760,929,306.76
其中：法定公积金		827,687,069.06	827,687,069.0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106,693,244.52	-114,738,85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65,036,036.29	5,543,603,932.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65,036,036.29	5,543,603,93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75,867,497.40	11,714,198,314.01

载于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202,783.42	477,603,836.71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十二、4	227,202,783.42	477,603,836.71
二、营业总成本		193,068,890.31	348,818,774.47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十二、4	275,502,453.00	449,204,385.15
税金及附加		4,322,324.97	12,470,427.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66,037.7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6,755,887.66	-114,622,076.41
其中：利息费用		11,422,952.55	13,176,819.56
利息收入		99,675,803.38	130,345,075.2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4,417,845.93	334,152.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二、5	215,076,647.75	228,518,62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6,602,594.90	32,474,742.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03,819.28	43,500,862.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032,206.07	401,138,701.88
加：营业外收入		22,486.98	500.0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382,642.18	320,698,751.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672,050.87	80,440,450.69
减：所得税费用		17,274,334.79	49,981,203.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397,716.08	30,459,247.6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397,716.08	30,459,247.65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43,397,716.08	30,459,247.65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3,397,716.08	30,459,24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397,716.08	30,459,247.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389,724.71	231,791,232.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6,058,220.35	4,597,133,67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2,447,945.06	4,828,924,90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68,452.91	49,228,186.4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684,615.57	366,486,91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766,129.09	104,450,94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56,900,646.95	18,303,184,11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56,219,844.52	18,823,350,15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3,771,899.46	-13,994,425,24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4,330,247.89	327,168,93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4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75,1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6,30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786,548.54	328,379,465.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71,598.96	1,016,06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70,000.00	49,253,32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1,065.00	11,002,150.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42,663.96	61,271,540.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43,884.58	267,107,925.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93,873,919.30	8,998,068,650.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2,815,732.55	13,933,339,59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6,689,651.85	22,931,408,241.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48,441,361.41	9,118,407,268.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914,649.08	137,815,539.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6,664.73	6,635,57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31,852,675.22	9,262,858,38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4,836,976.63	13,668,549,859.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91,038.25	-58,767,461.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59,200.48	147,726,661.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68,162.23	88,959,200.48

载于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1-9月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7,413,485.01	—	—	—	—	—	—	760,929,306.76	-114,738,859.21	5,543,603,932.56	—	5,543,603,93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897,413,485.01	—	—	—	—	—	—	760,929,306.76	-114,738,859.21	5,543,603,932.56	—	5,543,603,932.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21,432,103.73	221,432,103.73	—	221,432,10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243,397,716.08	243,397,716.08	—	243,397,71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21,965,612.35	-21,965,612.35	—	-21,965,612.35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97,413,485.01	—	—	—	—	—	—	760,929,306.76	106,693,244.52	5,765,036,036.29	—	5,765,036,036.29

截至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9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17,402,498.58								758,049,124.85	2,137,693,061.48	5,513,144,684.91		5,513,144,68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617,402,498.58								758,049,124.85	2,137,693,061.48	5,513,144,684.91		5,513,144,684.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0,010,986.43								2,880,181.91	-2,252,431,920.69	30,459,247.65		30,459,24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59,247.65	30,459,247.65		30,459,247.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880,181.91	-2,880,181.91	-2,880,181.91		-2,880,181.91
其中：法定公积金									2,880,181.91	-2,880,181.91	-2,880,181.91		-2,880,181.9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年金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80,010,986.43	-2,280,010,986.43		-2,280,010,986.43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80,010,986.43								760,929,306.76	-114,738,859.21	5,543,603,932.56		5,543,603,932.56
4,897,413,485.01													

截至第13页至第9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1-9月、2019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7年12月在山东省注册成立, 现总部位于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9777号。

公司注册资本447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7050796XR; 法定代表人张小亮。

本公司经营范围: 电源、热源、煤炭、水资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 组织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及工程的建设、监理、招投标, 相关设备销售、检修; 电力科技开发、咨询服务; 物业管理; 电力业务相关的通信、信息及环保技术研究开发; 煤炭批; 受托电厂的运营管理业务; 从事电力有关的通信、信息、环保、以及电力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中介服务、咨询服务; 货物装卸业务; 粉煤灰和石膏销售及其副产品加工业务; 房屋租赁业务。

本公司营业期限: 2007-12-26 至 2037-12-26。

截至2020年9月30日,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 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于2021年07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本公司拟将持有的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股权,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两家联营企业股权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剥离, 将除此之外的其他主体装入国电电力。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已视同比较财务报表最早期间的期初将持有的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股权无偿划出, 四家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及相关的损益从比较财务报表最早期间的期初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视同比较财务报表最早期间的期初将持有的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两家

联营企业股权无偿划出，两家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对应的投资收益不再计入财务报表。除此之外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1-9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发电及供热等相关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详见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

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

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

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

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均均为风险较小的金融机构，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款项按照不同业务组合计量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到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

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年限平均法	10-45	0	2.22-10.00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5	0	1.82-5.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5	4.75-20.00
电力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35	0-3	2.77-12.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确认及计量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2020年1月1日之前收入确认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热力产品、化工产品及煤炭等。产品于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其中：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销售商品收入于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控制时予以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自2020年1月1日起收入确认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

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热力产品、化工产品及煤炭等。产品于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其中：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销售商品收入于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转移给买方，买方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

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公司将“预收款项”按新收入准则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A、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B、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77,472,760.23	3,013,525.90		
合同负债			177,472,760.23	3,013,525.90

C、对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9 月 30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 1-9 月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

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9月30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9月30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95,868,057.72	11,015,938.29
合同负债	95,868,057.72	11,015,938.29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9月的利润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为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当前经营管理实际和固定资产的性能及使用状况，经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决议通过，公司对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和固定资产净残值率进行调整。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

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税[2016]94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公司肥城宏源热力有限公司、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以下统称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2019 年 4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 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中就财税[2016]94 号的相关规定延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根据国税地字[1989]13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力行业征免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中，第一条“对火电厂厂区围墙内的用地，均应照章征收土地使用税。对厂区围墙外的灰场、输灰管、输油(气)管道、铁路专用线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厂区围墙外的其他用地，应照章征税。”的规定，本公司下属公司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完成灰棚、铁路专用线土地使用税免税备案工作，享受免税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年”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62,940,961.15	415,196,324.3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62,940,961.15	415,196,324.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2,946,735.44	49,638,616.44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242,946,735.44	49,638,616.44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42,946,735.44	49,638,616.44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9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20,9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578,916,333.12
1至2年	6,725,430.09
2至3年	859,381.78
3至4年	177,530.00
4至5年	916,980.74
5年以上	3,034,138.01
小 计	590,629,793.74

账 龄	年末余额
减：坏账准备	11,233,049.62
合 计	579,396,744.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138.00	0.12	709,1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9,920,655.74	99.88	10,523,911.62	1.79	579,396,744.12
合 计	590,629,793.74	100.00	11,233,049.62	—	579,396,744.12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2,125.50	2.18	8,002,125.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494,915.11	97.82	4,903,835.35	1.37	353,591,079.76
合 计	366,497,040.61	100.00	12,905,960.85	—	353,591,079.76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9,138.00	709,138.00	100.00	预计可能无法收回
合 计	709,138.00	709,138.00	—	—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组合	589,920,655.74	10,523,911.62	1.78
合 计	589,920,655.74	10,523,911.62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4,903,835.36	5,620,076.26				10,523,911.62
按单项金额计提	8,002,125.50		7,292,987.50			709,138.00
合 计	12,905,960.86	5,620,076.26	7,292,987.50			11,233,049.62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7,292,987.50	现金收回
合 计	7,292,987.5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86,211,538.2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5.3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006,687.46 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烟台供电公司	119,603,137.81	20.25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116,183,276.34	19.67	
费县泰源热力有限公司	83,444,791.06	14.13	5,006,687.4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聊城供电公司	34,422,115.47	5.83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32,558,217.60	5.51	
合 计	386,211,538.28	65.39	5,006,687.4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1,124,555.56	96.01	54,634,448.20	91.24
1 至 2 年	3,527,178.14	1.60	3,283,563.00	5.48
2 至 3 年	3,277,218.57	1.49	84,500.00	0.14
3 年以上	1,964,063.00	0.89	1,879,563.00	3.14
合 计	219,893,015.27	—	59,882,074.2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1,318,966.81	1 至 2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最高人民法院	2,955,591.23	2-3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852,000.00	3 年以上	未达到结算条件
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620,520.00	1-2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6,747,078.04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38,964,521.26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3.20%。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34,548,382.18	15.71	
山西宁武大运华盛能源集团煤炭运 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9.10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54,185,139.08	24.64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7.28	
陕西能源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14,231,000.00	6.47	
合 计	138,964,521.26	63.20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89,376.38	689,376.38
其他应收款	4,157,972,322.14	3,058,661,654.02
合 计	4,158,661,698.52	3,059,351,030.40

(1) 应收股利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51,770.34	651,770.34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606.04	37,606.04
小 计	689,376.38	689,376.38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689,376.38	689,376.3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539,791,070.84
1 至 2 年	1,440,997,280.51
2 至 3 年	16,645,013.67
3 至 4 年	159,638,580.45
4 至 5 年	9,551,621.87
5 年以上	5,808,868.64
小 计	4,172,432,435.98
减：坏账准备	14,460,113.84
合 计	4,157,972,322.1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4,416,878.31	15,743,706.60
备用金	378,541.07	195,538.52
代垫款项	717,511.00	1,164,656.09
单位间往来款	4,146,919,505.60	3,055,063,326.70
小 计	4,172,432,435.98	3,072,167,227.91
减：坏账准备	14,460,113.84	13,505,573.89
合 计	4,157,972,322.14	3,058,661,654.02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35,696.09		5,369,877.80	13,505,573.89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954,539.95			954,539.95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9 月 30 日余额	9,090,236.04		5,369,877.80	14,460,113.84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	13,505,573.89	954,539.95				14,460,113.84
合 计	13,505,573.89	954,539.95				14,460,113.84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山东中华发电有 限公司	往来款	1,332,712,054.68	1 年以内	31.94	
肥城矿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30,000,000.00	1 年以内	12.70	
国家能源(山东) 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3,532,325.48	1 年以内	9.6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2,932,216.98	1年以内	8.46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往来款	349,129,202.09	1年以内	8.37	
合计	—	2,968,305,799.23	—	71.1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0,315,149.34	2,809,784.72	327,505,364.62
库存商品	76,964,517.40		76,964,517.40
合计	407,279,666.74	2,809,784.72	404,469,882.0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8,536,215.79	2,809,784.72	355,726,431.07
库存商品	153,933,915.08		153,933,915.08
合计	512,470,130.87	2,809,784.72	509,660,346.1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09,784.72					2,809,784.72
合计	2,809,784.72					2,809,784.7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1,819,863.59	16,750,561.12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减所得税额	7,541,395.43	20,918,790.36
预缴税款	6,218,300.26	8,957,508.23
其他	493,474.41	7,846,835.35
合 计	36,073,033.69	54,473,695.06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690,163,627.32			149,242,962.96			-3,395,612.35	259,200,000.00		576,810,977.93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08,935,838.80			7,359,631.94						116,295,470.74
小计	799,099,466.12	-	-	156,602,594.90	-		-3,395,612.35	259,200,000.00		693,106,448.67
合计	799,099,466.12			156,602,594.90			-3,395,612.35	259,200,000.00		693,106,448.67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菏泽永恒热力有限公司	11,351,214.29	11,351,214.29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山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016,160.38	
合 计	165,437,174.67	162,421,014.29

10、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38,906,332.23	7,927,174,014.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7,238,906,332.23	7,927,174,014.6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523,201,410.39	10,155,096,792.96	31,697,683.39	8,657,854,803.02	22,367,850,689.76
2、本年增加金额		3,555,944.34	350,053.08	32,174,438.85	36,080,436.27
(1) 购置		3,023,202.68	350,053.08	31,388,826.87	34,762,082.63
(2) 在建工程转入		520,130.99	-	785,611.98	1,305,742.9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改良转入		12,610.67			12,610.67
3、本年减少金额	11,863,369.29	41,871.89		105,868,501.59	117,773,742.77
(1) 处置或报废	11,863,369.29	41,871.89		105,868,501.59	117,773,742.77
4、年末余额	3,511,338,041.10	10,158,610,865.41	32,047,736.47	8,584,160,740.28	22,286,157,383.2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29,420,758.31	6,199,264,293.87	26,636,987.87	6,153,621,284.35	14,208,943,324.40
2、本年增加金额	60,550,056.78	448,861,801.29	692,120.42	211,111,231.73	721,215,210.22
(1) 计提	60,550,056.78	448,861,801.29	692,120.42	211,111,231.73	721,215,210.22
3、本年减少金额	2,876,866.80	40,354.93		86,293,961.16	89,211,182.89
(1) 处置或报废	2,876,866.80	40,354.93		86,293,961.16	89,211,182.89
4、年末余额	1,887,093,948.29	6,648,085,740.23	27,329,108.29	6,278,438,554.92	14,840,947,351.7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7,987,454.89	139,329,816.09	1,275,354.00	43,140,725.69	231,733,350.67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25,429,651.37	25,429,651.37
(1) 处置或报废				25,429,651.37	25,429,651.37
4、年末余额	47,987,454.89	139,329,816.09	1,275,354.00	17,711,074.32	206,303,699.3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76,256,637.92	3,371,195,309.09	3,443,274.18	2,288,011,111.04	7,238,906,332.23
2、年初账面价值	1,645,793,197.19	3,816,502,683.00	3,785,341.52	2,461,092,792.98	7,927,174,014.69

11、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45,310,202.71	1,319,600,272.64
工程物资	179,070,000.00	180,034,067.23
合 计	1,724,380,202.71	1,499,634,339.87

(1) 在建工程

①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源项目	1,051,404,714.12	101,948,190.43	949,456,523.69	1,013,958,234.55	101,948,190.43	912,010,044.12
非电源项目	595,853,679.02		595,853,679.02	407,590,228.52		407,590,228.52
合计	1,647,258,393.14	101,948,190.43	1,545,310,202.71	1,421,548,463.07	101,948,190.43	1,319,600,272.64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博兴 2*1000MW 项目	8,969,000,000.00	777,780,733.02	12,119,407.73			789,900,140.75	8.81	8.81	13,142,495.89			自筹
合计	8,969,000,000.00	777,780,733.02	12,119,407.73			789,900,140.75	8.81	8.81	13,142,495.89			

(2)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79,070,000.00		179,070,000.00	179,070,000.00		179,070,000.00
专用材料	964,067.23		964,067.23			
合 计	180,034,067.23		180,034,067.23	179,070,000.00		179,070,000.00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1,306,476.52	450,833,108.74	5,231.12	502,144,816.38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1,306,476.52	450,833,108.74	5,231.12	502,144,816.3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7,314,747.98	57,548,531.17	115.91	94,863,395.06
2、本年增加金额	2,872,617.86	5,065,236.71	392.31	7,938,246.88
(1) 计提	2,872,617.86	5,065,236.71	392.31	7,938,246.8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40,187,365.84	62,613,767.88	508.22	102,801,641.9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119,110.68	388,219,340.86	4,722.90	399,343,174.44
2、年初账面价值	13,991,728.54	393,284,577.57	5,115.21	407,281,421.32

13、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财务集中管控平台财务核心应用系统	1,103,773.58					1,103,773.58
飞灰在线	1,639,716.82					1,639,716.82
燃料采购大数据智能导航管理系统		523,883.50				523,883.50
其他	4,906.31					4,906.31
合 计	2,748,396.71	523,883.50				3,272,280.2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73.84	4,493.46	17,973.84	4,493.46
可抵扣亏损	28,229,785.52	7,057,446.38	28,229,785.52	7,057,446.38
合 计	28,247,759.36	7,061,939.84	28,247,759.36	7,061,939.8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6,736,864.07	362,884,886.72
可抵扣亏损	337,374,395.78	555,235,918.16
合 计	674,111,259.85	918,120,804.8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0		20,387,952.03	
2021		152,755,684.88	
2022	43,783,353.98	70,544,775.97	
2023	103,347,548.54	141,345,572.79	
2024	169,831,135.91	170,201,932.49	
2025	20,412,357.35		
合 计	337,374,395.78	555,235,918.16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41,406,415.39		41,406,415.39	52,865,263.23		52,865,263.23
合 计	41,406,415.39		41,406,415.39	52,865,263.23		52,865,263.23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43,234,989.31	2,614,663,705.40
合 计	1,443,234,989.31	2,614,663,705.40

17、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2,042,241.40	35,696,142.19
银行承兑汇票	3,800,000.00	75,207,181.91
合 计	45,842,241.40	110,903,324.10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30,031,608.67	1,161,309,332.33
1-2年(含2年)	448,795,157.65	49,867,075.37
2-3年(含3年)	37,776,228.00	27,462,694.22
3年以上	34,892,752.40	3,042,067.97
合 计	1,351,495,746.72	1,241,681,169.8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9,406,192.20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4,123,487.03	未达到付款条件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7,316,876.75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4,078,326.61	未达到付款条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3,025,981.97	未达到付款条件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389,3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9,45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127,790,164.56	—

1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电款	60,236.53	34,815.69
售热款	33,260,175.20	110,639,933.64
粉煤灰销售款	40,139,836.70	15,590,513.46
工程施工	11,223,494.96	7,776,000.00
售煤款	10,345,896.47	43,297,833.40
其他	34,417.86	133,664.04
合 计	95,064,057.72	177,472,760.23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431,539.27	682,753,599.67	597,768,110.48	120,417,028.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8,874,023.50	78,858,741.68	15,281.82
三、辞退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431,539.27	761,627,623.17	676,626,852.16	120,432,310.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7,710,083.55	412,780,878.41	74,929,205.14
2、职工福利费		52,038,893.80	48,875,802.76	3,163,091.04
3、社会保险费	811,625.19	64,543,465.92	64,523,968.97	831,122.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0,762.57	54,396,114.71	54,378,143.28	828,734.00
工伤保险费	228.33	1,335,407.32	1,333,247.51	2,388.14
生育保险费	634.29	8,811,943.89	8,812,578.18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	52,871,566.65	52,856,778.93	14,787.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15,580.33	13,549,058.87	10,092,837.47	28,471,801.7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9,604,333.75	12,040,530.88	8,637,843.94	13,007,020.69
合计	35,431,539.27	682,753,599.67	597,768,110.48	120,417,028.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640,214.68	37,625,093.72	15,120.96
2、失业保险费		1,641,900.08	1,641,739.22	160.86
3、企业年金缴费		39,591,908.74	39,591,908.74	
合计		78,874,023.50	78,858,741.68	15,281.82

21、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7,941,512.62	23,422,478.41
资源税	3,045,664.00	7,428,705.3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8,514,043.70	15,771,663.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8,101.50	2,120,095.28
房产税	4,505,967.59	4,803,261.09
土地使用税	5,885,896.52	4,061,284.16
个人所得税	1,752,927.82	2,820,171.43
教育费附加	827,048.00	909,478.3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5,150.43	669,904.90
其他税费	11,914,386.38	12,468,083.86
合 计	116,580,698.56	74,475,126.24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17,081,048.68	1,623,487,508.13
其他应付款	1,013,043,061.29	768,708,806.16
合 计	2,630,124,109.97	2,392,196,314.29

(1)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617,081,048.68	1,623,487,508.13
合 计	1,617,081,048.68	1,623,487,508.13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259,776,836.93	217,504,891.29
代扣代缴社保款	1,662,751.24	1,645,811.04
其他往来款	751,603,473.12	549,558,103.83
合 计	1,013,043,061.29	768,708,806.16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菏泽永恒热力有限公司	12,536,16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708,502.50	质量保证金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菏泽供电公司	8,413,08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菏泽馨园物业有限公司	7,508,28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343,092.34	质量保证金
合 计	40,509,114.84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12,218,355.03	165,225,289.91
合 计	12,218,355.03	165,225,289.91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13,890,317.38	1,020,468,603.19
合 计	1,013,890,317.38	1,020,468,603.19

25、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11,520,403.36	544,225,289.91
小 计	611,520,403.36	544,225,289.9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3）	12,218,355.03	165,225,289.91
合 计	599,302,048.33	379,000,000.00

26、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2020年发行）	504,736,986.29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504,736,986.2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中期票据 (2020-05-21 发 行)	500,000,000.00	2020-5-21	5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736,986.29			504,736,986.29
小 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736,986.29			504,736,986.29

27、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619,614,333.33	653,829,219.11	
合计	619,614,333.33	653,829,219.11	

28、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收益相关的递延收益	52,270,923.45	4,119,153.06	5,207,820.15	51,182,256.36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3,073,846.08	-	192,115.44	2,881,730.64	
合计	55,344,769.53	4,119,153.06	5,399,935.59	54,063,987.00	—

2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4,897,413,485.01	100.00			4,897,413,485.01	100.00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97,413,485.01	100.00			4,897,413,485.01	100.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846,372.75			1,846,372.75
合计	1,846,372.75			1,846,372.75

31、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8,422,472.34			688,422,472.34
合计	688,422,472.34			688,422,472.34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

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37,679,057.7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7,679,057.7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3,644,795.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21,965,612.35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4,000,125.48

注：其他为本公司拨付给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资本金 18,570,000.00 元，因模拟报表将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剥离了出去，故调减未分配利润 18,570,000.00 元；本公司对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的权益法调整，调减未分配利润 3,395,612.35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81,075,809.29	6,768,661,608.18	12,245,978,901.08	11,894,778,114.64
其他业务	260,376,539.16	117,341,743.57	371,660,392.52	194,006,190.45
合 计	7,941,452,348.45	6,886,003,351.75	12,617,639,293.60	12,088,784,305.09

3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53,280.59	19,114,012.12
教育费附加	12,821,067.34	9,967,931.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29,126.81	3,829,375.71
房产税	11,997,080.61	15,880,220.11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2,789,624.15	17,345,794.36
印花税	2,627,860.39	7,161,791.66
其他	17,837,181.46	26,328,419.62
合 计	84,555,221.35	99,627,545.33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703,043.74	18,690,155.43
固定资产折旧费	55,384.47	190,731.64
业务招待费	90,079.70	197,728.70
差旅费	154,822.56	480,404.04
办公费	106,952.62	194,243.76
水电费	49,232.19	84,385.96
租赁费	156,600.00	2,296,408.78
聘请中介机构费	335,966.64	603,868.33
其他	1,932,903.86	4,153,062.61
合 计	14,584,985.78	26,890,989.25

36、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5,981,571.72	12,642,013.82
合 计	5,981,571.72	12,642,013.82

3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0,648,994.10	158,335,611.43
减：利息收入	55,737,543.21	78,425,854.14
手续费	4,007,962.49	6,451,905.55
其他	270,037.16	194,238.97
合 计	29,189,450.54	86,555,901.81

3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891,418.76	1,993,308.9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1,369,881.97	148,339.76	
合 计	6,261,300.73	2,141,648.73	

3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602,594.90	29,132,466.58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200,0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8,534.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08,533.27	-6,611,134.71
其他	13,074,072.69	38,550,162.98
合 计	164,568,134.32	73,440,029.16

注：其他为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分红。

40、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718,371.28	42,951,415.43
合 计	718,371.28	42,951,415.43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809,784.7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1,733,350.67
合 计		-104,543,135.3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867.92	-24,387,423.65	-18,867.92
合 计	-18,867.92	-24,387,423.65	-18,867.92

4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891,099.14	1,508,748.00	891,099.14
罚款利得	1,491,851.13	4,840,620.71	1,491,851.13
其他	181,764.27	21,588,850.22	181,764.27
合 计	2,564,714.54	27,938,218.93	2,564,714.54

4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82,548.41	1,084,325.01	382,548.41
其中：固定资产	382,548.41	1,084,325.01	382,548.41
无形资产			
对外捐赠支出	470,000.00	430,000.00	470,000.00
未决诉讼		319,614,333.33	
其他	5,601,152.97	3,625,347.99	5,601,152.97
合 计	6,453,701.38	324,754,006.33	2,787,164.81

其他主要为违约金、赔偿金支出及罚款支出。

45、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9,604,706.26	96,762,289.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1,115.29
合 计	169,604,706.26	98,203,404.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88,777,718.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194,429.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840,718.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419,166.9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5,542.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568,469.9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03,089.3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169,604,706.26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9,173,012.62	-102,278,119.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543,135.39
信用减值损失	-718,371.28	-42,951,415.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7,866,886.48	1,559,994,615.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7,735,857.76	12,294,912.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67.92	24,387,423.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548.41	1,084,325.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1,255,580.77	219,279,796.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968,114.48	-225,249,76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49,183.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055,408.51	44,437,521.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5,736,490.19	-2,696,286,027.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695,782.11	3,099,222,515.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30,595.59	2,003,028,100.66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2,879,985.41	415,196,324.3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15,196,324.33	436,480,891.1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316,338.92	-21,284,566.7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62,879,985.41	415,196,324.3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879,985.41	415,196,324.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879,985.41	415,196,324.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975.74	法院冻结资金
合 计	60,975.74	—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4,891,418.76	其他收益	4,891,418.76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火力发电	52.00		投资设立
国电聊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生物质发电		52.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蓬莱	山东蓬莱	火力发电	85.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费县	山东费县	火力发电	91.21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肥城	山东肥城	火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肥城宏源热力有限公司	山东肥城	山东肥城	热力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火力发电	55.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火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	山东滨州	火力发电	50.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检修维护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能源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公司持有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50% 股份，但公司能够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财务政策，因此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48.00	67,770,705.68		248,749,831.94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8.79	126,246,733.84	189,466,767.62	96,235,106.33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49.00	40,375,285.77		391,874,098.25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50.00	-11,395,259.37		97,599,385.55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331,943,209.71	1,860,244,936.71	2,192,188,146.42	1,396,533,920.38	183,881,730.64	1,580,415,651.02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345,177,784.75	1,363,955,921.81	1,709,133,706.56	364,955,082.01		364,955,082.01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88,001,472.99	2,270,864,854.00	2,358,866,326.99	1,183,275,761.27	416,471,817.03	1,599,747,578.30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2,820,454.79	973,904,066.20	976,724,520.99	779,147,588.50		779,147,588.50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152,454,069.72	2,006,335,528.14	2,158,789,597.86	1,701,281,133.67	34,073,846.08	1,735,354,979.75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245,394,808.71	1,401,741,615.20	1,647,136,423.91	449,913,237.56	34,214,885.78	484,128,123.34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83,041,055.02	2,412,957,556.94	2,495,998,611.96	1,674,415,976.46	302,492,120.24	1,976,908,096.70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5,389,846.32	959,072,151.70	964,461,998.02	746,472,708.18		746,472,708.1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1,301,192,710.38	188,337,877.29	188,337,877.29	317,484,933.13	1,729,187,875.40	-88,419,277.94	-88,419,277.94	306,481,959.14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1,494,333,667.35	262,131,316.34	262,131,316.34	281,040,418.20	2,151,975,541.49	73,584,406.58	73,584,406.58	716,676,161.09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903,551,982.70	70,096,233.43	70,096,233.43	291,341,691.35	1,351,874,274.75	85,307,563.29	85,307,563.29	265,631,401.59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20,412,357.35	-20,412,357.35			-29,403,350.25	-29,403,350.25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49.00		权益法核算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煤炭开采和洗选	3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41,949,365.52	230,012,758.60	1,302,520,851.26	332,884,217.39
非流动资产	2,500,848,591.97	1,917,712,582.84	2,576,052,490.86	2,054,752,290.22
资产合计	3,542,797,957.49	2,147,725,341.44	3,878,573,342.12	2,387,636,507.61
流动负债	914,877,602.33	406,591,050.10	882,917,832.04	829,961,690.54
非流动负债	600,536,344.26	1,502,209,277.81	590,429,334.55	1,333,769,460.57
负债合计	1,515,413,946.59	1,908,800,327.91	1,473,347,166.59	2,163,731,151.11
少数股东权益	-1,895,920.73		-1,895,920.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29,279,931.63	238,925,013.53	2,407,122,096.26	223,905,356.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08,783,979.49	117,073,256.63	722,136,628.88	109,713,624.6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76,810,977.93	116,295,470.74	690,163,627.32	108,935,838.8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10,609,417.77	836,079,355.81	2,342,905,985.77	1,197,434,154.52
净利润	497,476,543.21	15,019,657.03	914,392,494.38	5,655,471.1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7,476,543.21	15,019,657.03	914,392,494.38	5,655,471.14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9,200,000.00		125,700,000.0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电力业务的开发、生产、服务等	13,209,466.115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物资山东配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霍州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蓬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兰州范坪热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蓬莱蔚源热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霍州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龙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置业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35,767,459.81	61,405,844.34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电力行业	132,441,245.63	106,293,460.09
国电置业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电力行业	517,969.70	1,097,670.70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物资销售	973,248.89	3,752,380.74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1,058,490.56	1,058,490.56
国电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603,773.58	1,150,943.39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141,509.43	141,509.43
国电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415,094.33	188,679.24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12,478,996.21	32,608,151.38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工程施工	12,300.00	9,500.00
国电物资山东配送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3,537.74	241,452.82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372,641.51	471,698.11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建造安装	5,299,115.06	6,982,758.40
国电龙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建造安装	14,147,484.99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296,391.65	9,746,275.00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407,079.65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电力行业	646,017.70	4,146,551.75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3,057,588.11	118,891,222.4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73,109.17	215,184,398.24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472,203,981.24	2,965,978,982.62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工程施工	3,562,627.70	4,114,403.68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服务业	1,415,094.34	707,547.17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业	1,279,905.66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业	943,396.23	1,415,094.34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业	141,509.43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工程施工	2,218,348.62	3,882,985.66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业	39,795,290.29	96,845,642.84
国家能源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兰州范坪热电厂	服务业	30,915,641.41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霍州发电厂	服务业	27,188,278.00	86,393,799.62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业	3,942,251.86	3,407,903.54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业	369,337.85	25,226,887.23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服务业	4,428,887.6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2,001,775.93		11,523,227.31	
国能福泉发电有限公司	32,558,217.60			
国电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10,232.50		10,232.50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霍州发电厂	6,639,614.65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		515,094.34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	157,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140,000.00		30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1,050,000.00		1,125,000.00	
国家能源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兰州范坪热电厂	15,934,674.80			
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525,000.00		1,350,000.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116,183,276.34		138,441,909.54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2,752,910.00		4,002,255.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2,946,650.01		5,017,650.01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9,174,239.32		9,174,239.32	
合 计	190,973,591.15		171,459,608.02	
应收票据：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59,167,900.00		28,278,616.44	
国家能源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兰州范坪热电厂	5,000,000.00			
合 计	64,167,900.00		28,278,616.44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267,700.00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45,997.77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国电蓬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87,454.03		87,454.03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7,448,476.90		849,819.76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8,464,056.48		230,765.16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93,565.00		5,987,337.15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国电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173,865,147.43		473,587.68	
国电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70,000.00		7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403,532,325.48		678,239.49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180,492,698.96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349,129,202.09			
国家能源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兰州范坪热电厂	100,000.00			
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83,656,956.25		420,488.71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352,932,216.98		220,380.63	
蓬莱蔚源热力有限公司	106,140.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1,332,712,054.68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407,225.00		209,545.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269,350.00		318,895.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897,669.27		813,460.17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霍州发电厂	100,000.00		100,000.00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04,492.80			
合计	3,316,082,729.12		10,659,972.7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9,406,192.20	20,808,372.20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5,898,440.00	112,440.00
国电（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467,637.73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380.00	1,380.00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1,000.00	581,900.00
国电龙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14,778.79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4,805.72	4,297,814.15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1,100,000.00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361,622.24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13,798,779.10	3,400,198.48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693,500.00	2,590,170.25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083,000.00	1,083,000.00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6,607,428.47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4,601,275.57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913,619.82	19,687,396.61
合计	92,603,459.64	52,782,671.69
预收款项：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86,750.00	900,000.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35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250,000.00	1,35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240,000.00	30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2,025,000.00	1,125,000.00
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125,000.00	1,350,000.00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8,990.00	2,571,000.00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811,960.90	
合计	10,827,700.90	7,596,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6,750,572.70	26,413,068.80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741,235.85	3,294,906.10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735,227.45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44,943.98	4,234,388.85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270.14	21,270.14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935,871.80	969,000.00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	
国电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1,027,057.10	7,057.10
国电置业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3,520.47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89,774.88	14,345.7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	2,964,635.50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94.10	13,294.10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92,000.00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1,000,000.00	231,000,000.00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57,000.00	57,000.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182,500,000.00	182,500,000.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14,439,311.37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14,917,968.01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39,038,316.85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633,000.00	700,000.0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65,140.63	3,695,661.10
国家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8,400,000.00	178,400,000.00
合 计	700,520,140.83	631,319,991.89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期末预计负债 619,614,333.33 元，为本公司与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此纠纷已于 2020 年 12 月结案。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2,046,071.02
1 至 2 年	111,311.23
2 至 3 年	-
3 至 4 年	-

账 龄	年末余额
4 至 5 年	6,845.07
5 年以上	709,138.00
小 计	112,873,365.32
减：坏账准备	727,114.19
合 计	112,146,251.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138.00	0.63	709,1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164,227.32	99.37	17,976.19	0.02	112,146,251.13
合 计	112,873,365.32	—	727,114.19	—	112,146,251.13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2,125.50	6.88	8,002,125.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40,572.05	93.12	170,412.93	0.16	108,170,159.12
合 计	116,342,697.55	—	8,172,538.43	—	108,170,159.12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9,138.00	709,13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 计	709,138.00	709,138.00	—	—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112,164,227.32	17,976.19	0.02
合 计	112,164,227.32	17,976.19	0.0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8,002,125.50		7,292,987.50			709,138.00
信用风险组合	170,412.93	-152,436.74				17,976.19
合 计	8,172,538.43	-152,436.74	7,292,987.50			727,114.19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7,292,987.50	
合 计	7,292,987.50	—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645,654.46	10,645,654.46
其他应收款	7,363,982,802.92	6,654,496,328.50
合 计	7,374,628,457.38	6,665,141,982.96

(1) 应收股利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普通股股利	10,645,654.46	10,645,654.46
小 计	10,645,654.46	10,645,654.4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0,645,654.46	10,645,654.46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960,256,278.66
1 至 2 年	1,403,546,350.67
2 至 3 年	104.00
3 至 4 年	151,995.19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5,416.00
小 计	7,364,060,144.52
减：坏账准备	77,341.60
合 计	7,363,982,802.9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000.00	13,000.00
备用金	105,000.00	112,575.00
代垫款项	618,214.79	1,072,011.77
单位间往来款	7,363,323,929.73	6,653,334,478.37
小 计	7,364,060,144.52	6,654,532,065.14
减：坏账准备	77,341.60	35,736.64
合 计	7,363,982,802.93	6,654,496,328.50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736.64			35,736.6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1,604.96			41,604.9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9 月 30 日余额	77,341.60			77,341.6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 组合	35,736.64	41,604.96				77,341.60
合 计	35,736.64	41,604.96				77,341.6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28,689,586.19		3,528,689,586.19	3,528,689,586.19		3,528,689,586.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93,106,448.67		693,106,448.67	799,099,466.12		799,099,466.12
合 计	4,221,796,034.86		4,221,796,034.86	4,327,789,052.31		4,327,789,052.3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1,120,984,750.37			1,120,984,750.37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294,780,000.00			294,780,000.00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446,786,056.88			446,786,056.88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132,914.45			30,132,914.45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501,454,992.56			501,454,992.56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460,088,170.12			460,088,170.12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284,452,701.81			284,452,701.81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10,000.00			200,010,000.00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528,689,586.19			3,528,689,586.19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690,163,627.32			149,242,962.96		-3,395,612.35	259,200,000.00			576,810,977.93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08,935,838.80			7,359,631.94						116,295,470.74
小计	799,099,466.12			156,602,594.90		-3,395,612.35	259,200,000.00			693,106,448.67
合计	799,099,466.12			156,602,594.90		-3,395,612.35	259,200,000.00			693,106,448.6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731,781.78	251,100,721.99	425,912,385.05	404,877,397.46
其他业务	38,471,001.64	24,401,731.01	51,691,451.66	44,326,987.69
合 计	227,202,783.42	275,502,453.00	477,603,836.71	449,204,385.15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45,130,247.89	148,312,848.6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602,594.900	29,132,466.5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200,0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8,534.31
其他	13,343,804.96	38,704,775.06
合 计	215,076,647.75	228,518,624.58

十三、补充资料

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曾云; 杨晓荣;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
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
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建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
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057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武汉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任先群
 主任会计师: 任先群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1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九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1. 本证书由财政部颁布，由财政部统一印制，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负责发放。
 2. 本证书为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3. 本证书实行注册制度，注册有效期为五年。
 4. 本证书实行继续教育制度，持证人员应当按照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5. 本证书实行诚信制度，持证人员应当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
 6. 本证书实行惩戒制度，对违反规定的持证人员，将依法给予处罚。
 7. 本证书实行公示制度，持证人员的相关信息应当向社会公示。
 8. 本证书实行查询制度，社会公众可以通过指定渠道查询持证人员信息。
 9. 本证书实行防伪制度，证书上印有防伪标识，以防止伪造。
 10. 本证书实行回收制度，对不再符合注册条件的持证人员，应当依法回收证书。

同意注册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38
 10/16
 10/16

一、本证书由财政部颁布，由财政部统一印制，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负责发放。
 二、本证书为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在全国范围内有效。
 三、本证书实行注册制度，注册有效期为五年。
 四、本证书实行继续教育制度，持证人员应当按照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五、本证书实行诚信制度，持证人员应当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
 六、本证书实行惩戒制度，对违反规定的持证人员，将依法给予处罚。
 七、本证书实行公示制度，持证人员的相关信息应当向社会公示。
 八、本证书实行查询制度，社会公众可以通过指定渠道查询持证人员信息。
 九、本证书实行防伪制度，证书上印有防伪标识，以防止伪造。
 十、本证书实行回收制度，对不再符合注册条件的持证人员，应当依法回收证书。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李彦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2-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410523780204151



姓名：李彦平
 证书编号：410000090046
 this renewal.

201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90046
 所属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4 月 28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公告 2018-02-03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公告，应当按照《注册会计师法》...
- 二、本证书只准在有效期内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发生变更，应及时向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his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irm

注册会计师
CPA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
2018年12月16日

同意变更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irm

会计师事务所
CPA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
2018年12月16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Xu Lijun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10-04
工作单位 北京万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430198210042183

姓名: 徐立军
证件号: 1304301000002
this renewal. 注册有效期一年, 注册有效期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注册编号: 13043010000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
2、合并利润表	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5、资产负债表	7
6、利润表	9
7、现金流量表	10
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9、财务报表附注	13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1)0204022号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电力公司”)基于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3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1-3月、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电力公司2021年3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1-3月、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东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山东电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东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山东电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东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管理层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山东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东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山东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玉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立志 

中国·武汉

2021年07月2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附注六、1	75,290,964.33	345,552,41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六、2	283,080,000.00	210,026,052.00
应收账款	附注六、3	733,892,254.34	542,377,814.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六、4	334,252,975.91	259,528,122.28
其他应收款	附注六、5	3,112,606,466.62	3,276,738,740.61
存货	附注六、6	384,465,746.56	416,554,687.28
其中：原材料		278,384,527.54	301,626,853.00
库存商品		106,081,219.02	114,924,751.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六、7	35,778,023.83	56,955,538.86
流动资产合计		4,959,366,431.59	5,107,733,370.09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六、8	798,214,348.03	721,994,35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六、9	165,437,174.67	165,437,174.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六、10	7,222,917,653.00	7,412,366,890.77
在建工程	附注六、11	1,773,180,820.11	1,680,337,643.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六、12	395,149,484.18	397,838,852.03
开发支出	附注六、13	3,025,894.06	3,025,894.0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六、14	4,854,475.43	3,994,50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六、15	58,873,107.55	52,051,608.27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21,652,957.03	10,437,046,917.30
资产总计		15,381,019,388.62	15,544,780,287.3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六、16	821,990,741.97	1,075,813,274.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六、17	21,349,139.60	46,129,341.00
应付账款	附注六、18	1,744,541,321.67	1,623,562,129.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六、19	80,540,601.17	205,417,486.69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六、20	36,792,986.21	33,505,230.42
应交税费	附注六、21	208,932,825.89	193,138,830.63
其中：应交税金		208,932,825.89	193,138,830.63
其他应付款	附注六、22	2,737,123,858.86	2,840,609,842.0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六、23	9,500,761.37	9,320,730.83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六、24	1,015,083,746.29	1,008,948,624.32
流动负债合计		6,675,855,983.03	7,036,445,48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六、25	344,000,000.00	496,000,000.00
应付债券	附注六、26	511,219,178.08	508,013,698.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4,680,985.54	24,680,985.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附注六、27		
递延收益	附注六、28	50,668,504.05	52,011,02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0,568,667.67	1,080,705,710.03
负 债 合 计		7,606,424,650.70	8,117,151,200.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六、29	4,923,335,122.18	4,923,335,122.1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附注六、29	4,923,335,122.18	4,923,335,122.1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附注六、29	4,923,335,122.18	4,923,335,122.1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六、30	371,609,660.65	371,609,660.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六、31	736,617,338.16	736,617,338.16
其中：法定公积金	附注六、31	736,617,338.16	736,617,338.1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附注六、32	670,544,578.45	402,904,025.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02,106,699.44	6,434,466,146.67
*少数股东权益		1,072,488,038.48	993,162,940.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74,594,737.92	7,427,629,08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81,019,388.62	15,544,780,287.39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32,703,291.56	11,313,728,885.28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六、33	3,532,703,291.56	11,313,728,885.28
二、营业总成本		3,145,739,404.74	10,247,306,687.71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六、33	3,120,736,451.67	10,073,844,799.98
税金及附加	附注六、34	28,045,740.06	109,860,366.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附注六、35	4,315,916.60	23,648,035.53
研发费用	附注六、36	342,947.17	19,785,774.81
财务费用	附注六、37	-7,701,650.76	20,167,711.33
其中：利息费用		11,025,869.81	90,671,933.73
利息收入		19,596,130.16	75,771,406.2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附注六、38	351,467.00	7,994,299.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39	71,304,496.86	291,331,59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915,499.99	-14,447,338.9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40	613,571.79	6,125,481.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41		-123,676,12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六、42	17,425.95	3,071,148.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9,250,848.42	1,251,268,593.2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六、43	8,139,579.26	8,317,977.38
其中：政府补助			533,587.00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六、44	109,000.00	33,994,361.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281,427.68	1,225,592,208.76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六、45	83,545,777.13	228,565,357.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735,650.55	997,026,850.8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410,552.77	732,598,810.92
*少数股东损益		79,325,097.78	264,428,039.93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83,735,650.55	997,026,850.85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3,735,650.55	997,026,85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410,552.77	732,598,81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325,097.78	264,428,039.93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0,619,919.02	12,643,765,261.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273.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368,181.36	2,592,241,35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0,010,373.68	15,236,006,61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9,737,524.09	8,555,957,376.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595,941.38	1,152,179,713.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703,524.52	649,275,658.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2,763,875.69	9,672,750,81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6,800,865.68	20,030,163,56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209,508.00	-4,794,156,952.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4,626,765.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496,73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6,855.98	13,084,412.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6,855.98	471,207,917.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597,053.07	486,229,629.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770,000.00	18,5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5,782.54	54,120,334.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82,835.61	558,919,964.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45,979.63	-87,712,04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25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7,946,367.89	17,422,900,806.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39,715.49	9,194,467,221.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6,686,083.38	26,815,622,028.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5,455,562.94	20,502,003,086.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707,368.81	331,003,698.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129.88	1,136,175,26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111,061.63	21,969,182,05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424,978.25	4,846,439,97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261,449.88	-35,429,024.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552,414.21	380,981,43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90,964.33	345,552,414.21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1年1-3月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23,335,122.18			371,609,660.65				736,617,338.16	402,904,025.68	6,434,466,146.67	993,162,940.70	7,427,629,087.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23,335,122.18			371,609,660.65				736,617,338.16	402,904,025.68	6,434,466,146.67	993,162,940.70	7,427,629,087.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23,335,122.18			371,609,660.65				736,617,338.16	670,544,578.45	6,702,106,699.44	1,072,488,038.48	7,774,594,737.92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7,413,485.01				1,846,372.75			688,422,472.34	-237,008,282.25	5,350,674,047.85	1,089,710,956.29	6,440,385,00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97,413,485.01				1,846,372.75			688,422,472.34	-237,008,282.25	5,350,674,047.85	1,089,710,956.29	6,440,385,004.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21,637.17				369,763,287.90			48,194,865.82	639,912,307.93	1,083,792,098.82	-96,548,015.59	987,244,08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763,287.90				732,598,810.92	732,598,810.92	264,428,039.93	997,026,85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1,509,287.90	198,254,000.00	198,254,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369,763,287.90					369,763,287.90	-369,763,287.90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66,764,865.82	-66,764,865.82	-189,466,767.62	-208,036,767.62	
1、提取盈余公积								48,194,865.82	-48,194,865.82	-48,194,865.82			
其中：法定公积金								48,194,865.82	-48,194,865.82	-48,194,865.82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921,637.17								-18,570,000.00	-18,570,000.00	-189,466,767.62	-189,466,767.6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25,921,637.17								-25,921,637.17	-25,921,637.17		-18,57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23,335,122.18				371,609,660.65			736,617,338.16	402,904,025.68	6,434,466,146.67	993,162,940.70	7,427,629,087.37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23,458,167.39	276,848,44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十二、1	94,251,725.44	94,300,746.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402,377.84	7,297,713.16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二、2	6,262,556,040.52	6,344,239,218.49
存货		786.37	786.37
其中：原材料		786.37	786.37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14,737.20	16,809,996.85
流动资产合计		6,404,983,834.76	6,739,946,903.76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二、3	4,696,667,222.12	4,620,447,22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085,960.38	154,085,960.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854,295.29	231,238,174.76
在建工程		67,925,922.18	69,787,287.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19,585.52	1,238,430.21
开发支出		3,020,987.75	3,020,987.7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5,573,973.24	5,079,818,065.70
资产总计		11,560,557,808.00	11,819,764,969.46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754,673,599.14	901,788,838.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30,569.96	10,376,968.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55,108.15	4,560,473.65
应付职工薪酬		8,929,266.56	8,096,973.57
应交税费		69,218,358.83	53,406,693.66
其中：应交税金		69,218,358.83	53,406,693.66
其他应付款		2,552,781,633.01	2,651,806,124.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156.37	349,708.32
其他流动负债		1,006,166,301.37	1,006,243,150.65
流动负债合计		4,402,866,993.39	4,636,628,930.89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181,000,000.00	299,000,000.00
应付债券		511,219,178.08	508,013,698.6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2,219,178.08	807,013,698.63
负 债 合 计		5,095,086,171.47	5,443,642,629.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23,335,122.18	4,923,335,122.18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4,923,335,122.18	4,923,335,122.18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4,923,335,122.18	4,923,335,122.18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9,763,287.90	369,763,287.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9,124,172.58	809,124,172.58
其中：法定公积金		809,124,172.58	809,124,172.5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363,249,053.87	273,899,75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65,471,636.53	6,376,122,339.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65,471,636.53	6,376,122,339.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560,557,808.00	11,819,764,969.46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422,706.88	418,589,317.47
其中：营业收入		136,422,706.88	418,589,317.47
二、营业总成本		69,970,650.36	352,875,795.36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十二、4	95,667,427.97	458,074,346.51
税金及附加		2,595,225.64	7,129,421.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03,773.58
研发费用			-113,431,745.77
财务费用		-28,292,003.25	
其中：利息费用		4,886,436.76	18,901,115.83
利息收入		33,895,387.50	134,185,924.4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25,607.24	4,604,174.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二、5	76,219,996.85	544,394,760.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04.95	7,308,672.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406,364.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756,055.66	565,614,765.55
加：营业外收入			25,259.09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23,585,289.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756,055.66	542,054,734.76
减：所得税费用		16,636,759.07	60,729,615.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19,296.59	481,325,119.48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119,296.59	481,325,119.48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6,119,296.59	481,325,119.4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119,296.59	481,325,11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119,296.59	481,325,119.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937,128.46	402,726,37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4,633,891.96	8,328,322,35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0,571,020.42	8,731,048,73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64,614.22	38,057,073.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461,173.05	369,391,362.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39,143.55	71,065,96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1,211,955.66	14,915,174,91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076,886.48	15,393,689,31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94,133.94	-6,662,640,58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626,76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8,282.21	12,911,61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8,282.21	437,538,377.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5,439.97	11,272,27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770,000.00	18,5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0,822.24	9,376,46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76,262.21	39,218,73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27,980.00	398,319,639.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4,034,746.92	7,514,117,159.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850,000.00	8,905,985,05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3,884,746.92	16,420,102,216.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7,525,676.24	9,032,292,320.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69,619.51	93,113,261.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880.47	842,486,44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1,941,176.22	9,967,892,03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56,429.30	6,452,210,185.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390,275.36	187,889,24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848,442.75	88,959,20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58,167.39	276,848,442.75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1年1-3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23,335,122.18	—	—	369,763,287.90	—	—	—	809,124,172.58	273,899,757.28	6,376,122,339.94	—	6,376,122,33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23,335,122.18	—	—	369,763,287.90	—	—	—	809,124,172.58	273,899,757.28	6,376,122,339.94	—	6,376,122,339.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89,349,296.59	89,349,296.59	—	89,349,29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26,119,296.59	126,119,296.59	—	126,119,296.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36,770,000.00	-36,770,000.00	—	-36,7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6,770,000.00	-36,770,000.00	—	-36,77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23,335,122.18	—	—	369,763,287.90	—	—	—	809,124,172.58	363,249,053.87	6,465,471,636.53	—	6,465,471,636.53

载于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20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7,413,485.01							760,929,306.76	-114,738,859.21	5,543,603,932.56		5,543,603,93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7,413,485.01							760,929,306.76	-114,738,859.21	5,543,603,932.56		5,543,603,932.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21,637.17						369,763,287.90	48,194,865.82	388,638,616.49	832,518,407.38		832,518,40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325,119.48	481,325,119.48		481,325,119.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921,637.17						369,763,287.90			395,684,925.07		395,684,925.0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5,921,637.17						369,763,287.90			395,684,925.07		395,684,925.07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8,194,865.82	-66,764,865.82	-18,570,000.00		-18,570,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48,194,865.82	-48,194,865.82	-		-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923,335,122.18						369,763,287.90	809,124,172.58	273,899,757.28	6,376,122,339.94		6,376,122,339.94

截至第13页至第8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1页至第1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单位负责人：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1年1-3月、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7年12月在山东省注册成立, 现总部位于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9777号。

公司注册资本447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67050796XR; 法定代表人张小亮。

本公司经营范围: 电源、热源、煤炭、水资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 组织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及工程的建设、监理、招投标, 相关设备销售、检修; 电力科技开发、咨询服务; 物业管理; 电力业务相关的通信、信息及环保技术研究开发; 煤炭批; 受托电厂的运营管理业务; 从事电力有关的通信、信息、环保、以及电力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中介服务、咨询服务; 货物装卸业务; 粉煤灰和石膏销售及其副产品加工业务; 房屋租赁业务。

本公司营业期限: 2007-12-26 至 2037-12-26。

截至2021年3月31日,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 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于2021年07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本公司拟将持有的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股权,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两家联营企业股权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剥离, 将除此之外的其他主体装入国电电力。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已视同比较财务报表最早期间的期初将持有的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股权无偿划出, 四家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及相关的损益从比较财务报表最早期间的期初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视同比较财务报表最早期间的期初将持有的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两家

联营企业股权无偿划出，两家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对应的投资收益不再计入财务报表。除此之外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1-12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发电及供热等相关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详见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

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

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

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

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

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均为风险较小的金融机构，不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款项按照不同业务组合计量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与对方存在争议或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到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

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年限平均法	10-45	0	2.22-10.00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5	0	1.82-5.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5	4.75-20.00
电力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35	0-3	2.77-12.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确认及计量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

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热力产品、化工产品、煤炭等。产品于交付客户时确认收入。其中：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销售商品收入于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转移给买方，买方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

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

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

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0年1月1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C、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

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税地字[1989]13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力行业征免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中，第一条“对火电厂厂区围墙内的用地，均依照章征收土地使用税。对厂区围墙外的灰场、输灰管、输油(气)管道、铁路专用线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厂区围墙外的其他用地，依照章征税。”的规定，本公司下属公司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完成灰棚、

铁路专用线土地使用税免税备案工作，享受免税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3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上年”指2020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5,290,964.33	345,552,414.21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75,290,964.33	345,552,414.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3,080,000.00	210,026,052.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283,080,000.00	210,026,052.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83,080,000.00	210,026,052.00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098,161.74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3,098,161.74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709,113,789.94

账 龄	年末余额
1至2年	21,905,347.89
2至3年	4,331,143.99
3至4年	
4至5年	910,135.67
5年以上	3,040,983.08
小 计	739,301,400.57
减：坏账准备	5,409,146.23
合 计	733,892,254.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138.00	0.12	709,1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8,592,262.57	99.90	4,700,008.23	0.64	733,892,254.34
合 计	739,301,400.57	100.00	5,409,146.23	—	733,892,254.34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138.00	0.13	709,1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7,777,535.57	99.87	5,399,720.72	0.99	542,377,814.85
合 计	548,486,673.57	100.00	6,108,858.72	—	542,377,814.85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9,138.00	709,13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9,138.00	709,138.00	—	—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738,592,262.57	4,700,008.23	0.64
合计	738,592,262.57	4,700,008.23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5,399,720.72	296,932.49	996,644.98			4,700,008.23
按单项金额计提	709,138.00					709,138.00
合计	6,108,858.72	296,932.49	996,644.98			5,409,146.2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105,896,407.26	14.34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103,974,997.95	14.08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91,050,660.19	12.33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73,898,077.12	10.01	
费县泰源热力有限公司	67,092,497.56	9.08	
合计	441,912,640.08	59.8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9,060,758.55	92.46	254,340,109.47	98.00
1至2年	20,266,063.13	6.06	261,858.58	0.10
2至3年	2,962,591.23	0.89	2,962,591.23	1.14
3年以上	1,963,563.00	0.59	1,963,563.00	0.76
合计	334,252,975.91	—	259,528,122.28	—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17,632,808.78	1至2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山东诚信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852,000.00	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毕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948,407.28	1-2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20,433,216.06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80,776,867.62	24.17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416,607.00	20.77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51,612,570.13	15.44	
青岛维恒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231,000.00	4.56	
山东省弘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682,000.00	1.70	
合计	222,719,044.75	66.64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174,960.00	194,174,960.00
其他应收款	2,918,431,506.62	3,082,563,780.61
合计	3,112,606,466.62	3,276,738,740.61

(1) 应收股利

① 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51,770.34	651,770.34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606.04	37,606.04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193,485,583.62	193,485,583.62
小 计	194,174,960.00	194,174,96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94,174,960.00	194,174,960.0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886,179,219.09
1至2年	28,823,697.62
2至3年	4,500.00
3至4年	1,526,064.79
4至5年	7,128,418.04
5年以上	8,035,139.66
小 计	2,931,697,039.20
减：坏账准备	13,265,532.58
合 计	2,918,431,506.6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5,336,319.16	5,127,403.16
备用金	196,976.11	190,762.11
代垫款项	5,900,004.58	5,816,453.41
单位间往来款	2,920,263,739.35	3,084,608,553.81
小 计	2,931,697,039.20	3,095,743,172.49
减：坏账准备	13,265,532.58	13,179,391.88
合 计	2,918,431,506.62	3,082,563,780.6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809,514.08		5,369,877.80	13,179,391.8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 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86,140.70			86,140.7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3月31日余额	7,895,654.78		5,369,877.80	13,265,532.58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 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	13,179,391.88	86,140.70				13,265,532.58
合计	13,179,391.88	86,140.70				13,265,532.5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山东中华发电有 限公司	往来款	1,132,922,315.73	1年以内	38.64	
国家能源(山东) 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远分公司	往来款	383,012,423.91	1年以内	13.06	
国家能源(山东)	往来款		1年以内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新能源有限公司		378,412,216.86		12.91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2,092,632.72	1年以内	11.33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3,997,943.54	1年以内	6.62	
合计	—	2,420,437,532.76	—	82.56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252,212.26	5,867,684.72	278,384,527.54
库存商品	106,081,219.02		106,081,219.02
合计	390,333,431.28	5,867,684.72	384,465,746.5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7,497,620.01	5,867,684.72	301,629,935.29
库存商品	114,924,751.99		114,924,751.99
合计	422,422,372.00	5,867,684.72	416,554,687.2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67,684.72					5,867,684.72
合计	5,867,684.72					5,867,684.7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254,079.55	49,600,605.71
预缴税款	7,523,944.28	7,354,933.15
合 计	35,778,023.83	56,955,538.86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公司	610,029,165.36			75,826,149.88						685,855,315.24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11,965,185.82			393,846.97						112,359,032.79
小 计	721,994,351.18			76,219,996.85						798,214,348.03
合 计	721,994,351.18			76,219,996.85						798,214,348.03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菏泽永恒热力有限公司	11,351,214.29	11,351,214.29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51,069,800.00	151,069,800.00
山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016,160.38	3,016,160.38
合 计	165,437,174.67	165,437,174.67

10、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22,917,653.00	7,412,366,890.77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7,222,917,653.00	7,412,366,890.77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628,944,279.76	18,234,662,962.81	51,635,437.51	694,759,732.13	22,610,002,412.21
2、本年增加金额	251,613.00	5,553,135.04	662,654.86	296,629.78	6,764,032.68
(1) 购置	251,613.00	4,238,647.79	662,654.86	296,629.78	5,449,545.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314,487.25			1,314,487.25
3、本年减少金额				455.58	455.58
(1) 处置或报废				455.58	455.58
4、年末余额	3,629,195,892.76	18,240,216,097.85	52,298,092.37	695,055,906.33	22,616,765,989.3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895,163,308.19	12,482,146,383.25	41,451,241.56	531,070,409.26	14,949,831,342.26
2、本年增加金额	16,379,731.39	170,958,072.32	277,769.26	8,597,697.48	196,213,270.45
(1) 计提	16,379,731.39	170,958,072.32	277,769.26	8,597,697.48	196,213,270.45
3、本年减少金额				455.58	455.58
(1) 处置或报废				455.58	455.58
4、年末余额	1,911,543,039.58	12,653,104,455.57	41,729,010.82	539,667,651.16	15,146,044,157.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6,458,294.43	199,638,680.55	1,329,599.22	377,604.98	247,804,179.18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年末余额	46,458,294.43	199,638,680.55	1,329,599.22	377,604.98	247,804,179.18
四、账面价值	-	-	-	-	
1、年末账面价值	1,671,194,558.75	5,387,472,961.73	9,239,482.33	155,010,650.19	7,222,917,653.00
2、年初账面价值	1,687,322,677.14	5,552,877,899.01	8,854,596.73	163,311,717.89	7,412,366,890.77

11、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93,233,093.92	1,501,003,042.24
工程物资	179,947,726.19	179,334,601.48
合 计	1,773,180,820.11	1,680,337,643.72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源项目	1,123,359,455.17	119,537,825.33	1,003,821,629.84	1,065,946,419.45	119,537,825.33	946,408,594.12
非电源项目	607,956,704.19	18,545,240.11	589,411,464.08	573,139,688.23	18,545,240.11	554,594,448.12
合计	1,731,316,159.36	138,083,065.44	1,593,233,093.92	1,639,086,107.68	138,083,065.44	1,501,003,042.24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博兴 2*1000MW项目	8,969,000,000.00	810,491,113.88	54,228,634.24			864,719,748.12	10.42	10.42	17,700,748.61			自筹
合计	8,969,000,000.00	810,491,113.88	54,228,634.24			864,719,748.12	10.42	10.42	17,700,748.61			

(2)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179,703,601.77		179,703,601.77	179,105,948.67		179,105,948.67
专用材料	244,124.42		244,124.42	228,652.81		228,652.81
合 计	179,947,726.19		179,947,726.19	179,334,601.48		179,334,601.48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2,492,915.95	450,833,108.74	5,231.12	503,331,255.81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2,492,915.95	450,833,108.74	5,231.12	503,331,255.8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1,181,963.89	64,309,800.87	639.02	105,492,403.78
2、本年增加金额	999,199.11	1,690,037.97	130.77	2,689,367.85
(1) 计提	999,199.11	1,690,037.97	130.77	2,689,367.8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42,181,163.00	65,999,838.84	769.79	108,181,771.6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311,752.95	384,833,269.90	4,461.33	395,149,484.18
2、年初账面价值	11,310,952.06	386,523,307.87	4,592.10	397,838,852.03

13、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燃料采购大数据智能导航管理系统	1,309,708.74					1,309,708.74
软硬件系统购置	1,711,279.01					1,711,279.01
其他	4,906.31					4,906.31
合 计	3,025,894.06					3,025,894.06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39,891.30	859,972.83		
可抵扣亏损	15,978,010.40	3,994,502.60	15,978,010.40	3,994,502.60
合 计	19,417,901.70	4,854,475.43	15,978,010.40	3,994,502.6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1,122,032.13	405,175,495.22
可抵扣亏损	212,645,088.55	271,741,259.79
合 计	613,767,120.68	676,916,755.0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	------	------	----

2021		45,668,071.89
2022	38,910,357.88	53,236,839.39
2023	126,083,482.91	126,083,482.91
2024	36,695,224.54	36,695,224.54
2025	10,057,641.06	10,057,641.06
2026	898,382.16	
合 计	212,645,088.55	271,741,259.79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	53,854,719.69		53,854,719.69	47,033,220.41		47,033,220.41
预缴所得税	2,292,049.87		2,292,049.87	2,292,049.87		2,292,049.87
其他	2,726,337.99		2,726,337.99	2,726,337.99		2,726,337.99
合 计	58,873,107.55		58,873,107.55	52,051,608.27		52,051,608.27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21,990,741.97	1,075,813,274.73
合 计	821,990,741.97	1,075,813,274.73

17、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1,349,139.60	46,129,341.00
合 计	21,349,139.60	46,129,341.00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55,734,394.68	1,550,254,630.95
1-2年(含2年)	237,966,980.44	32,424,441.78
2-3年(含3年)	24,739,960.51	34,124,760.62
3年以上	26,099,986.04	6,758,295.95
合计	1,744,541,321.67	1,623,562,129.3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2,715,64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9,45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6,873,777.8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全兴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955,843.49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朗坤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633,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40,628,261.36	—

1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电款	16,366,837.41	52,588,039.72
售热款	24,786,086.40	23,779,582.44
粉煤灰销售款	39,252,222.56	128,660,925.53
售煤款	135,154.80	386,439.00
其他	300.00	2,500.00
合计	80,540,601.17	205,417,486.69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484,641.18	223,726,484.31	221,491,830.21	35,719,295.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89.24	43,316,989.65	42,263,887.96	1,073,690.9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33,505,230.42	267,043,473.96	263,755,718.17	36,792,986.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57,432,772.53	157,432,772.53	
2、职工福利费	-	16,783,356.76	16,783,356.76	
3、社会保险费	1,174,055.57	25,130,898.03	24,141,724.81	2,163,228.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71,659.52	24,114,955.63	23,136,900.38	2,149,714.77
工伤保险费	2,396.05	858,029.95	846,911.98	13,514.02
生育保险费		157,912.45	157,912.45	-
其他	-	-	-	-
4、住房公积金	24,165.19	19,364,588.21	19,254,300.44	134,452.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248,737.70	4,268,476.92	3,133,283.81	33,383,930.8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37,682.72	746,391.86	746,391.86	37,682.72
合 计	33,484,641.18	223,726,484.31	221,491,830.21	35,719,295.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29.87	36,999,754.49	35,967,657.48	1,035,826.88
2、失业保险费	162.99	1,232,564.82	1,222,973.52	9,754.29
3、企业年金缴费	16,696.38	5,084,670.34	5,073,256.96	28,109.76
合 计	20,589.24	43,316,989.65	42,263,887.96	1,073,690.93

21、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9,369,595.21	40,431,638.56
资源税	2,239,173.00	3,831,516.20
企业所得税	129,539,804.45	114,578,841.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2,135.47	2,674,616.98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产税	4,089,155.36	5,122,074.15
土地使用税	4,781,077.89	5,285,856.51
个人所得税	1,004,988.50	5,874,783.85
教育费附加	1,878,223.21	1,355,880.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02,475.21	783,706.29
其他税费	10,996,197.59	13,199,916.56
合 计	208,932,825.89	193,138,830.63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30,715,964.75	1,953,839,998.67
其他应付款	906,407,894.11	886,769,843.40
合 计	2,737,123,858.86	2,840,609,842.07

(1)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30,715,964.75	1,953,839,998.67
合 计	1,830,715,964.75	1,953,839,998.67

(2)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56,294,578.31	197,271,861.19
代扣代缴社保款	1,583,473.05	1,008,955.45
其他往来款	748,529,842.75	688,489,026.76
合 计	906,407,894.11	886,769,843.40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429,38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34,388.85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锅炉厂预热器有限责任公司	2,150,00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555,416.1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上海辰鸣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422,387.5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19,791,572.45	—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5）	9,500,761.37	9,320,730.83
合 计	9,500,761.37	9,320,730.83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15,083,746.29	1,008,948,624.32
合 计	1,015,083,746.29	1,008,948,624.32

25、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53,500,761.37	505,320,730.83
小 计	353,500,761.37	505,320,730.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3）	9,500,761.37	9,320,730.83
合 计	344,000,000.00	496,000,000.00

2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2020年发行）	511,219,178.08	508,013,698.63
合 计	511,219,178.08	508,013,698.6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中期票据 (2020-05-21发行)	500,000,000.00	2020-5-21	5年	500,000,000.00	508,013,698.63		3,205,479.45			511,219,178.08
小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8,013,698.63		3,205,479.45			511,219,178.08

27、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4,680,985.54	24,680,985.54
合 计	24,680,985.54	24,680,985.54

(1)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专项资金	24,680,985.54			24,680,985.54	
合 计	24,680,985.54			24,680,985.54	

28、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收益相关的递延收益	49,193,333.70		1,278,483.33	47,914,850.37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	2,817,692.16		64,038.48	2,753,653.68	
合 计	52,011,025.86		1,342,521.81	50,668,504.05	

2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4,923,335,122.18	100.00			4,923,335,122.18	100.00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23,335,122.18	100.00			4,923,335,122.18	100.00

30、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371,609,660.65			371,609,660.65
合 计	371,609,660.65			371,609,660.65

31、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6,617,338.16			736,617,338.1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736,617,338.16			736,617,338.16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02,904,025.6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02,904,025.6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410,552.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36,77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670,544,578.45

注：其他为本公司拨付给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资本金36770000元，因模拟报表将山东新能源剥离出去，故调减未分配利润18,570,000.00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84,277,691.22	3,097,659,039.27	11,051,281,417.69	9,978,073,237.33
其他业务	48,425,600.34	23,077,412.40	262,447,467.59	95,771,562.65
合 计	3,532,703,291.56	3,120,736,451.67	11,313,728,885.28	10,073,844,799.98

3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46,810.51	27,684,547.25
教育费附加	2,900,014.32	12,764,669.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33,342.84	8,319,164.20
房产税	4,854,159.74	15,862,065.55
土地使用税	4,438,683.09	15,634,237.04
印花税	1,722,865.54	4,557,521.41
其他	5,749,864.02	25,038,161.45
合 计	28,045,740.06	109,860,366.06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92,658.66	18,250,391.85
固定资产折旧费	76,637.47	357,653.87
业务招待费	30,300.00	187,722.70
差旅费	44,921.88	288,258.13
办公费	46,033.94	242,145.64
水电费	21,739.14	59,191.65
租赁费	31,500.00	1,895,811.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295,150.37	191,925.91
其他	276,975.14	2,174,934.65
合 计	4,315,916.60	23,648,035.53

36、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342,947.17	19,785,774.81
合 计	342,947.17	19,785,774.81

3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025,869.81	90,671,933.73
减：利息收入	19,596,130.16	75,771,406.22
手续费	863,125.11	5,018,050.61
其他	5,484.48	249,133.21
合 计	-7,701,650.76	20,167,711.33

3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4,038.48	7,645,882.4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45,658.34	348,416.83	
其他	41,770.18		
合 计	351,467.00	7,994,299.32	

3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219,996.85	182,094,885.06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3,840,239.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915,499.99	-14,447,338.91
其他		89,843,804.96
合 计	71,304,496.86	291,331,590.55

40、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613,571.79	6,125,481.25
合 计	613,571.79	6,125,481.25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094,30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175,459.24
在建工程		-56,406,364.57
合 计		-123,676,123.8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25.95	3,071,148.36	17,425.95
合 计	17,425.95	3,071,148.36	17,425.95

4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33,587.00	
应付款项核销	1,484,665.74		1,484,665.74
违约赔偿收入	5,903,890.22	5,886,531.10	5,903,890.22
罚款利得	616,740.80	1,897,359.28	616,740.80
其他	134,282.50	500.00	134,282.50
合 计	8,139,579.26	8,317,977.38	8,139,579.26

4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85,454.07	
其中：固定资产		385,454.07	
无形资产			
对外捐赠支出		750,000.00	
罚款支出	9,000.00	3,687,415.19	9,000.00
违约金、赔偿金	100,000.00	5,438,069.79	100,000.00
预计负债		23,199,835.81	
非常损失		533,587.00	
合 计	109,000.00	33,994,361.86	109,000.00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405,749.96	225,502,414.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9,972.83	3,062,943.78
合 计	83,545,777.13	228,565,357.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7,281,427.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820,356.9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7,551.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054,999.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6,911.1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74,042.8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83,545,777.13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3,735,650.55	997,026,850.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676,123.81
信用减值损失	-613,571.79	-6,125,481.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6,185,523.47	918,567,245.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689,367.85	10,359,156.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25.95	-3,071,148.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025,869.81	90,671,933.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304,496.86	-291,331,59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972.83	3,067,43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88,940.72	90,148,929.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547,395.34	-565,599,061.18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172,981.63	-5,914,195,100.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209,508.00	-4,794,156,952.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5,290,964.33	345,552,414.2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45,552,414.21	380,981,438.5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261,449.88	-35,429,024.3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5,290,964.33	345,552,414.2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290,964.33	345,552,414.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90,964.33	345,552,414.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	64,038.48	其他收益	64,038.48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火力发电	72.42		投资设立
国电聊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生物质发电		52.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蓬莱	山东蓬莱	火力发电	85.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费县	山东费县	火力发电	91.21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肥城	山东肥城	火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肥城宏源热力有限公司	山东肥城	山东肥城	热力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火力发电	55.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	火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	山东滨州	火力发电	50.00		投资设立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检修维护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能源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煤炭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公司持有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50%股份，但公司能够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财务政策，因此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27.58	18,559,217.67		268,506,446.63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8.79	4,569,059.11		100,804,165.44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49.00	42,895,065.72		434,769,163.97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50.00			97,599,385.55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255,638,160.75	1,891,547,800.82	2,147,085,961.57	1,232,705,550.71	183,753,653.68	1,416,459,204.39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306,972,761.65	1,374,563,671.85	1,681,536,433.50	573,009,211.34		573,009,211.34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118,357,241.27	2,215,122,499.96	2,333,479,741.23	1,035,280,882.77	410,914,850.37	1,446,195,733.14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6,653,423.65	1,045,662,675.19	1,052,316,098.84	857,117,327.75		857,117,327.75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205,024,426.04	1,919,111,273.91	2,124,135,699.95	1,275,772,017.55	183,817,692.16	1,459,589,709.71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422,972,839.41	1,389,703,341.84	1,812,676,181.25	756,129,153.71		756,129,153.71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95,838,805.34	2,268,919,591.80	2,364,758,397.14	1,149,822,005.79	415,193,333.70	1,565,015,339.49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5,340,996.73	991,431,367.77	996,772,364.50	801,573,593.41		801,573,593.4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593,994,920.46	66,080,766.94	66,080,766.94	153,252,911.34	1,764,703,399.71	240,896,428.31	240,896,428.31	431,415,142.47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561,512,442.05	51,980,194.62	51,980,194.62	130,811,327.98	2,079,096,113.89	321,129,079.99	321,129,079.99	393,675,243.59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541,306,225.73	87,540,950.44	87,540,950.44	69,437,468.90	1,269,775,051.55	82,398,542.39	82,398,542.39	423,771,263.94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1,331,254.45		-22,790,518.75	-22,790,518.75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49.00		权益法核算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	陕西省	煤炭开采和洗选	3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22,311,341.22	311,172,890.30	1,038,481,236.48	274,036,140.79
非流动资产	2,804,488,618.74	1,868,530,309.24	2,849,655,829.87	1,909,036,536.49
资产合计	4,026,799,959.96	2,179,703,199.54	3,888,137,066.35	2,183,072,677.28
流动负债	1,072,605,018.89	278,073,605.53	1,186,695,958.21	253,627,072.47
非流动负债	582,320,009.16	1,628,518,232.21	582,320,009.16	1,657,138,012.33
负债合计	1,654,925,028.05	1,906,591,837.74	1,769,015,967.37	1,910,765,084.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71,874,931.91	273,111,361.80	2,119,121,098.98	272,307,592.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11,562,479.57	133,824,567.28	635,736,329.69	133,430,720.3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5,855,315.24	112,359,032.79	610,029,165.36	111,965,185.8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5,023,417.08	295,891,262.12	454,432,694.92	334,670,241.11
净利润	252,753,832.93	803,769.32	136,845,054.10	39,485,777.5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2,753,832.93	803,769.32	136,845,054.10	39,485,777.54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电力业务的开发、生产、服务等	13,209,466.115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能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宁波神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霍州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物资山东配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心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湖南宝庆煤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胜利电厂三期工程项目筹建处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贵州电力有限公司燃料贸易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网能源新疆准东煤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霍州发电厂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山东国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肥城宏远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电置业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最终控制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365,388.35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20,000.00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采购材料	4,865,708.00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采购材料	1,196,059.12
国能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66,464,525.85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9.14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396,624.99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93,500.00
山西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	8,832,527.38
宁波神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826,183.8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6,584.02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燃料	651,433,867.72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257.34
国电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07,547.17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提供劳务	468,759.39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提供劳务	245,970.64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霍州发电厂	出售燃料	12,059,150.60
国能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燃料	21,151,094.42
国电湖南宝庆煤电有限公司	出售燃料	4,963,953.3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5,420,141.51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	129,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16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2,718,759.39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999,376.67	
国能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10,232.50	
国能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21,582,520.22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91,050,660.19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73,898,077.12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103,974,997.95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105,896,407.26	
合计	405,840,172.81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国能驻马店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预付账款：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51,612,570.13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361,622.24	
国电物资山东配送有限公司	169,000.00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7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中心	18,000.00	
合 计	52,331,192.37	
其他应收款：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9,693.98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	
国电湖南宝庆煤电有限公司	140,000.00	
国电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83,534,482.74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3,256,374.27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3,997,943.54	
国电胜利电厂三期工程项目筹建处	123,092.46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378,412,216.86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费县分公司	4,223,57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183,052,659.68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383,012,423.91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72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贵州电力有限公司燃料贸易分公司	15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电力有限公司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25,177.16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家能源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0.40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332,092,632.72	
国能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267,700.00	
国网能源新疆准东煤电有限公司	7,926.07	
山东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1,431.84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1,132,922,315.73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菏泽发电厂	478,025.0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聊城发电厂	1,043,429.40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	1,305,261.52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0,908.38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霍州发电厂	100,000.00	
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85,017.40	
合计	2,949,548,563.0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肥城宏远建设有限公司	648,082.39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380.00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147,000.00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山东物资配送中心	6,873,777.87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469,338.62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42,425.00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7,675,878.00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244,599.69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2,715,640.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377,800.00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805,940.00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083,000.00
山东国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02,000.0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85,213.12
合 计	47,592,074.69
预收款项:	
国电莒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900,000.00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19,750.00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25,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25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蓬莱分公司	200,000.0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分公司	2,250,000.00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1,356,666.67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1,960.90
合 计	9,513,377.57
其他应付款:	
肥城宏远建设有限公司	482,744.87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270.14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280.40
国电招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7,057.10
国电置业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102,754.8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4,345.70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70,000.00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94.10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2,668.75
国能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430,269.00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34,388.85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555,416.10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45,000.00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00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770,184.95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3,743.36
合 计	11,714,418.12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94,244,691.69
1至2年	111,311.23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账龄	年末余额
5年以上	715,983.07
小计	95,071,985.99
减：坏账准备	820,260.55
合计	94,251,725.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138.00	0.75	709,1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362,847.99	99.25	111,122.55	0.12	94,251,725.44
合计	95,071,985.99	—	820,260.55	—	94,251,725.44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9,138.00	0.75	709,13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411,868.69	99.25	111,122.55	0.12	94,300,746.14
合计	95,121,006.69	—	820,260.55	—	94,300,746.14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9,138.00	709,13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09,138.00	709,138.00	—	—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组合	94,362,847.99	111,122.55	0.12
合 计	94,362,847.99	111,122.55	0.1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709,138.00					709,138.00
信用风险组合	111,122.55					111,122.55
合 计	820,260.55					820,260.5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91,050,660.19	95.77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2,156,373.00	2.27	
新疆金晖兆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09,138.00	0.75	709,138.00
上海亨涛实业有限公司	690,625.00	0.73	58,443.01
山东创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63,911.23	0.28	26,391.12
合 计	94,870,707.42	99.80	793,972.13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174,960.00	194,174,960.00
其他应收款	6,068,381,080.52	6,150,064,258.49
合 计	6,262,556,040.52	6,344,239,218.49

(1) 应收股利

①应收股利情况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193,485,583.62	193,485,583.62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51,770.34	651,770.34
国电山东济南龙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606.04	37,606.04
小 计	194,174,960.00	194,174,96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94,174,960.00	194,174,960.0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6,059,347,866.57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0,000.00
小 计	6,059,357,866.57
减：坏账准备	10,000.00
合 计	6,059,347,866.5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单位间往来款	6,059,347,866.57	6,144,278,282.64
小 计	6,059,357,866.57	6,144,288,282.64
减：坏账准备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6,059,347,866.57	6,144,278,282.64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0,000.00			10,000.0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3月31日余额	10,000.00			10,000.0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 组合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0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国电山东龙源临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3,997,943.54	3.20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378,412,216.86	6.24	
国家能源(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招远 分公司	383,012,423.91	6.31	
国家能源泗水新能源有限公司	332,092,632.72	5.47	
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	1,132,922,315.73	18.67	

合 计	2,420,437,532.76	39.89
-----	------------------	-------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98,452,874.09		3,898,452,874.09	3,898,452,874.09		3,898,452,874.0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98,214,348.03		798,214,348.03	721,994,351.18		721,994,351.18
合 计	4,696,667,222.12		4,696,667,222.12	4,620,447,225.27		4,620,447,225.2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山东石横热电有限公司	1,120,984,750.37			1,120,984,750.37		
国家能源泰安热电有限公司	294,780,000.00			294,780,000.00		
国家能源蓬莱发电有限公司	446,786,056.88			446,786,056.88		
国家能源（山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132,914.45			30,132,914.45		
国家能源费县发电有限公司	871,218,280.46			871,218,280.46		
国家能源聊城发电有限公司	460,088,170.12			460,088,170.12		
国家能源菏泽发电有限公司	284,452,701.81			284,452,701.81		
山东国电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10,000.00			200,010,000.00		
国家能源博兴发电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国电山东燃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898,452,874.09			3,898,452,874.09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610,029,165.36			75,826,149.88						685,855,315.24
胜利国电(东营)热电有限公司	111,965,185.82			393,846.97						112,359,032.79
小计	721,994,351.18			76,219,996.85						798,214,348.03
合计	721,994,351.18			76,219,996.85						798,214,348.0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031,947.73	85,106,603.97	356,946,919.03	419,703,950.78
其他业务	9,390,759.15	10,560,824.00	61,642,398.44	38,370,395.73
合 计	136,422,706.88	95,667,427.97	418,589,317.47	458,074,346.51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238,615,831.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219,996.846	182,094,885.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3,840,239.4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89,843,804.96
合 计	76,219,996.85	544,394,760.97

十三、补充资料

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曾云鹤; 曾云鹤; 曾云鹤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算(结)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0577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武汉市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任德先

主任会计师: 任德先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11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 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证书序号：0003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姓名: 李五平
 Full name: 李五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2-04
 Date of birth: 1978-02-04
 工作单位: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523780204151
 Identity card No.: 410523780204151

一、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颁发。
 二、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
 三、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编号。
 四、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注册。
 五、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管理。
 六、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保管。
 七、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发放。
 八、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回收。
 九、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销毁。
 十、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归档。

NOTES
 1. When proces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noticing oth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李五平
 证件号码: 410000090004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03年4月28日

证书编号: 4100000900046
 Nrs. of Certificate: 4100000900046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nan Zhongda Xinyi CPA Firm
 发证日期: 2003年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4月28日

姓名: 李五平
 Full name: 李五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2-04
 Date of birth: 1978-02-04
 工作单位: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523780204151
 Identity card No.: 410523780204151

一、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颁发。
 二、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
 三、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编号。
 四、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注册。
 五、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管理。
 六、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保管。
 七、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发放。
 八、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回收。
 九、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销毁。
 十、本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归档。

NOTES
 1. When proces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noticing oth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李五平
 证件号码: 4100000900046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03年4月28日

证书编号: 4100000900046
 Nrs. of Certificate: 4100000900046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enan Zhongda Xinyi CPA Firm
 发证日期: 2003年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4月28日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元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 申请 审核 准予 2016-02-09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应当依法取得委托方同意。
二、本证书及相关资料不得涂改、复制、伪造。
三、注册税务师工作单元变更事项，应当在本证书有效期内办理。
四、本证书和相关资料，应当由注册税务师协会保管，不得出借、转让。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n the newspaper.

同意 申请 审核 准予 2016年12月16日

同意 申请 审核 准予 2016年12月16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立群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10-04
工作单位: 北京万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430198210042133



姓名: 李立群
注册编号: 110100300002
This renewal is for calendar year 2016.

注册日期: 2016年12月16日

注册编号: 1101003000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